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行业。发展和提升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行业主管部门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从产业、税收、知识产权保护、投融资等多方面给予支持，为行业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虽然目前一系列政策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有较好的推动作用，但是如果未来政策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徐工机械直接持有本公司 60%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徐工机械通过行使其股东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发展战略、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如果徐工机械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在公司的经营决策、发展战略、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正常经营和中小股东利益带来不利影响。

（三）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2017 年 1-4 月、2016 年、2015 年公司来自江苏省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36%、98.97%、95.34%，业务区域范围较为集中。2016 年，江苏省总产值达到 76,086.20 亿元，同比增长 7.80%，排名全国第二。江苏省的经济高速增长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但市场区域过于集中将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正在加大力度开拓省外市场。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人才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员尤其是

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趋势及技术方向，掌握产品开发的核心技术和关键环节，在行业竞争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自设立以来高速发展，形成了一只专业能力强、经验丰富的高素质团队，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管理制度。虽然公司针对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制定了相应措施，但是行业内对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并不断吸纳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高端技术人才，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产品研发风险

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虽然公司对研发项目均进行了详细论证，但是由于涉及环节较多、开发周期较长，如果市场需求发生变化或者研发中遇到的技术难题不能顺利解决，可能造成公司新产品的技术路线不符合市场需求，或者新产品不能及时推向市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公司立足自主研发、突破核心技术。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知识产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况。但，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可能面临产品核心技术及其他知识产权被复制盗窃、被侵害的风险，而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七）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质量，目前已经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物联网智能信息终端已获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发生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而受到国家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部门处罚之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导致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之情形。尽管公司针对产品质量进行了相关控制，但如果公司原材料存在质量瑕疵或生产管理不当而产生重大质量问题，将导致本公司产生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品牌造成负面影响。

（八）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财税（2012）27 号文件规定，我国境内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

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公司已向徐州市国家税务局进行了备案，并获取了减税备案文件，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政策。

如果国家关于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丧失的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2002177，有效期三年），自 2016 至 2018 年企业所得税执行 15% 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享受软件企业的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暂未在当地税务局进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备案。但，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到期后，如果未来存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或公司以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将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十）应收账款发生损失的风险

2017 年 4 月末、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820.61 万元、2,490.60 万元和 556.1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66%、40.14% 和 10.48%。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截至 2017 年 4 月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100%，主要为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未来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及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对公司现金流及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来源于向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

下属公司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且公司与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来自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56%、80.66%、81.98%。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的利益及独立性。如果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未能履行相关决策和批准程序或不能严格按照公允价格执行，未来可能存在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十二）本次申请挂牌与所属上市公司徐工机械相关重要事项

徐工机械针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事宜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信息披露监管要求。

公司挂牌前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与徐工机械分部披露数据存在部分不一致的情形，系不同审计机构根据徐工机械和徐工信息财务报表层面设定不同的重要性水平所致，公司申报财务数据与徐工机械披露无实质性差异。

由于报告期公司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财务数据占所属上市公司徐工机械相关指标的比例小，因此不会对公司及徐工机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概况.....	11
二、本次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历史沿革.....	17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6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0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主营业务.....	34
二、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39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7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60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9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8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85
四、公司独立性.....	85
五、同业竞争.....	87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3
八、本次申请挂牌与所属上市公司相关重要事项.....	10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4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4
三、审计意见.....	124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4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149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181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86
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4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06
十一、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20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7
第六节 附件	218
一、备查文件	218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218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市国资委	指	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徐工信息	指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徐工机械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融鑫华腾	指	徐州融鑫华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群智信息	指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技术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2017年3月8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
挂牌	指	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审查通过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行为
公开转让	指	挂牌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行业术语：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由美国Gartner Group公司于1990年提出。包含生产资源计划、制造、财务、销售、采购、质量管理、实验室管理、业务流程管理、产品数据管理、存货管理、分销与运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定期报告系统。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企业为提高核心竞争力，利用相应的信息技术以及互联网技术来协调企业与顾客间在销售、营销和服务上的交互，从而提升其管理方式，向客户提供创新式的个性化的客户交互和

		服务的过程。
DNC	指	分布式数控（Distributed Numerical Control）是计算机与具有数控装置的机床群使用计算机网络技术组成的分布在车间中的数控系统。
MES	指	制造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MES 可以为企业提供包括制造数据管理、计划排程管理、生产调度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中心/设备管理、工具工装管理、采购管理、成本管理、项目广告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底层数据集成分析、上层数据集成分解等管理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CAN	指	控制器局域网络（Controller Area Network），是由以研发和生产汽车电子产品著称的德国 BOSCH 公司开发的，并最终成为国际标准（ISO 11898），是国际上应用最广泛的现场总线之一。
A-GPS	指	辅助 GPS 技术（Assisted GPS），它可以提高 GPS 卫星定位系统的性能。通过移动通信运营基站它可以快速地定位，广泛用于含有 GPS 功能的手机上。GPS 通过卫星发出的无线电信号来进行定位。
BDS	指	中国北斗卫星导航系统（BeiDou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 BDS），中国自行研制的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是继美国全球定位系统（GPS）、俄罗斯格洛纳斯卫星导航系统（GLONASS）之后第三个成熟的卫星导航系统。
HTTP	指	HyperText Transfer Protocol（超文本传输协议），是互联网上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网络协议。所有的 WWW 文件都必须遵守这个标准。
Hadoop	指	一个由 Apache 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用户可以在不了解分布式底层细节的情况下开发分布式程序，可以充分利用集群的威力进行高速运算和存储。
MapReduce	指	Hadoop 最核心的设计之一，适合离线处理超大规模数据集（大于 1TB）的并行运算，如日报表分析、月报表分析、年度报表分析等。
HDFS	指	Hadoop 分布式文件系统，适合运行在通用硬件（commodity hardware）上，是一种高度容错性的系统，可提供高吞吐量的数据访问，非常适合大规模数据集上的应用。
HBase	指	一个分布式的、面向列的开源数据库，不同于一般的关系数据库，它是一个适合于非结构化数据存储的数据库。
Storm	指	一套极具可扩展能力、快速惊人且具备容错能力的开源分布计算系统，其高度专注于流处理领域。Storm 在事件处理与增量计算方面表现突出，能够以实时方式根据不断变化的参数对数据流进行处理。

QFN	指	Quad Flat No-leadPackage，方形扁平无引脚封装，表面贴装型封装之一。
CCP	指	CAN Calibration Protocol，是一种基于 CAN 总线的应用协议，由标准化组织 ASAP(Standardization of Application Calibration Systems Task Force)发展而来。
UDS	指	Unified Diagnostic Services，统一诊断服务，是诊断服务的规范化标准。
SQLite	指	是一款轻型的数据库,是遵守 ACID 的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它包含在一个相对小的 C 库中。
Token	指	令牌，代表执行某些操作的权力的对象。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基础设施即服务。
PaaS	指	Platform-as-a-Service，平台即服务。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软件即服务。

说明：

本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勇

设立日期：2014 年 7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398209786E

住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路东侧

邮编：221000

电话：0516-87732666

传真：0516-80583888

网址：<http://www.xgit.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姜丽萍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别下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别下的“I653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下的“I653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小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一级行业下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四级行业。

主营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

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四大类。

经营范围：物联网智能终端设备、机床联网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电子设备、工业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转让及技术服务；卫星监控系统、网络系统研发、应用、转让；信息传输及数据处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信息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徐工信息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

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许建全承诺其通过群智信息间接持有的徐工信息股份总计 190,000 股，适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所规定的董监高人员在职/离职期间的限售规定。群智信息出具了专项承诺函，承诺群智信息通过上述转让取得的徐工信息股份，将根据许建全的总体持股情况，适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关于公司董监高持股的限售规定。

除以上限制转让情形外，《公司章程》未就股份转让做出其他限制，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做出其他安排或承诺。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进入股转系统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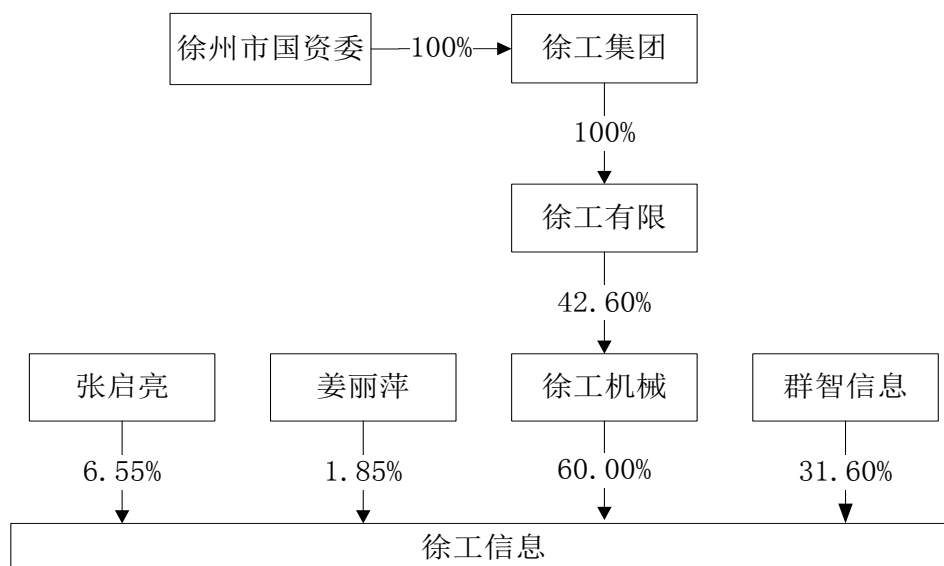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有限售条 件股份 (股)	无限售条 件股份 (股)	限售原因
1	徐工机械	12,000,000	60.00	8,000,000	4,000,000	控股股东
2	群智信息	6,320,000	31.60	190,000	6,130,000	承诺
3	张启亮	1,310,000	6.55	1,005,000	305,000	董事、总经理
4	姜丽萍	370,000	1.85	307,500	62,500	董事、董事会 秘书

注：张启亮、姜丽萍 2017 年年初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分别为 1,340,000 股、410,000 股。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2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26号
法定代表人	王民
注册号	913203001347934993
注册资本	700,772.7655万元
经营范围	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物料搬运设备及配件、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商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衡器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环保工程施工；二手车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持有42.60%股份）
设立日期	1993年12月15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徐工机械	12,000,000	60.00	社会法人
2	群智信息	6,320,000	31.60	合伙企业
3	张启亮	1,310,000	6.55	境内自然人
4	姜丽萍	370,000	1.85	境内自然人

1、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路东侧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启亮
注册号	91320300MA1NAU7L2L
出资额	632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系统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数据处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及无线电发射设施除外）、办公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技术开发、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技术开发、制造、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机器人技术开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群智信息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张启亮	333.00	52.69	普通合伙人
2	邵世龙	30.00	4.75	有限合伙人
3	徐莉萍	27.00	4.27	有限合伙人
4	韩超	22.00	3.48	有限合伙人
5	姜丽萍	21.00	3.32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6	王武	20.00	3.16	有限合伙人
7	许建全	19.00	3.01	有限合伙人
8	孙长山	15.00	2.37	有限合伙人
9	曾庆伟	15.00	2.37	有限合伙人
10	朱路明	15.00	2.37	有限合伙人
11	吕涛	10.00	1.58	有限合伙人
12	程煜雯	10.00	1.58	有限合伙人
13	李伟	10.00	1.58	有限合伙人
14	王欢欢	10.00	1.58	有限合伙人
15	张贺	10.00	1.58	有限合伙人
16	王玉栋	10.00	1.58	有限合伙人
17	胡银光	6.00	0.95	有限合伙人
18	丁绍琥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19	万德胜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20	刘鹏鹏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21	张立群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22	邱旭东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23	方学强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24	郭辉	5.00	0.79	有限合伙人
25	张庆丰	3.00	0.47	有限合伙人
26	周林林	2.00	0.32	有限合伙人
27	黄凯	2.00	0.32	有限合伙人
28	吕国飞	2.00	0.32	有限合伙人
29	赵伟	2.00	0.32	有限合伙人
30	韩华明	1.00	0.16	有限合伙人
31	韩键	0.50	0.08	有限合伙人
32	张强	0.50	0.08	有限合伙人
33	郁磊	0.50	0.08	有限合伙人
34	任涛	0.50	0.0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632.00	100.00	

群智信息为公司股东自发设立的持股平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备案登记。

3、张启亮

张启亮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姜丽萍

姜丽萍女士简历请参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四）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张启亮先生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6.55%股份外，还持有群智信息 52.69%的股份。姜丽萍女士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1.85%股份外，还持有群智信息 3.32%的股份。张启亮先生和姜丽萍女士分别是群智信息的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东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

2014 年 5 月 7 日，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徐工集团设立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徐国资[2014]43 号），同意由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州融鑫华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启亮等 27 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8 日，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州融鑫华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启亮等 29 名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货币形式共同出资 2,000 万元发起设立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20 日，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名称预核登记[2014]第 06200105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 日，公司取得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320300000284363 的《营业执照》，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1 日
注册号	320300000284363
公司住所	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 E1 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	孙建忠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技术开发、销售、转让及技术咨询服务；通讯终端系统研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物联网信息咨询服务；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智能楼宇化工程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徐州众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徐工集团和融鑫华腾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实缴到位。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回单，张启亮等 27 名自然人发起人均已足额缴纳了出资。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工集团	12,000,000	60.00	货币出资
2	融鑫华腾	4,000,000	20.00	货币出资
3	张启亮	1,090,000	5.45	货币出资
4	付思敏	300,000	1.50	货币出资
5	阚德勇	300,000	1.50	货币出资
6	王武	200,000	1.00	货币出资
7	邵世龙	200,000	1.00	货币出资
8	徐莉萍	150,000	0.75	货币出资
9	孙长山	150,000	0.75	货币出资
10	曾庆伟	150,000	0.75	货币出资
11	朱路明	150,000	0.75	货币出资
12	王新宝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3	许建全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4	吕涛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5	程煜雯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6	徐军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7	王欢欢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8	张贺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19	王玉栋	100,000	0.50	货币出资
20	胡银光	60,000	0.30	货币出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21	丁绍琥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2	李博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3	韩超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4	万德胜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5	张旭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6	刘鹏鹏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7	张立群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8	甄德强	50,000	0.25	货币出资
29	张翔	50,000	0.25	货币出资
合 计		20,000,000	100.00	-

（二）名称变更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决定变更公司名称为“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时，戚明飞受让王新宝持有的公司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25%）和张翔持有的公司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15%）；李嘉受让王新宝持有的公司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25%）和张翔持有的公司1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05%）；姜丽萍受让阚德勇持有的公司1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75%）；周雷受让阚德勇持有的公司1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75%）、付思敏持有的公司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25%）和张翔持有的公司1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05%）。上述股权转让均于2015年7月3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1元/股，并已实际履行。

对上述事项，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8月4日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工集团	12,000,000	60.00
2	融鑫华腾	4,000,000	20.00
3	张启亮	1,090,000	5.45
4	付思敏	250,000	1.25
5	周雷	210,000	1.05
6	王武	200,000	1.00
7	邵世龙	200,000	1.00
8	徐莉萍	150,000	0.7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孙长山	150,000	0.75
10	曾庆伟	150,000	0.75
11	朱路明	150,000	0.75
12	姜丽萍	150,000	0.75
13	许建全	100,000	0.50
14	吕涛	100,000	0.50
15	程煜雯	100,000	0.50
16	徐军	100,000	0.50
17	王欢欢	100,000	0.50
18	张贺	100,000	0.50
19	王玉栋	100,000	0.50
20	戚明飞	80,000	0.40
21	胡银光	60,000	0.30
22	李嘉	60,000	0.30
23	丁绍琥	50,000	0.25
24	李博	50,000	0.25
25	韩超	50,000	0.25
26	万德胜	50,000	0.25
27	张旭	50,000	0.25
28	刘鹏鹏	50,000	0.25
29	张立群	50,000	0.25
30	甄德强	50,000	0.25
合 计		20,000,000	100.00

（三）第一次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定免去孙建忠先生董事、董事长职务，同时选举李锁云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李锁云先生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对上述事项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孙建忠变更为李锁云。

（四）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变更》的议案，同意徐工集团将其持有的徐工信息的 60%股份以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的方式转让给合法的受让方。

2015年8月11日，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60%国有股权的批复》（徐国资[2015]96号），同意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60%国有股权依法公开转让。2015年8月21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江苏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批复》（苏国资复[2015]130号），同意上述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不低于经江苏省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

2015年9月5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15）第0939号《评估报告》，以201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徐工信息的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净资产账面价值	整体评估值	增值率	本次购买60%股权的评估值
徐工信息	2,078.22	2,100.25	1.06%	1,260.15

2015年12月16日，徐工集团于徐州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徐工信息60%股份的意向受让方。

2016年1月30日，徐工机械作为唯一意向受让方与徐工集团签署《产权转让合同》，约定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1,260.1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60%股份转让给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徐工机械。

对上述事项，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5月11日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工机械	12,000,000	60.00
2	融鑫华腾	4,000,000	20.00
3	张启亮	1,090,000	5.45
4	付思敏	250,000	1.25
5	周雷	210,000	1.0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	王武	200,000	1.00
7	邵世龙	200,000	1.00
8	徐莉萍	150,000	0.75
9	孙长山	150,000	0.75
10	曾庆伟	150,000	0.75
11	朱路明	150,000	0.75
12	姜丽萍	150,000	0.75
13	许建全	100,000	0.50
14	吕涛	100,000	0.50
15	程煜雯	100,000	0.50
16	徐军	100,000	0.50
17	王欢欢	100,000	0.50
18	张贺	100,000	0.50
19	王玉栋	100,000	0.50
20	戚明飞	80,000	0.40
21	胡银光	60,000	0.30
22	李嘉	60,000	0.30
23	丁绍琥	50,000	0.25
24	李博	50,000	0.25
25	韩超	50,000	0.25
26	万德胜	50,000	0.25
27	张旭	50,000	0.25
28	刘鹏鹏	50,000	0.25
29	张立群	50,000	0.25
30	甄德强	50,000	0.25
合 计		20,000,000	100.00

（五）第三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6 年 10 月 21 日，付思敏将所持有的公司 2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25%）转让给张启亮；李嘉将所持有的公司 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30%）转让给徐莉萍；周雷将所持有的公司 21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5%）转让给姜丽萍；甄德强将所持有的公司 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25%）转让给姜丽萍；戚明飞将所持有的公司 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40%）转让给韩超。上述股权转让均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 1 元/股，并已实际履行。

同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免去李锁云先生公司董事、董事

长职务；同时选举杨勇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杨勇先生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对上述事项，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工机械	12,000,000	60.00
2	融鑫华腾	4,000,000	20.00
3	张启亮	1,340,000	6.70
4	姜丽萍	410,000	2.05
5	徐莉萍	210,000	1.05
6	王武	200,000	1.00
7	邵世龙	200,000	1.00
8	孙长山	150,000	0.75
9	曾庆伟	150,000	0.75
10	朱路明	150,000	0.75
11	韩超	130,000	0.65
12	许建全	100,000	0.50
13	吕涛	100,000	0.50
14	程煜雯	100,000	0.50
15	徐军	100,000	0.50
16	王欢欢	100,000	0.50
17	张贺	100,000	0.50
18	王玉栋	100,000	0.50
19	胡银光	60,000	0.30
20	丁绍琥	50,000	0.25
21	李博	50,000	0.25
22	万德胜	50,000	0.25
23	张旭	50,000	0.25
24	刘鹏鹏	50,000	0.25
25	张立群	50,000	0.25
合 计		20,000,000	100.00

（六）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 月 19 日，下述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1	融鑫华腾	群智信息	4,000,000
2	张启亮		30,000
3	姜丽萍		40,000
4	徐莉萍		210,000
5	王武		200,000
6	邵世龙		200,000
7	孙长山		150,000
8	曾庆伟		150,000
9	朱路明		150,000
10	韩超		130,000
11	许建全		100,000
12	吕涛		100,000
13	程煜雯		100,000
14	王欢欢		100,000
15	张贺		100,000
16	王玉栋		100,000
17	胡银光		60,000
18	丁绍琥		50,000
19	李博		50,000
20	李伟（原名徐军）		100,000
21	万德胜		50,000
22	张旭		50,000
23	刘鹏鹏		50,000
24	张立群		50,000
合 计			6,320,000

注：原徐军持有重户口，已于 2016 年 06 月 17 日将徐军户口注销，现其个人信息为：李伟，身份证号码为 32030519731013****。

上述股权转让价格均为 1 元/股，并已实际履行。针对该事项，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60.00
2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0,000	31.60
3	张启亮	1,310,000	6.55
4	姜丽萍	370,000	1.85
合 计		20,000,000	100.00

许建全自2015年12月5日至2017年4月24日任公司职工监事，于2017年1月19日将其持有的全部10万股公司股份平价转让给群智信息。此次股权转让前，许建全直接持有徐工信息股份10万股，并通过原股东融鑫华腾间接持有徐工信息股份9万股，合计持有徐工信息股份19万股。此次股权转让发生后，股东许建全不再直接持有徐工信息股份，通过股东群智信息间接持有徐工信息股份19万股。许建全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份额未发生变化，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决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许建全出具了专项承诺函，承诺其通过群智信息间接持有的徐工信息股份总计19万股，适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所规定的董监高人员在职/离职期间的限售规定。群智信息出具了专项承诺函，承诺群智信息通过上述转让取得的徐工信息股份，将根据许建全的总体持股情况，适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关于公司董监高持股的限售规定。

（七）住所与经营范围变更

2017年3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决定变更公司住所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區科技路东侧”，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智能终端设备、机床联网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电子设备、工业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转让及技术服务；卫星监控系统、网络系统研发、应用、转让；信息传输及数据处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信息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对上述事项，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7年4月10日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八）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不存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情形。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5 名董事，3 名监事，5 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基本情况

杨勇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任市委常委、副总裁；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任市委常委；2010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徐工集团、徐工有限，任市委常委、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费广胜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徐工机械科技分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任徐工机械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启亮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南京大学，高级工程师。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历任信息化管理部 ERP 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201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蒋明忠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工程师。2008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徐工机械经营管理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姜丽萍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助理会计师。2011年12月至2014年6月，历任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女工主任、计生主管；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15年12月至2017年1月，任公司监事；2017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基本情况

赵成彦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于江苏省委党校，会计师。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徐工机械财务部部长；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徐工机械董事长办公室主任；2016 年 2 月至今，任徐工机械财务部部长；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韩超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吉林大学。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机械分公司，历任技术员、软件开发工程师；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咨询实施部高级咨询顾问、部长助理，现任两化融合部副部长；2017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韩键先生，职工监事，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徐州徐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的信息中心信息岗；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信息所所长；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技术管理办公室主任；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任信息化管理部 IT 项目管理主管；2017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战略与技术管理部部长助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张启亮先生，简历请参见“（一）董事基本情况”。

姜丽萍女士，简历请参见“（一）董事基本情况”。

吕国飞先生，财务负责人，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于江苏师范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徐州矿务集团工程公司，任成本核算管理员；2013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徐州矿务集团，任资金专员；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徐州矿务集团苏新能源和丰有限公司，任资金主管；2016 年 10 月至今，负责本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郭辉先生，技术总监，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高级工程师，2015 年被评为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紧缺型高层次人才、徐州市双创人才。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产品经理、项目总监；2015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物联网发展部副部长、物联网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黄凯先生，技术总监，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曾参与国家 973、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研究，参与国家工业云服务标准研制、国家《工业大数据白皮书》发布，江苏省智能车间认定专家组成员。201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曾任智能制造发展部咨询师，现任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室主任，2017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总监。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相关经历

张启亮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历任信息化管理部 ERP 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期间主持完成了工程机械行业首家 SAP/ERP 系统、首家集采信息化平台，带领信息化团队构建了徐工集团全球供应能力体系、规划并建设完成企业全球协同管理平台、全面预算信

息化平台、海外营销服务信息化平台等；201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作为技术带头人，带领团队研发了多款物联网信息终端产品、国内首个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云 MES 管理平台等系列产品，在智能终端、物联网技术、云平台等方面取得技术突破，并参与了《工业大数据白皮书》的编写。

韩超先生，公司监事。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建设机械分公司，历任技术员、软件开发工程师，负责技术协议取号管理软件和技术人员绩效管理软件开发；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负责开发搅拌站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沥青拌合站 ERP 管理系统等；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咨询实施部高级咨询顾问、部长助理、两化融合部副部长，先后主导实施了徐州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ERP 项目、徐工传动有限公司 ERP 项目，负责公司两化融合业务整体进展，2015、2016 年公司均被评为“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优秀贯标咨询服务机构”。

韩键先生，公司职工监事。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徐州徐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的信息中心信息岗，主要负责公司信息化项目的实施（SAP/ERP、MES、物联网等项目）、信息化系统的日常运维管理等相关工作；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信息所所长，主要负责制定公司信息化相关的战略规划、信息化项目的规划及实施；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任信息化管理部 IT 项目管理主管，负责编制徐工机械信息化战略规划及徐工制造 2025 规划，统筹管理信息化相关项目；2017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战略与技术管理部部长助理，负责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管理、项目管理、质量管理等主要工作。

郭辉先生，技术总监。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江苏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产品经理、项目总监，负责公司 GPS 信息终端产品标准的设计和制定，客户车联网平台的需求采集、分析、设计，项目管理等，成功实施过国内外多家工程机械车联网服务管理平台；2015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物联网发展部副部长、物联网事业部副总经理，负责徐工集团物联网整体建设规划，并实施客户物联网系统需求定义；2017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负责公司核心产品发展规划，5G、NB-IOT、GPS/BDS 通讯等新技术的可行性规

划等，主导实施了 Xrea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产品规划及新能源平台国标 GB/T32960-2016 过检。

黄凯先生，技术总监，江苏省智能车间认定专家组成员，曾参与国家 973、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研究。201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负责公司智能制造业务，曾任智能制造发展部咨询师，现任公司技术总监、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室主任，主持了 PI 终端及云 MES 研发项目，获得徐州市创新奖；负责公司重大项目、产品的技术攻关与研发团队管理，参与了国家工业云服务标准的研制、《工业大数据白皮书》的编写、江苏省工业大数据元数据标准的起草。

除上述人员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相关岗位的经历。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电话：010-66555196

传真：010-66555103

项目负责人：辛蕾

项目组成员：丁慧、陈建斌、李映祺、熊倩文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翔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385 号太古汇一座 31 层

联系电话：020-38870111

传真：020-38870222

经办律师：金明、梁居峰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B2 座五楼

联系电话：010-88395449

传真：010-88312386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浩、冯超超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8,909.45	6,205.00	5,309.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04.66	2,887.52	2,393.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万元）	3,104.66	2,887.52	2,393.31
每股净资产（元）	1.55	1.44	1.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5	1.44	1.20
资产负债率（%）	65.15	53.46	54.92
流动比率（倍）	1.60	2.01	1.59
速动比率（倍）	1.31	1.73	1.35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万元）	3,848.14	8,142.96	5,665.32
净利润（万元）	217.14	494.22	367.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7.14	494.22	36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8.40	396.10	345.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8.40	396.10	345.22
毛利率（%）	24.88	26.59	20.15
净资产收益率（%）	7.25	18.72	16.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29	15.00	1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0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0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3	5.26	8.38
存货周转率（次）	3.14	11.39	1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78.21	-683.47	937.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34	0.47

注：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的相关要求进行扣除。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概况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智能终端设备、机床联网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电子设备、工业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转让及技术服务；卫星监控系统、网络系统研发、应用、转让；信息传输及数据处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信息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是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四大类。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涵盖以下领域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

1、咨询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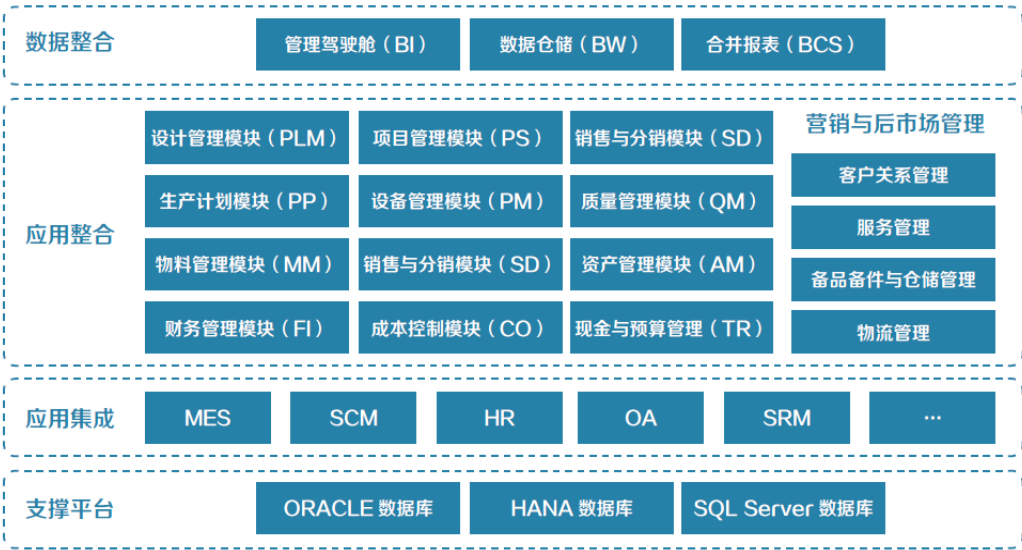
公司的咨询实施服务主要包含两化融合咨询、ERP 咨询、软件开发服务等内容。两化融合咨询立足行业发展趋势、行业竞争状况、企业经营战略、企业经营现状和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标准五个基础上，精准把握信息化环境下企业成功关键要素和企业转型方向的两大关键点，结合客户的实际情况制定适合客户的经营战略、商业模式、业务模式和管理模式等全方位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并最终落地实施，帮助各个行业的企业客户明确差距，找准能力提升方向，持续打造企业动态竞争优势，在客户实现工业化与信息化的深度融合过程中提升经营业绩。

徐工信息贯标方法论 —— “1334” 贯标法

根据两化融合的贯标体系标准，徐工信息深理解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的 9 项原则和 4 个管理域，形成了“1334”贯标法，用以指导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工作开展。



ERP 咨询则着眼于在流程固化和业务处理协同化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财务、仓储、运营、生产、采购、销售、客户关系管理（CRM）等方面的咨询服务，帮助客户规范化企业业务流程，实现企业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



软件开发服务，主要是咨询业务中基于客户需求进行的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如电子商务平台软件、供应链制造协同系统、备件协同管理系统、全球零部件采购物流体系信息系统等。

2、物联网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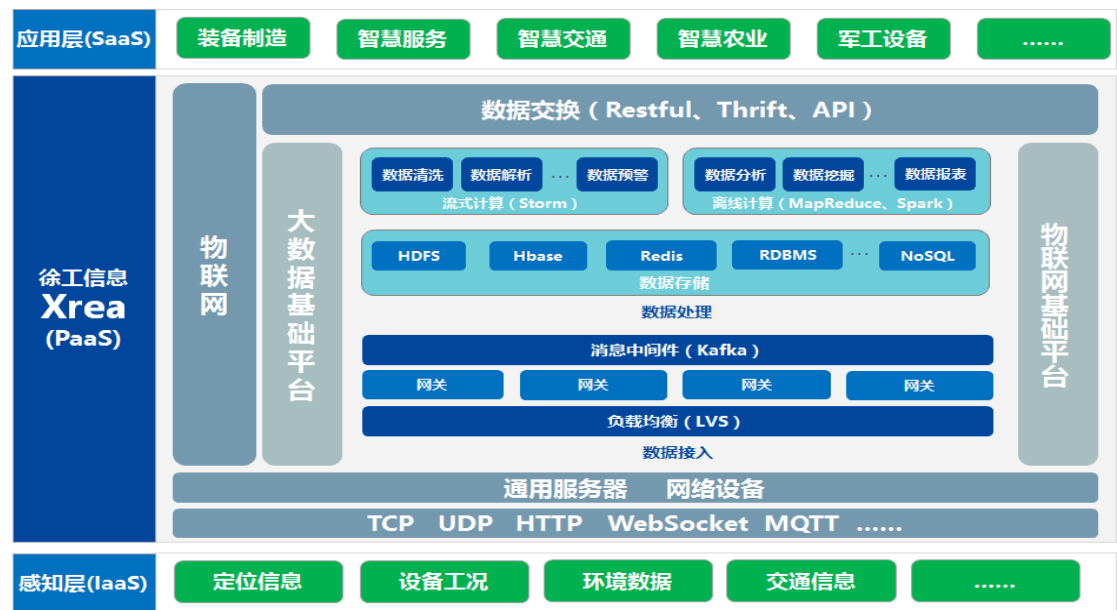
物联网业务主要包括两部分：研发生产具有泛接入特性的新型物联网信息终端、研发实施 Xrea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物联网信息终端产品有 SRC 型信息终端产品、LRC 型信息终端产品、超长待机信息终端，另有 BRC 型信息终端、ERC 型信息终端等两款产品将于 2017 年下半年投入市场。产品图片如下：



五款物联网信息终端产品

公司的 Xrea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主要提供 PaaS 层云服务，该平台在 IaaS 层（设备接入层）支持各种物联网传感数据的泛接入，可以支持 SaaS 层（应用层）在各个行业形成整体解决方案并快速部署实施，可应用于装备制造、智能服务、智能交通、智能农业、军工设备等领域，具有较好的行业扩展和推广前景。



该平台采用了前沿的大数据技术来解决海量数据存储、分析及高并发等问题，为国内首个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平台首页如下所示：



报告期内，平台的 SaaS 层已经部署了装备制造业的物联网应用，可实时、准确地查询每一台机械设备的位置等参数和工况信息，支持客户对设备生产作业实时数据的监测，并在设备参数异常时推送预警信息，以实现客户对设备的精准监控。同时，平台还可以对车辆故障进行诊断分析，并找到故障解决方案，以协助售后人员及时赶到现场维修，提高售后服务质量。

此外，客户可通过平台对设备在线数量分布、设备开工率、设备平均工时、设备区域工作热度等进行分析，可以对售后服务备件市场进行预测，从而优化生产计划及库存，指导客户进行精准营销及服务。

3、智能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制造业务主要围绕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台，为企业客户提供智能制造综合集成解决方案。具体包括数字化工厂、物流自动化、柔性制造系统、制造过程管理信息化方案、生产控制中心等解决方案。

公司的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台产品，以生产现场为管理核心，生产人员通过刷卡与终端信息交互，实现计划下达、订单执行、生产广告牌、工艺无纸化、质量管控、设备点检与维修、仓储物流、异常处理和员工绩效管理，帮助企业实现车间透明化和产品可追溯。同时，该产品还集成了设备管理功能，可通过机床设备的联网监控，采集、管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设备与加工信息，为企业提供车间现场的各种数据，从而提高企业的生产管理能力，促进精益生产实现智能制造。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

公司的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及云 MES 管理平台产品，目前已在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部署实施。

4、系统集成业务

系统集成业务的经营模式是依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公司通过自身掌握和了解的软硬件系统产品的知识，在市场上选定特定的软硬件产品，进行综合的统筹设计，为客户建立安防监控、多媒体视频会议、LED 电子显示屏等系统、向客户提供网络安全、数据容灾备份、综合布线等服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有重大变更，公司自成立至今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具体信息化解决方案的侧重点，在 2016 年逐步向物联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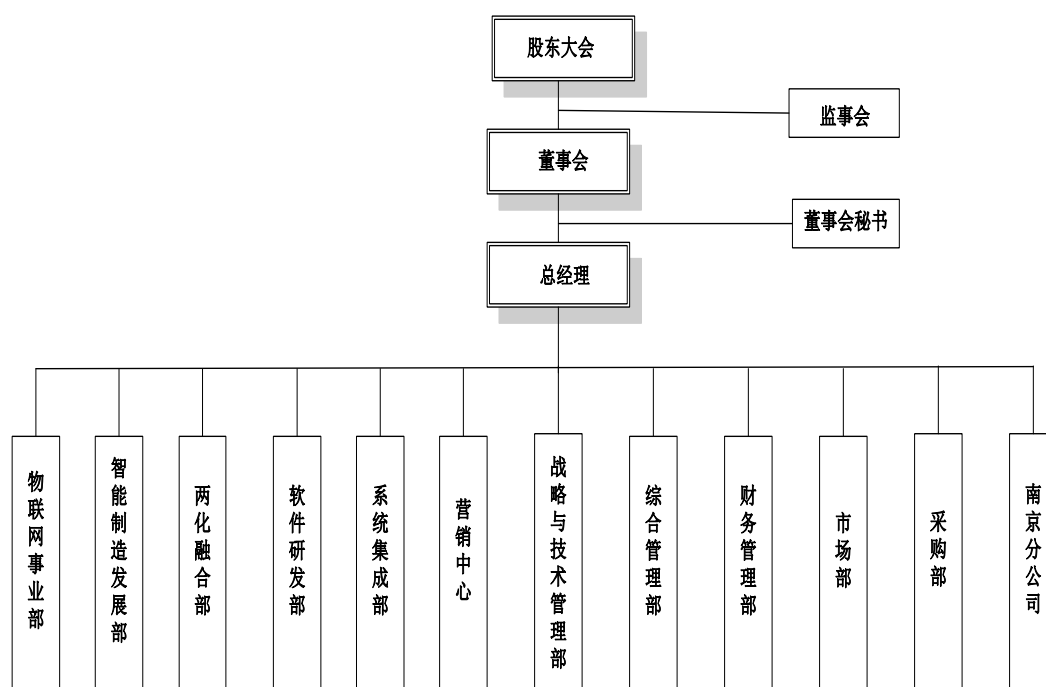
智能制造、两化融合业务倾斜，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4 月物联网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0.93%、36.53%、55.06%，取得较大突破。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技术研发，进一步地提升物联网、智能制造、两化融合相关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

二、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业务模式

1、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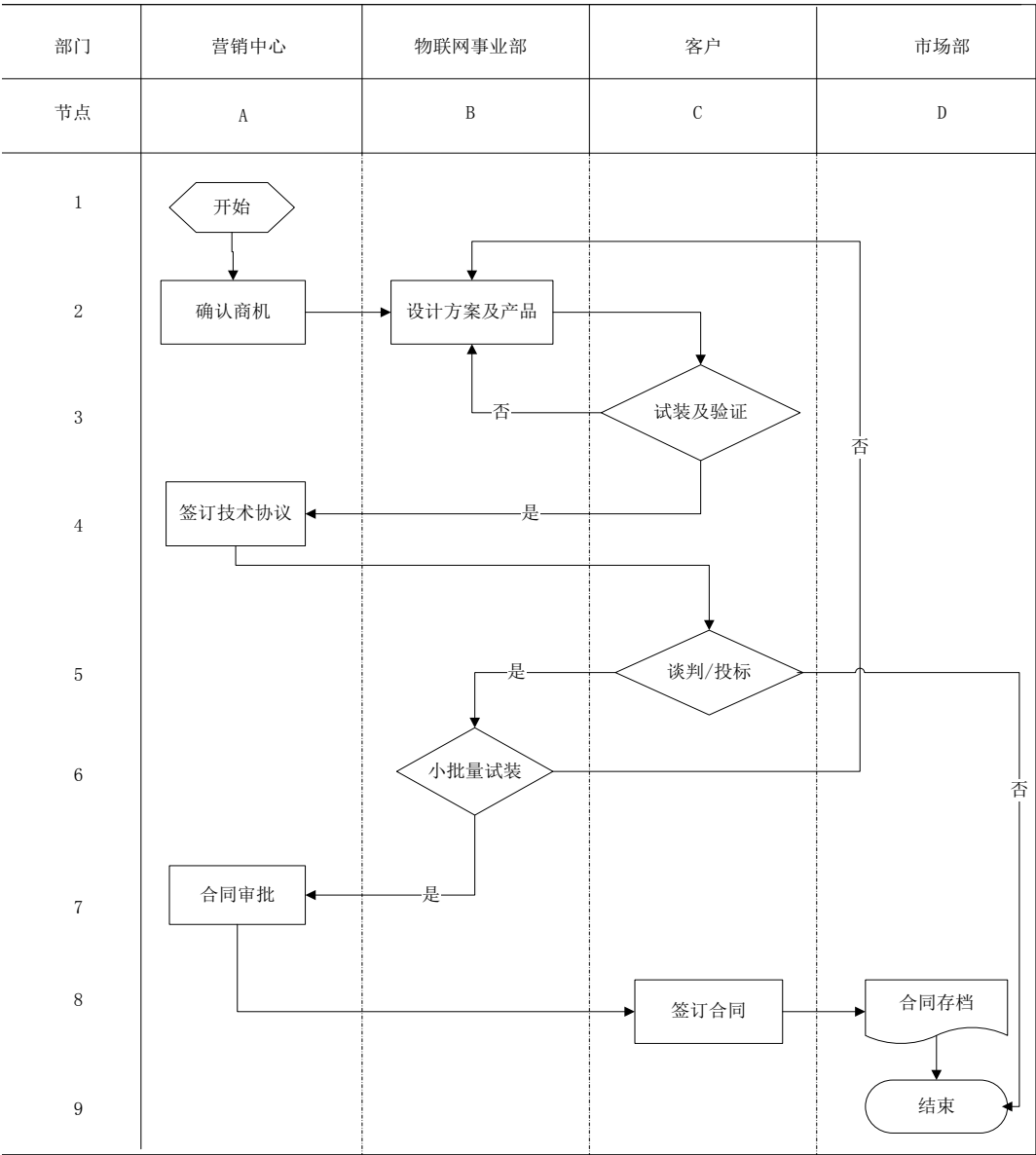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招投标、商务谈判两种。

招投标模式下，公司将跟踪潜在客户的信息化建设需求，在客户进行公开招标时，先准备投标技术方案，再进行投标。公司在投标报价时会依据所提供解决方案的具体情况，并结合该方案预计所需工时测算出的项目成本、解决方案中需采购的软硬件产品的价格、竞争对手的报价等多种因素进行综合考虑，最终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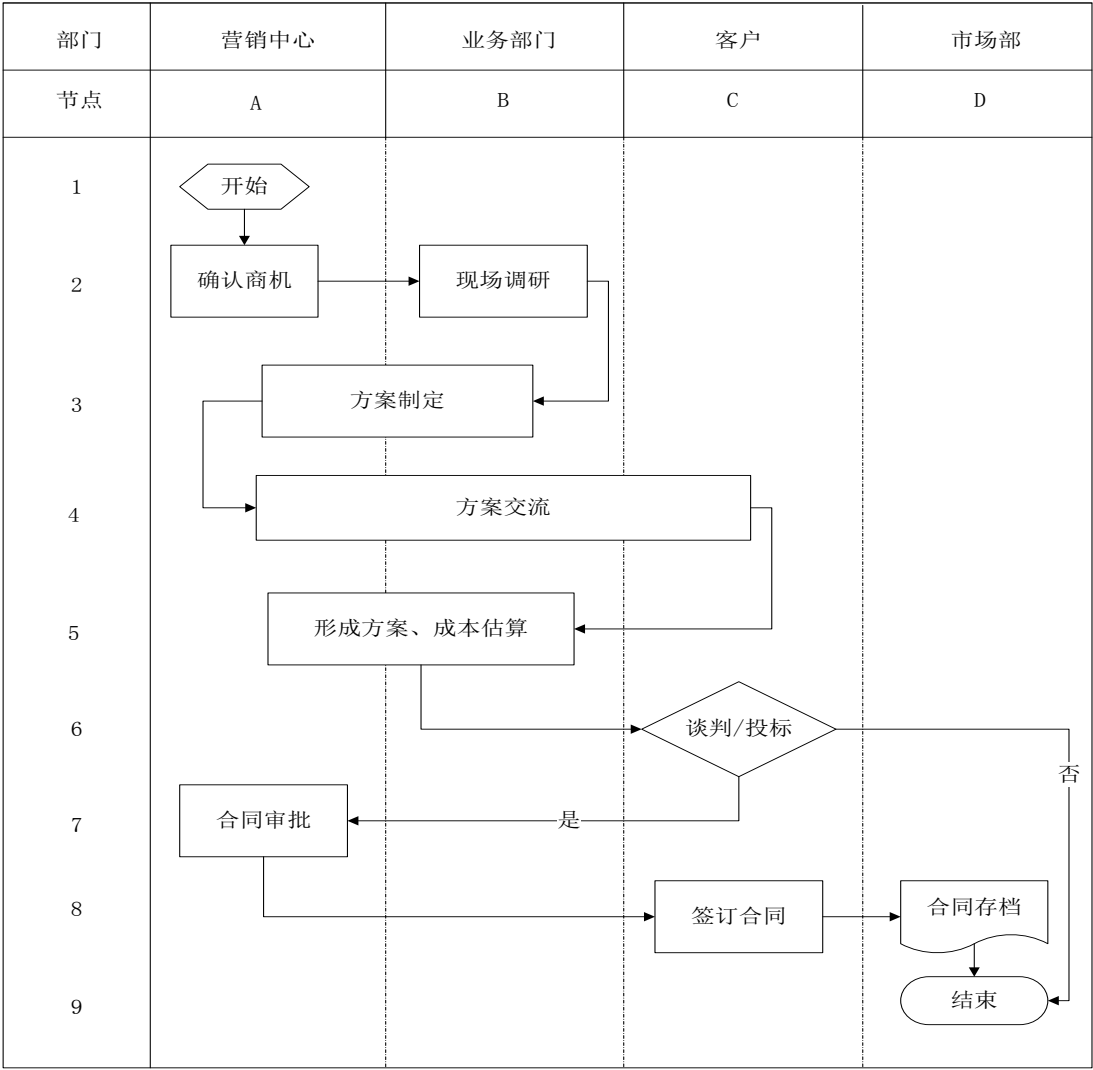
标后签订合同。

商务谈判模式下，公司在业务人员与客户初步达成项目合作意向后，各业务部门通过对项目实施难易程度、人员工作量、解决方案中需采购的软硬件产品价格等因素的综合评估，最终确定该项目产品的报价区间后反馈给公司业务人员，由业务人员与客户进行商务谈判，确定价格等信息后签订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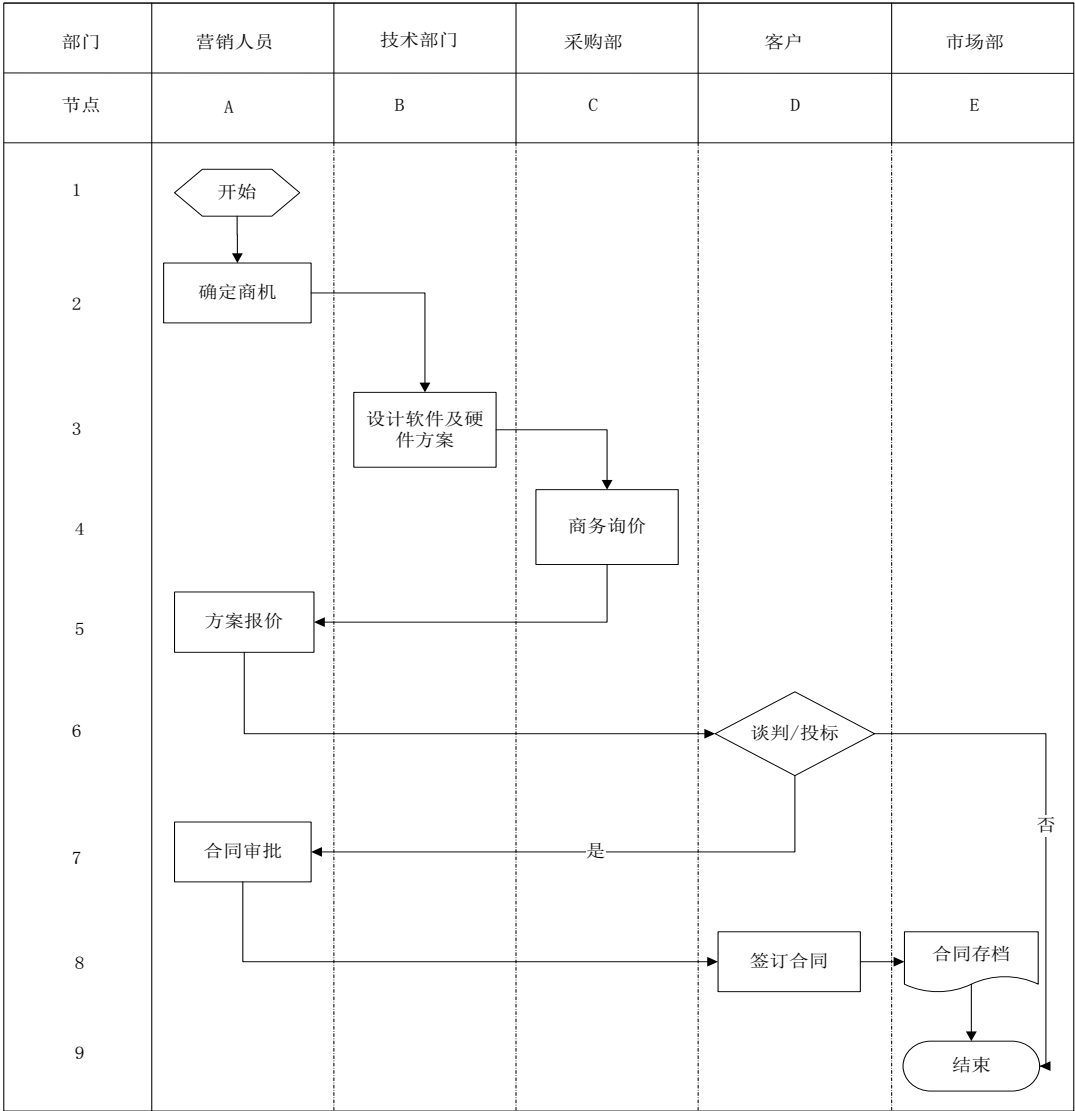
（1）物联网业务销售流程如下：



(2) 咨询实施类、智能制造类业务销售流程如下：



(3) 系统集成业务销售流程如下：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主要是为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等业务服务。此外，公司采购还包括为软件平台运行、搭建研发测试环境所进行的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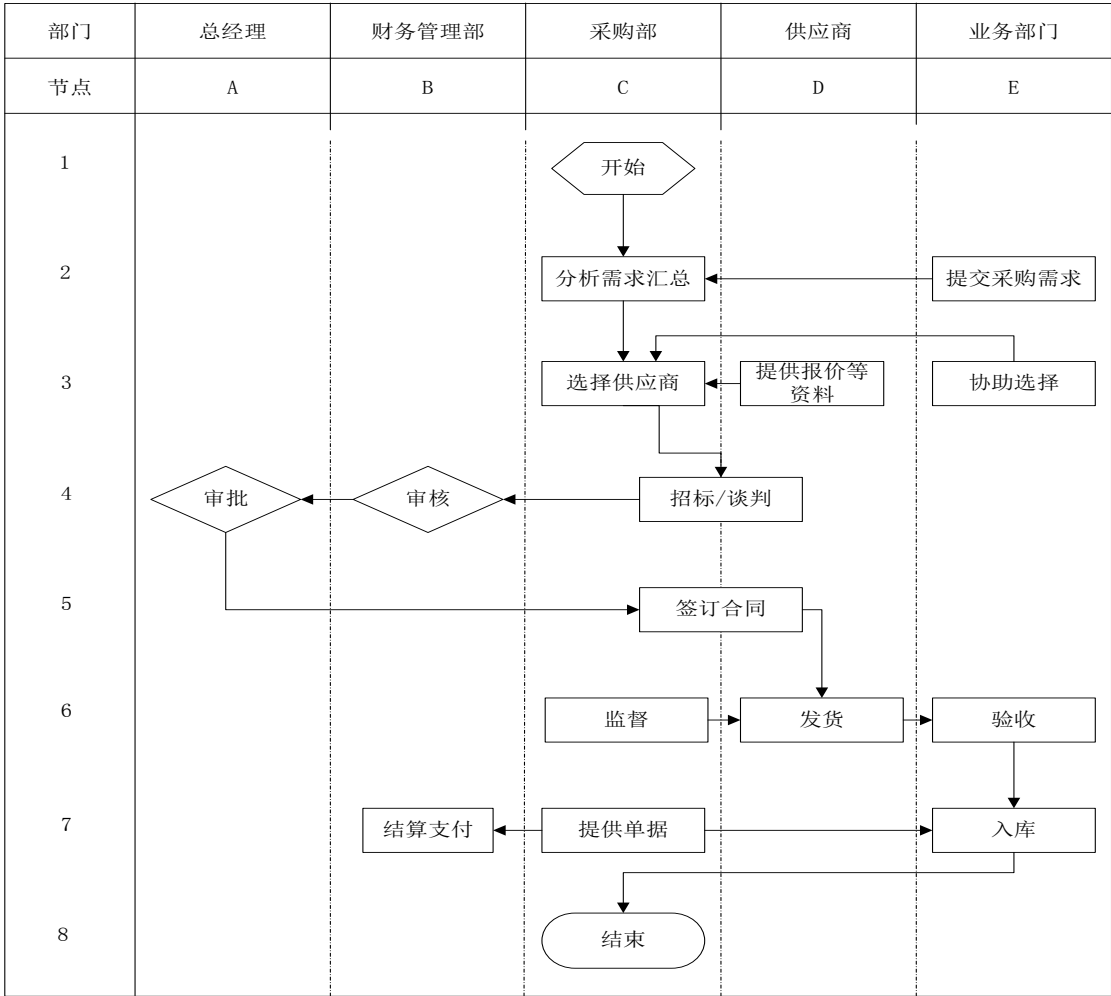
(1) 供应商管理

公司上游主要为电子元器件、服务器等硬件以及部分软件产品，其产品一般由经厂商授权的分销商或代理商进行销售。若不是直接向厂商进行采购，选择的授权分销商或代理商的资质等级、供货价格、供货及时性是衡量供应商是否合格的重要标准。

为加强产品采购质量、激励供应商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业绩评价、等级评定，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录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中。

(2) 公司的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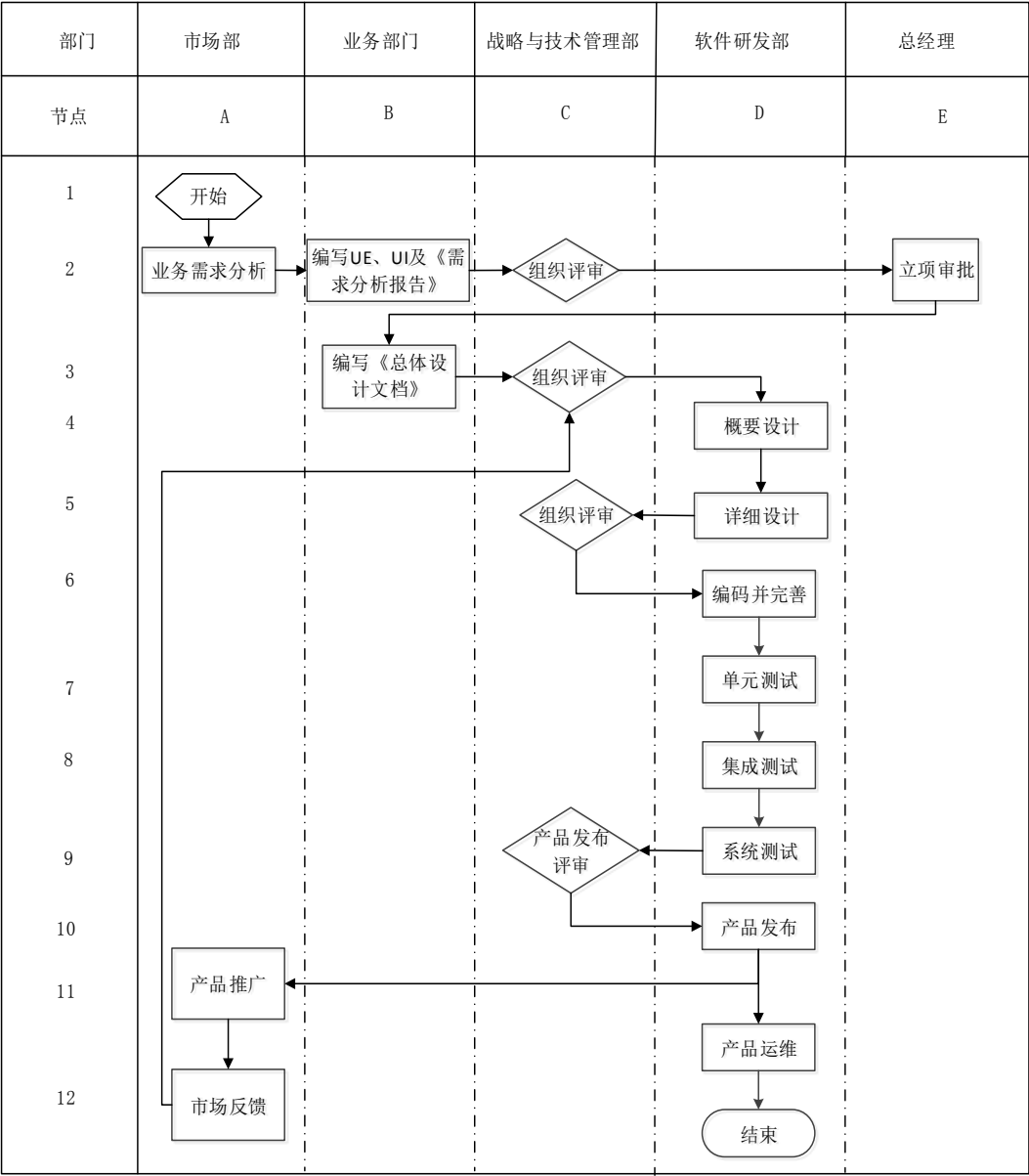
物联网等业务部门根据销售合同内容向采购部发出采购需求，包括项目名称及合同编号、型号、规格、数量、要求的成本价、有关供应商的相关信息等。公司采购部根据业务部门提交的采购清单，在《合格供应商清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询价比价，择优采购。如需使用未经评估的新供应商，必须收集供应商的各项资质（包括：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各种许可证等），由采购部负责人评估确认后方可报价采购。对于核心部件或需大批量购入的，公司采取招标方式进行采购。采购交付时由业务人员进行质量控制和验收。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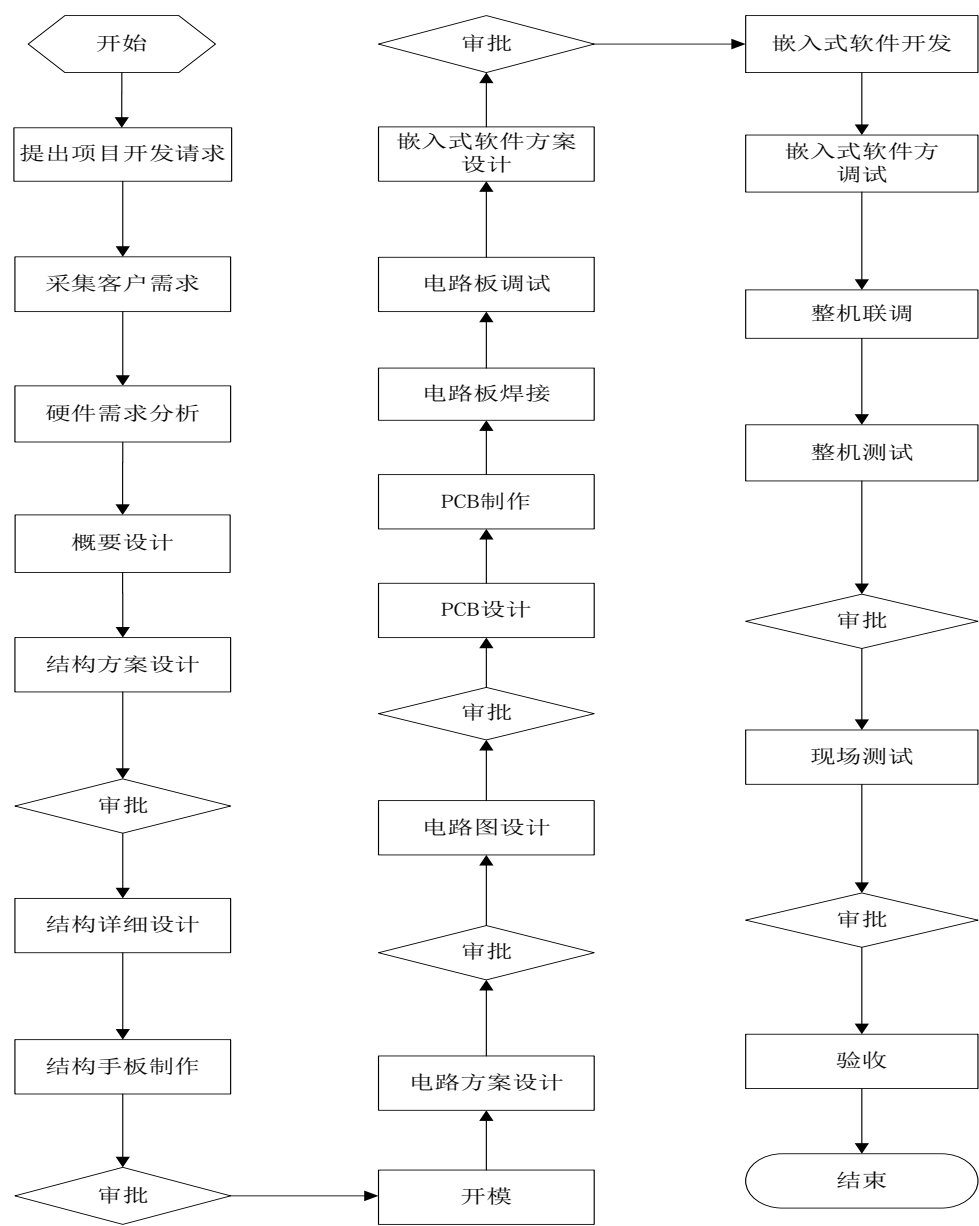
3、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扁平化的研发模式，分为软件研发和硬件研发。

(1) 公司软件产品研发流程：



(2) 公司硬件研发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除自主研发外，存在偶发性的委托开发情形，具体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方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4、实施模式

(1) 物联网业务实施流程

物联网事业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后，下达生产计划并提交总经理审

批，审批通过后向采购部发起采购申请，执行前述采购流程，待所需原材料采购入库后，依次进行来料检测、组装生产、老化检测、功能测试等环节，验收合格后办理产品入库。之后，根据客户需求安排发货，并在后续客户使用过程中提供售后服务。

（2）公司咨询实施、智能制造等实施类业务实施流程

如前述销售模式中，公司咨询实施、智能制造等业务实施的起点在售前环节，在确定商机后，实施部门会进行初步的业务调研和方案编制，确定实施方案。待合同签订后，正式启动项目，进行详细的现状调研、蓝图设计、方案策划或系统实现等，实施完成后提请客户验收。

5、盈利模式

咨询实施业务主要是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研发、设计符合客户情况的两化融合方案、ERP、软件开发等整体解决方案，向客户收取咨询服务费、软件开发服务费。

物联网业务根据客户不同设备的属性，研发、设计和生产属于该设备的专属物联网终端，销售给客户时收取设备款。Xrea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在报告期内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收取服务费。

智能制造业务主要是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主要围绕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台，提供生产的全流程信息化管控，包括数字化工厂、物流自动化、柔性制造系统、生产控制中心等智能制造相关的解决方案，向客户收取软硬件产品费用、实施费和服务费。

系统集成业务的经营模式是依据客户的实际建设需求，公司通过自身掌握和了解的软硬件系统产品的知识，在市场上选定特定的软硬件产品，进行综合的统筹设计，最终将整套的整体解决方案销售给客户，收取软硬件产品费用及实施费用。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四大类，其中物联网及智能制造业务所涉技术较多。

物联网信息终端产品采用 GPS/BDS 定位、GPRS 通讯、CAN 总线、RS485 总线和 RS232 总线、低功耗蓝牙、二维码等信息技术与应用，具有实时采集和传输目标设备位置、状态、工况、报警等信息功能特点，并在低功率、宽适用性、大传输等关键技术领域实现突破，具有低于 3mA 的超低功耗，可以在-40℃～+75℃正常工作，在-40℃～+85℃正常存储等性能特点，广泛适用于工程机械、新能源汽车、环卫设备、货运物流、机场设备、国防军工、智能交通等行业。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采用云计算、大数据分析挖掘技术，面向不同行业的应用需求支持泛接入，具有百万级并发支撑、千万级入网支持、亿级信息处理能力，可以提供跨行业应用、大数据引擎、客户轻应用以及第三方系统数据共享等。平台具有传输高效、安全可靠、统一接入、分类解析、应用开放、生态共享等特点。

智能制造业务的核心产品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台中，PI 终端研发方面拥有 PCB 研发与设计、电路防静电干扰、Linux 驱动层接口、系统分层控制、远程服务访问等关键技术；MES 制造执行系统研发方面具有功能模块组件式开发、自定义流程管理技术、Token 的认证、消息队列请求处理、虚链路集群服务器访问等关键技术。该产品可为客户解决生产现场状态监控能力不足、工位之间协调能力差、现场操作缺乏有效指导、质量数据录入滞后等问题，实现企业生产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在装备制造、机械加工、核心零部件等离散制造企业生产流程信息化管控具有广泛的应用需求，亦可用于光缆、风电、烟草等相关领域。

公司在物联网信息终端、平台、PI 终端方面拥有 25 项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先进性	产品
1	基于 BDS 定位功能集成技术	通过该技术, 实现基于 BDS 定位的有效经纬度、时间等信息采集和传输, 替代 GPS 定位应用, 定位精度 2.5 米。	物联网信息终端
2	基于物联网专用卡集成技术	采用表贴式 QFN 封装, 相较于传统的插拔式卡, 在极热、极寒及车辆震动比较大的环境下, 不易脱落。	
3	基于 A-GPS 的定位敏感度纠正技术	通过 GPRS 网络下载星历, 辅助物联网信息终端实现毫秒级快速定位。	
4	低功耗技术	专有的电子电路功耗控制技术, 在备电供电时, 功耗达到最低 ($\leq 5\mu A$), 在外部同等电量情况下, 待机时间行业最长。	
5	高速传输技术	采用最新的 4G、5G 通信技术, 实现车辆工作数据和现场视频的高敏性传输。	
6	卫星通讯技术	采用 BD RD 技术实现在无移动通信网络区域的短消息补充传输。	
7	高精度定位技术	采用差分定位技术, 实现毫米级别定位信息采集与识别, 辅助设备实现精准作业。	
8	CAN 总线通信技术	实现多通道 CAN 总线通信接口, 可以采集 J1939 数据信息, 也可实现 UDS 模式诊断。	
9	盲区补偿技术	在无移动通信网络区域, 物联网信息终端首先将数据保存在本地大容量存储器中, 待通讯网络恢复后, 补传保存的数据。	
10	视频采集与传输技术	实现最多 8 路高清视频数据的采集和传输, 也可以通过 4G 网络或 WIFI 网络调取视频数据。	
11	远程诊断技术	通过远程 CCP 和 UDS 通讯协议, 对车辆故障进行精准诊断, 辅助拓展后市场。	
12	远程升级技术	通过专有的固件传输和升级机制, 可靠和安全的实现对物联网信息终端和控制器的远程升级与版本验证。	
13	分布式存储技术 (HDFS)	Hadoop 分布式文件系统(HDFS)运行在通用硬件上, 提供了高吞吐量的数据访问, 有高容错性的特点, 适合大规模数据集上的应用。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
14	实时计算系统 (Storm)	处理大批量数据时, 该技术在保证高可靠性的前提下, 处理更实时。	
15	分布式面向列的数据 (Hbase)	HBase 是建立在 Hadoop 文件系统之上的分布式面向列的数据库, 是横向扩展的、提供快速随机访问的海量结构化数据, 可提供对数据的随机实时读/写访问。	
16	并行计算框架 (MapReduce)	MapReduce 是一个并行计算与运行软件框架, 能自动完成计算任务的并行化处理, 自动划分计算数据和计算任务, 在集群节点上自动分配和执行任务以及收集计算结果, 将数据分布存储、数据通信、容错处理等并行计算涉及到的很多系统底层的复杂细节交由系统负责处理。	PI 生产智
17	电路防静电干扰设计技术	该技术可使终端能够在电浪涌 (冲击)、电快速瞬变脉冲群、电压暂降、工频电源谐波干扰、静电干扰、射频电磁场辐射	

序号	技术名称	先进性	产品
		干扰、脉冲磁场干扰等恶劣现场环境中保持系统稳定,保障作业现场良性运转。	能化信息终端
18	Linux 驱动层接口技术	该技术突破了现有 Android 平台在硬件接口方面的限制,在 Linux 驱动层提供 232、485、CAN 总线等现场总线的硬件、软件层面的访问与服务接口,建立灵活的软、硬件访问机制,提高 PI 终端系统在不同场景下的适应能力。	
19	系统分层控制与访问技术	实现 Android 系统源码级开发,可以对 Linux 系统层、Linux 驱动层、Android 的驱动层、Android 应用层各级源码进行管理,提供系统层的定制服务,并实现跨层控制与数据访问机制,提高应用层的数据访问能力与系统的可控性。	
20	智能终端远程服务访问技术	实现 Android 平台下有线/无线网络、现场总线等多种远程访问软、硬件接口,提供适应多种应用场景的远程访问机制,完成基于 SQLite 的轻量级数据库设计,为远程访问服务提供持久化数据接口。	
21	功能模块组件式开发技术	将大的功能细化到模块,并将每个模块拆分独立开发,通过相互间的调用的方式实现。系统被分成骨干模块、数据服务模块、基础模块、通用模块等相互依存关联的模块类。当业务事件触发时,骨干模块通过模块列表调取相关组件模块实现具体业务流程。	云 MES 管理平台
22	自定义流程管理技术	采用自定义流程管理思想开发,结合 MES 需求,添加对应的逻辑代码并发布实现流程管理的插件。研发了基于 GDI+ 技术的图形处理引擎,实现了基础的可见即可得的流程编制方式。	
23	基于 Token 的认证技术	该技术在数据的交互的请求中发送 Token 而不再是发送明文身份数据能够防止请求数据伪造。即使在客户端使用数据截取存储 Token,也仅仅是存储一个临时的信息,可以进一步增加数据的安全性。	
24	消息队列请求处理技术	该技术解决了消息队列中信息丢失和重复不能同时实现的问题,较好的实现了用户和服务器之间的分离,提高了服务器处理请求的效率。	
25	虚链路集群服务器访问方法	该方法解决了集群中调度服务器负载压力过大的问题,提高了集群服务器响应客户端请求的效率。	

(二) 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权利人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苏（2017）徐州市不动产权第 0063081 号
地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路东侧
用途	工业用地、办公
面积	宗地面积 3,259.73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2,199.92 平方米
取得方式	受让取得
使用期限	2050 年 6 月 11 日止

2、租赁房产

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于 2016 年 4 月设立了南京分公司，2016 年 5 月正式运营，并租赁了下述房产作为办公场所：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金总额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徐工信息	南京润景家具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80 号 7#-206	392,153.00 元	328.85	2016.4-2017.7
徐工信息	南京软件谷垠坤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80 号 7#-206	312,079.00 元	328.85	2017.8-2018.7

3、免费使用的房产

承租方	提供方	位置	面积（m ² ）	使用期限
徐工信息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 E2 楼一层、二层	1,677.20	2015.7-2018.7

该免费使用的房产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招商引资合作框架协议中最终实际提供的房产。

4、知识产权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以下软件著作权，均为原始取得：

序号	软件著作权证书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登记号
1	徐工供应链制造协同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9.25	2015SR187384
2	徐工道路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9.25	2015SR187280
3	徐工一致性证书信息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5.10.27	2015SR206682

序号	软件著作权证书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登记号
4	徐工沥青砼全球协同生产管理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10.27	2015SR207211
5	徐工备件协同管理平台软件 V1.1	原始取得	2015.10.27	2015SR207206
6	徐工访客登记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3.0	原始取得	2015.10.27	2015SR206857
7	徐工全球零部件采购物流体系信息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10.27	2015SR206897
8	徐工工会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5.10.29	2015SR209058
9	徐工信息 MES 系统软件 V3.0	原始取得	2016.2.15	2016SR029964
10	徐工信息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6.5.25	2016SR118436
11	徐工信息 PI 生产智能化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3.15	2017SR079009
12	徐工信息 IM-IOT APP Service 接口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3.15	2017SR078820
13	徐工信息 IOS 客户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3.20	2017SR083215

(2) 软件产品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以下 8 个软件产品，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范围/产品	权利期限
1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27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信息 MES 系统软件 V3.0	2016.7.14-2021.7.14
2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06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供应链制造协同系统软件 V1.0	2016.5.20-2021.5.20
3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07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沥青砼全球协同生产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6.5.20-2021.5.20
4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05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访客登记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3.0	2016.5.20-2021.5.20
5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04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一致性证书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6.5.20-2021.5.20
6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03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工会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6.5.20-2021.5.20
7	软件产品证书	苏 RC-2016-C0002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徐工备件协同管理平台软件 V1.1	2016.5.20-2021.5.20
8	软件产品证	苏 RC-2016	江苏省软	徐工全球零部件采	2016.5.20-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范围/产品	权利期限
	书	-C0001	件行业协会	购物流体系信息系 统软件 V1.0	2021.5.20

(3) 商标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注册商标的使用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授权人 (注册人)	授权使用 期限
1		14601414	35	户外广告；货物展出；广告；广告宣传；无线电商业广告；电视商业广告；外购服务（商业辅助）；进出口代理；市场营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	徐工机械	2015.07 -2025.07
2		15530175	42	科学研究；技术研究；机械研究；质量控制；工程学；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车辆性能检测；工业品外观设计；建设项目的开发；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	徐工机械	2015.12 -2025.12
3		15530174	39	商品包装；卸货；运输；运输经纪；物流运输；运载工具（车辆）故障救援牵引服务；汽车运输；汽车出租；运载工具（车辆）出租；货物贮存	徐工机械	2015.12 -2025.12

上述商标的许可使用方式为普通许可。公司系徐工机械的控股子公司，使用其商标属正常业务开展，不存在重大依赖。

(4) 专利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 1 项专利权，为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取得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公告日	有效期
外观设计	GPS 终端外壳	原始取得	CN201630602913.0	徐工信息	2016.12.9	2017.6.16	10 年

该外观设计专利涉及职务成果，发明人具体为张启亮、郭辉、韩华明、张驰、江侃、李凤善、王雷，其任职情况分别为：总经理、技术总监、物联网事业部硬件研发部部长、物联网产品经理、物联网产品经理、物联网服务工程师、物联网售前技术支持员。

（5）域名

序号	网址	网站名称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最近备案日期
1	http://www.xgit.com.cn/	徐州徐工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苏 ICP 备 15005495 号-1	2017/1/25
2	http://www.road-home.com/	路之家	苏 ICP 备 15005495 号-2	2017/1/25
3	http://www.roadhome.cn/	路之家	苏 ICP 备 15005495 号-3	2017/1/25
4	http://www.road-easy.cn/	E 陆行	苏 ICP 备 15005495 号-4	2017/1/25

（6）知识产权在业务中的应用情况

上述知识产权中，外观专利“GPS终端外壳”主要应用于物联网业务中的物联网信息终端；软件著作权中的“徐工信息PI生产智能化系统软件V1.0”、“徐工信息MES系统软件V3.0”应用于智能制造业务的核心产品“PI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MES管理平台”。公司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效推动了公司业务开展。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诉讼或仲裁情形。

（三）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公司现阶段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内涉及的业务无需取得特殊资质、许可、认证和特许经营权。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下列业务许可资质，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范围/产品	权利期限
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60116068 5089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物联网智能信息终端 (GPRS/GSM)	2016.3.18- 2021.3.18
2	质量管理体系	161858	上海赛瑞质	应用软件的开发和销售、物	2017.8.14-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范围/产品	权利期限
	系 认证证书		量认证 有限公司	联网服务平台软件的开发 和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 物联网智能终端设备的研 发、生产和销售；机床联网 信息采集终端设备、企业生 产管理 MES 终端设备、非 标自动化生产物流设备的 研发和销售；企业管理信息 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 咨询服务	2017.12.19
3	软件企业认 定证书	苏 RQ-2016 -C0049	江苏省软件 行业协会	---	2017.5.20- 2018.5.20
4	高新技术企 业证书	GR20163200 2177	江苏省科学 技术厅、江 苏省财政 厅、江苏省 国家税务 局、江苏省 地方税务局	—	2016.11- 2019.10
5	CMMI-3	—	CMMI INSTITUTE	—	2017.6.30- 2020.6.30
6	增值电信业 务经营许可 证	B2-20171942	中华人民共 和国工业和 信息化部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 信息服务业务 (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2017.8- 2022.8

注：公司增值电信业务许可主要用于电信增值服务。公司物联网业务中未来可能涉及电信增值服务，因此提前获取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除上表所列资质外，公司的两化融合咨询服务所获取的业务资质情况为：2014年8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2014年首批推荐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机构名单的通告》中确定了80家首批推荐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机构，公司为入选单位。

（四）所获荣誉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最佳解决方案服务商	中国信息协会	2015.4
2	2015 年度两化融合优秀解决方案	中国两化融合咨询服务联盟	2015.9
3	2015 年度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优秀	中国两化融合咨询服务联盟	2015.9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贯标咨询服务机构		
4	2015 年度“智能制造年度优秀示范解决方案”	全国智能制造发展联盟、机械工业信息中心	2015.11
5	全国智能制造发展联盟会员单位	全国智能制造发展联盟、机械工业信息中心	2015.11
6	2016 年度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优秀贯标咨询服务机构	中国两化融合咨询服务联盟	2016.8
7	中德智能制造灯塔企业	中德智能制造联盟、中德工业城市联盟	2016.10
8	2016 年度“制造新模式领域”优秀系统解决方案	全国智能制造发展联盟、机械工业信息中心	2016.12
9	2016 年度“智能制造优秀供应商”	中国智能制造百人会	2017.1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 95 名员工，其中正式签订劳动合同员工 87 名，采取劳务派遣用工形式的劳务派遣工 8 名。

1、正式员工的人员结构情况

（1）岗位结构

岗位	人员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1	12.64
销售人员	4	4.60
技术人员	65	74.71
生产及质检人员	7	8.05
合 计	87	100.00

（2）年龄结构

年龄段	人员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29	33.33
31 岁-40 岁	52	59.77
41 岁及以上	6	6.90
合 计	87	100.00

（3）教育程度结构

学历	人员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18	20.69
本科	60	68.97

学历	人员数量	占员工总数比例（%）
大专	9	10.34
合 计	87	100.00

2、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正式员工共 87 人，公司已依法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社保缴纳人数为 87 人，其中 8 人异地缴纳；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为 86 人，其中 8 人异地缴纳，未缴公积金的 1 人尚在办理住房公积金转移手续。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并已于 2017 年 6 月取得了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徐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文件。

3、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序号	派遣公司	资质情况	合作方式
1	江苏领航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①编号：320100201311270001 ②有效期：2016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 ③发证机关：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向公司进行劳务派遣，公司支付派遣费用，包括派遣员工的工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等。
2	徐州市外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①编号：320300201401270005 ②有效期：2017 年 1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 月 26 日 ③发证机关：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向公司进行劳务派遣，公司支付派遣费用，包括派遣员工的工资、社保和管理费等。

（六）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模式，设有软件研发部。同时，物联网事业部下设硬件研发部、智能制造发展部下设共性技术研究室，共同支撑公司的产品研发和技术研究。

软件研发部、硬件研发部分别负责软件新产品、硬件新产品的开发及相关新技术的研究，推进研发项目开展并管理过程中产生的文档及源代码，根据业务需

求或公司战略需求，研发所需软件产品、硬件产品，协助业务部门为客户提供软件、硬件技术支持和咨询。

共性技术研究室负责收集行业最新发展趋势，研究及发掘物联网、智能制造行业最新技术，结合市场需求对最新技术进行预研。论证可行后形成新技术应用的落地方案；同时，组织研发人员负责新技术产品的 demo 研发，研发突破后，将研发成果整理汇总，提交公司审核，通过后移交相关软件或硬件研发部进行产品化。同时，负责将公司核心技术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式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2、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7 名研发人员，占全部员工的比例为 54.02%。47 名研发人员中，人员结构如下：

①学历分布：硕士及以上 13 人，本科 32 人，大专 2 人；

②年龄分布：30 岁及以下 12 人，31-40 岁 31 人，41 岁及以上 4 人。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韩超先生，简历基本情况及主要工作成果请分别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相关经历”。

韩键先生，简历基本情况及主要工作成果请分别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相关经历”。

郭辉先生，简历基本情况及主要工作成果请分别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相关经历”。

黄凯先生，简历基本情况及主要工作成果请分别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相关经历”。

徐莉萍女士，198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东南大学。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徐工机械人力资源部管理培训生；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徐工机械信息化管理部，负责系统实施工作，2015 年 1 月凭借“制造企业集团以内外协同为目标的信息化整体提升计划”获第二十一届国家级一等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2015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两化融合推进部部长助理、咨询实施部部长助理，现任两化融合部部长助理，形成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咨询解决方案及实施方法论，并在实际业务中推行。

韩华明先生，198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安徽工业大学。2008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江苏吉美思物联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硬件研发部研发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物联网事业部硬件研发部部长，主导研发了 LRC 型车载物联网信息终端产品。

周林林先生，1983 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2006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系统架构师，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本公司软件开发部部长助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软件研发部副部长，主要负责软件研发相关工作，协助业务部门为客户提供软件技术支持。

上述 7 位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分布在咨询实施、物联网及智能制造三类业务，其中：韩超、徐莉萍从事咨询实施业务，郭辉、周林林、韩华明从事物联网业务，黄凯从事智能制造业务，与公司继续发展咨询实施、物联网及智能制造三类业务的战略方向一致。

上述 7 位核心技术人员中，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纠纷情况，不存在在外兼职的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7 月，公司成立后，韩超加入本公司，分别负责咨询实施业务；2015

年徐莉萍、郭辉、黄凯加入本公司，分别负责两化融合、物联网、智能制造业务；2016 年韩华明、周林林加入本公司，分别负责物联网硬件研发、公司软件研发；2017 年 1 月，韩键加入本公司，负责本公司战略规划。

由上可知，公司自成立至今，持续吸收核心技术人员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 企业
1	徐莉萍	两化融合部部长助理	-	270,000	群智信息
2	韩超	监事、两化融合部副部长	-	220,000	群智信息
3	郭辉	技术总监	-	50,000	群智信息
4	黄凯	技术总监	-	20,000	群智信息
5	周林林	软件研发部副部长	-	20,000	群智信息
6	韩华明	物联网事业部硬件研发部部长	-	10,000	群智信息
7	韩键	监事、战略与技术管理部部长助理	-	5,000	群智信息

4、研发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项目、研发项目对应的支出以及各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工程机械全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	1,338,974.85	3,549,163.45	1,690,004.72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研发项目	-	-	919,430.57
备品备件项目	-	-	862,303.36
IM-IOT 信息终端及平台	-	2,390,600.01	-
PI 终端及云 MES 研发项目	1,164,347.95	2,539,826.91	-
物联网终端研发项目	777,726.12	437,487.11	-
合计	3,281,048.92	8,917,077.48	3,471,738.6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8.53%	10.95%	6.13%

（七）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四类，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咨询实施	8,491,780.64	22.07	23,505,327.90	28.87	14,676,265.69	25.91
物联网	21,188,518.84	55.06	29,749,094.50	36.53	526,892.15	0.93
智能制造	2,911,369.13	7.57	4,218,911.47	5.18	1,471,566.68	2.60
系统集成	5,889,705.07	15.31	23,956,299.86	29.42	39,978,513.63	70.57
合 计	38,481,373.69	100.00	81,429,633.72	100.00	56,653,238.15	100.00

（二）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情况

1、产品销售群体

公司定位于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四大类，产品销售群体主要为制造行业企业。公司产品的目标客户群体主要包括装备制造行业、航空航天、船舶、化工、电力、服装、机械加工、新能源汽车、国防军工、智能交通、核心零部件等制造行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分布在装备制造、机械加工、电力、核心零部件等制造业企业。

2、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关系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2017 年 1-4 月				
1	徐工机械	关联方	7,426,603.01	19.30
2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62,797.00	17.05
3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5,468,655.18	14.21
4	徐工有限	关联方	3,885,276.89	10.10
5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42,481.74	7.39

合 计			26,185,813.82	68.05
2016 年度				
1	徐工机械	关联方	18,838,356.44	23.13
2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9,650,690.43	11.85
3	徐工有限	关联方	9,063,732.39	11.13
4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02,765.06	9.95
5	南京正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1,452.99	3.67
合 计			48,646,997.31	59.74
2015 年度				
1	徐工有限	关联方	17,977,548.16	31.73
2	徐工机械	关联方	7,165,004.18	12.65
3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99,256.43	9.35
4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关联方	3,616,579.65	6.38
5	上海伦伟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2,250.03	6.01
合 计			37,460,638.45	66.12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和 2015 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68.05%、59.74%和 66.12%，客户分布区域主要为华东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形，即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咨询实施服务主要包含两化融合咨询、ERP 咨询、软件开发服务等。其中：两化融合咨询的客户主要为青岛红领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非关联方单位；ERP 咨询的主要客户为徐工有限、徐工机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软件开发服务的主要客户为徐工有限、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单位。

物联网业务中，公司主要销售物联网信息终端，主要客户为：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徐工机械、徐工有限、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单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还为徐工机械提供了定制化的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

智能制造业务，主要客户有徐工机械、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富通光纤光缆（成都）有限公司等单位。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在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和富通光纤光缆（成都）有限公司的顺利实施，标志着公司的业务领域从装备制造业向风电、光缆等领域拓展取得初步成果。

系统集成业务的客户中，关联方客户主要有徐工有限、徐工机械、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等单位；非关联方客户主要有上海伦伟实业有限公司、北京鑫缘汇联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正隆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

（三）采购明细及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电子设备及部分软件产品，以商务谈判作为主要采购模式。通过框架协议、战略合作协议等方式，公司与行业内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联想（北京）有限公司、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等。

2、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7 年 1-4 月			
1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392,531.07	21.21
2	南京北斗雅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03,124.94	10.85
3	江苏赫奕科技有限公司	4,111,132.49	9.28
4	江苏吉美思物联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553,421.96	5.77
5	南京维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76,000.00	5.14
合 计		23,136,210.46	52.25
2016 年度			
1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87,336.43	17.53
2	南京北斗雅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630,344.20	8.17
3	智汇神州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3,570,000.00	5.18
4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3,375,250.00	4.9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5	南京卓聚科技有限公司	2,496,000.00	3.62
合 计		27,158,930.63	39.40
2015 年度			
1	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	12,919,072.25	23.08
2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6,694,767.73	11.96
3	北京唐合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17,784.96	7.71
4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分公司	3,938,320.00	7.04
5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2,864,000.00	5.12
合 计		30,733,944.94	54.91

注：“南京维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更名为“南京维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不占有任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对外采购原材料、物联网终端、软硬件产品等。外购原材料主要用于物联网终端的生产，由于公司目前物联网终端产量较小，因此仍然有一部分产品为直接对外采购后销售。物联网业务的主要供应商为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斗雅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赫奕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吉美思物联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市奥星天网通讯有限公司等公司。

同时，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需对外采购大量软硬件产品。系统集成业务的主要供应商为思爱普（北京）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戴尔（中国）有限公司、联想（北京）有限公司等单位。

除物联网和系统集成业务外，咨询实施、智能制造业务在部分涉及特定模块的提供或非优势领域时，公司采取业务外包方式与第三方进行合作。其中咨询实施的外包供应商主要有北京唐合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瑞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维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智能制造业务在 2015 年业务发展初期时存在业务外包情形，外包供应商为北京元工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之后业务外包较少。

（四）业务外包情况

1、外包的主要内容，外包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咨询实施、智能制造、定制化物联网平台等实施类项目存在业务外包情形，其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开发客户→公司营销人员与客户初步确定合作意向→业务部门进行初步的业务调研和方案编制→与客户进行沟通确定其需求→初步确定实施方案→签订合同→项目正式实施（业务部门进行详细的现状调研、蓝图设计、方案策划、系统实现）→客户验收。

在上述业务流程中，“项目正式实施”环节涉及业务外包行为。

公司业务外包的内容涉及代码编写、特定软件平台支持或在非优势领域与第三方进行合作，此种情况在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较为普遍。

具体地，公司将部分代码编写工作进行业务外包，可降低人工成本，缩短项目周期；由于公司部分项目的研发和实施基于特定的软件平台，比如微软 CRM 平台，阿里云数据平台等，因此获得此类软件平台的支持具有必要性；而某些项目中的部分模块系公司的非优势领域，公司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估后，在非优势领域与第三方协同开发可以降低成本、加快开发周期。

2、外包厂商的数量和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18 家外包厂商向公司提供过服务，外包厂商名称如下：

序号	外包厂商名称	序号	外包厂商名称
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10	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上海禾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北京唐合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	上海晓兴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北京元工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苏州瑞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4	苏州瑞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	江苏科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	江苏睿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	徐州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	明基逐鹿软件（苏州）有限公司	17	徐州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9	南京维拓科技有限公司	18	卓贝科技（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3、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4、与外包厂商的定价机制。

外包厂商为公司提供服务时，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评估项目所需人/天数，并参考行业人/天单价，以此为基础进行定价。

5、外包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1) 报告期内各期业务外包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2015 年
业务外包成本	3,636,137.91	6,784,516.06	5,960,651.64
营业成本总额	28,908,391.77	59,775,915.44	45,235,387.27
外包成本占比	12.58%	11.35%	13.18%

注：外包成本占比=业务外包成本/营业成本总额

(2) 报告期内外包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共有 26 个项目涉及外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归属期	外包项目名称	已确认成本金额	业务外包成本	占比
1	2015 年	徐工环境 ERP 拆分及优化项目	382,244.92	144,999.97	37.93%
2	2015 年	徐工供应公司 WMS 系统二期优化项目	367,726.25	301,886.79	82.10%
3	2015 年	徐工广联运营管理系统	349,968.62	264,150.94	75.48%
4	2015 年	数字化档案管理系统项目实施服务	142,144.78	94,339.62	66.37%
5	2015 年	徐工挖机 CRM 优化	354,256.56	283,018.86	79.89%
6	2015 年	徐工挖机备件协同系统	277,047.44	256,410.27	92.55%
7	2015 年	徐工挖机供应链协同系统	696,376.51	641,025.67	92.05%
8	2015 年	铲运机械事业部营销 E 掌通平台软件开发服务	123,654.40	70,754.72	57.22%
9	2015 年	2015 年徐工有限核心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合约	2,066,707.64	1,573,587.49	76.14%
10	2015 年	重型 MES 项目实施咨询服务	777,801.85	615,384.62	79.12%
11	2015-2016 年	SAP ERP 硬件设备维保 2	1,915,674.16	1,826,414.23	95.34%

1					
2	2015-2017 年	SAP ERP 硬件设备维保 1	1,962,345.04	1,878,745.29	95.74%
1					
3	2016 年	徐工道路电商平台	543,259.16	281,132.08	51.75%
1					
4	2016 年	徐工起重机 CRM 整合升级项目	1,261,626.67	1,102,173.85	87.36%
1					
5	2016 年	徐工液压件 CRM 系统	263,703.93	66,037.74	25.04%
1					
6	2016 年	徐工施维英 CRM 系统优化	220,095.62	111,683.28	50.74%
1					
7	2016 年	徐工集团电子商务平台开发服务	942,958.02	830,188.67	88.04%
1					
8	2016 年	徐工集团技术众筹平台	1,345,762.92	932,075.32	69.26%
1					
9	2016 年	潍柴动力 CRM 项目	1,134,520.36	886,792.45	78.16%
2					
0	2016 年	徐工预算及 BI 优化咨询服务	521,111.14	471,698.11	90.52%
2					
1	2016-2017 年	徐工全球物联网平台开发服务	2,334,437.03	1,479,281.72	63.37%
2					
2	2017 年	徐工铲运 top-down 实施合同	449,724.97	396,226.42	88.10%
2					
3	2017 年	徐工汽车两化融合整体提升项目	145,543.12	10,188.68	7.00%
2					
4	2017 年	徐工集团产品数据管理 (PDM) 实施服务合同	1,757,243.75	1,750,943.40	99.64%
2					
5	2017 年	徐工进出口北美 CRM 项目实施	102,258.11	47,169.81	46.13%
2					
6	2017 年	MES 智能制造光纤执行系统	343,657.54	64,995.60	18.91%
合计			20,781,850.51	16,381,305.60	--

注：占比=业务外包成本/已确认成本金额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外包项目逐年减少，且上述项目主要属于咨询实施业务。基于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的特点，公司未来可能仍然存在业务外包的行为，但公司经过初创期的发展，技术能力得到较好的沉淀，未来将主要采取自主实施的方式完成项目，并尽量降低业务外包的占比。

上表中归属期为 2015 年、2016 年的项目均已履行完毕，已成功交付客户所需的产品或服务，并经公司客户验收认可。目前，公司未与客户、外包厂商发生

纠纷。同时，公司未来的业务重点为物联网及智能制造业务，因此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总体来看，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4 月业务外包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18%、11.35%和 12.58%，外包成本占比较低。公司对外包厂商不构成重大依赖。

6、外包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业绩评价、等级评定，以加强外包厂商的服务质量。

此外，公司的外包合同中对服务质量等相关条款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并制定了相关质量标准和管理规范，且在业务实际执行中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监管。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 200 万元及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	签订月份	履行情况
1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CRM 软件技术开发	228.00	2015.5	履行完毕
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SAP 软件、运维服务	SAP 软件 1,370.00、 运维服务 273.06/年	2015.9	正在履行
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332.40	2015.6	履行完毕
4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两化融合服务	280.00	2016.4	正在履行
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332.40/年	2016.5	正在履行
6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平台开发服务	272.00	2016.6	履行完毕
7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器等	335.00	2016.6	履行完毕
8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技术众筹平台服务	230.00	2016.9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	签订月份	履行情况
9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卧式加工中心柔性制造系统（FMS）改造	249.00	2016.9	正在履行
10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弱电项目	238.00	2016.10	履行完毕
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产品数据管理（PDM）实施服务	395.00	2016.12	正在履行
1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物联网平台开发服务	730.00	2016.12	正在履行
13	南京正隆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	350.00	2016.12	履行完毕
1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IT 硬件	310.00	2016.12	履行完毕
15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中小吨位转台后尾智能物流生产系统	326.00	2017.3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 200 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签订月份	履行情况
1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分公司	台式计算机	205.16	2015.1	履行完毕
2	思爱普（北京）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SAP 软件	1,174.83	2015.6	履行完毕
3	思爱普（北京）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SAP 软件支持服务	234.16/年	2015.6	正在履行
4	南京卓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器等	249.60	2016.6	履行完毕
5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物联网平台服务	216.00	2016.7	正在履行
6	智汇神州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器	357.00	2016.12	履行完毕
7	易拓威（上海）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运输设备单元	252.65	2017.3	正在履行

3、存量房购买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主要固定资产购买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经济开发区科技路东侧1、2	432.59 万元，其中购房款 400 万，32.59 万为供电设备款。	2015 年 3 月	履行完毕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别下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别下的“I653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下的“I653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小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一级行业下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四级行业。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的监管体制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为包括研究制定国家信息化产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方针政策，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拟订并组织本行业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技术政策；发布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协调和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等。工信部下属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司负责具体的指导工

作，包括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等。

自律组织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职责为：受工信部委托，督导和检查全国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制定行业守则和行业规范，提高行业自律性和组织性，促进软件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的工程化，软件产品的商业化、集成化，软件经营企业化和集团化等。

(2) 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发文机构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相关的内容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1	《国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经济社会各行业领域的深度融合，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发展，催生新型信息消费，变革社会管理方式。
2	中央委员会	2015.10	《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发挥产业政策导向和促进竞争功能，更好发挥国家产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培育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
3	国务院	2015.8	《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展行动纲要的通知》	全面推进我国大数据发展和应用，加快建设数据强国；开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创新驱动新格局；加快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推进资源整合，提升治理能力。
4	国务院	2015.7	《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推动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加强产业链协作，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协同制造新模式。在重点领域推进智能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和服务型制造，打造一批网络化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形成制造业网络化产业生态体系。
5	国务院	2015.5	《中国制造 2025》	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深化互联网在制造领域的应用。指定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路线图，明确发展方向、目标和路径。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推动形成基于消费需

序号	发文机构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相关的内容
				求动态感知的研发、制造和产业组织方式
6	国务院	2014.10	《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重点发展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科学技术普及等专业技术服务和综合科技服务，提升科技服务业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支撑能力。从健全市场机制、强化基础支撑、加大财税支持、拓宽资金渠道、加强人才培养、深化开放合作、推动示范效应等方面来支持科技服务业的发展
7	工信部	2013.9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2013-2018年）》	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破解当前发展瓶颈，实现工业转型升级。支持信息技术企业与工业企业战略合作，加强应用电子产品和系统研发和产业化，推动工业软件开发、标准化及行业应用。
8	国务院	2012.7	《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提出重点领域信息化水平明显提高的目标，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经济发展信息化水平
9	国务院	2011.12	《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提出促进服务模式创新，推动高技术服务相关业务融合发展，推动建立各具特色的高技术服务产业创新联盟，完善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
10	国务院	2010.10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强调提升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11	发改委	2010.5	《关于当前推进高技术服务业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	提出大力发展高技术服务业是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转变的迫切需求，重点发展面向市场的高性能计算和云计算服务、开展物联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应用服务、促进软件服务化发展

3、制造业信息化、智能化概况

目前中国已是世界上第二大经济体，制造业产出在 2012 年已超过世界总量的 20%，成为全球第一制造业大国。但，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大而不强”的特征较为明显，主要体现为核心技术缺乏、产品附加值不高、劳动生产率较低等方面。然而，世界工业化发展正在面临着新的变革，发达国家中德国战略性地提出“工业 4.0”，美国着力打造“工业互联网”，新的动态变化都将影响全球制造业版图，我国制造业急需转型升级，实现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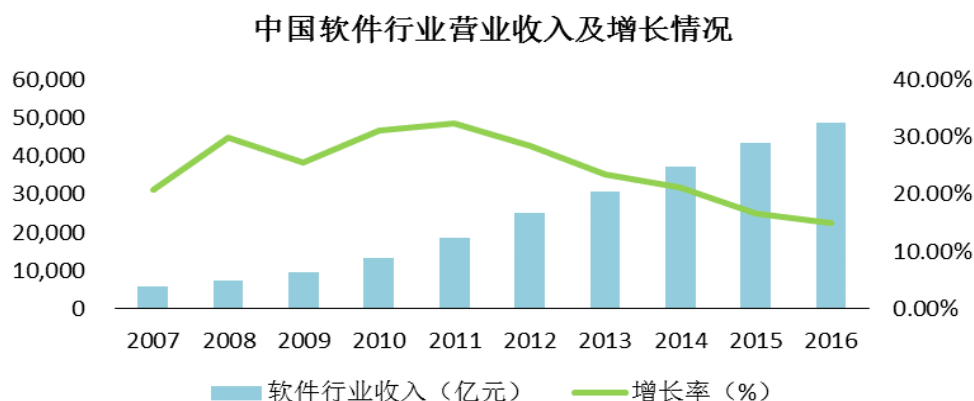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我国的基础性和战略性产业，在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实现我国“工业 4.0”战略中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2015 年 5 月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 2025》，成为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为我国信息化水平的提升提供了良好契机。《2015 年中国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估报告》显示，2015 年我国信息发展指数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同比增长了 7.69%，高于同期 GDP 增速。

（二）市场规模及发展方向

1、行业市场规模

当前，全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信息技术的市场需求在全球范围内持续上升。根据全球知名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咨询公司 Gartner 的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全球 IT 行业支出达到 3.74 万亿美元，2015 年这一数值达到 3.83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2.40%；2016 年全球 IT 行业支出预计约为 3.41 万亿美元，同比有所下降，但全球软件与信息市场投资规模巨大，投资前景较好。

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作为我国的基础性和战略性产业，获得了持续快速发展。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全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8,511 亿元，同比增长 14.9%。



数据来源：工信部

2、行业发展方向

（1）“工业 4.0” 推进 “两化深度融合”

从 2007 年开始，国家深入推进“信息化带动工业化”战略，加快传统行业转型升级，为国内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创造了新的市场，特别是信息产业与制造业的融合发展十分显着。

“中国制造 2025”拉开了中国“工业 4.0”的大幕，确立了制造业信息化的发展趋势。制造业信息化将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现代管理技术与制造技术相结合，可以改善制造企业的经营、管理、产品开发和生产等各个环节，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企业的创新能力，降低消耗，带动产品设计方法和设计工具的创新、企业管理模式的创新、制造技术的创新以及企业间协作关系的创新，从而实现产品设计制造和企业管理的信息化、生产过程控制的智能化、咨询服务的网络化，全面提升中国制造业的竞争力。

（2）云平台服务商前景广阔

在制造业信息化相关的产业链形成初期，市场中需要大量硬件的铺设，产业利润的主要获取者集中在设备制造商和系统集成商。相对成熟后，市场对数据分析及应用服务的需求将增加，云平台服务商的利润将迎来快速上涨，并将成为产业利润的主要获取者。

基于物联设备构建的物联网云平台、基于智能工厂构建的智能制造云平台等

产生的数据信息可以创造更多价值，为云平台服务商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潜力。平台型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及服务产品将更具附加值，云平台所构成的大数据分析很可能改变未来商业模式和企业竞争力。

（3）个性化服务需求渐增

随着我国信息化建设的推进，企业对个性化定制软件和服务的需求逐步增加。国内大中型企业面临不断变化的竞争环境，必须不断调整和改进企业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和业务流程。

随着我国经济增速的放缓，各个行业尤其是传统制造业面临着更激烈的竞争，提高企业内部效率、体现服务特色、展现差异化，是下游客户提高整体竞争能力的主要手段，从而下游客户对信息化服务，尤其是能适用企业需求的个性化解决方案，将保持较高的需求。

（三）行业进入壁垒

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在行业资质、资金投入、人才储备、研发技术和品牌维护等方面均有一定的要求，在市场方面也存在一定壁垒。随着主要竞争者地位的确立，新进入的壁垒将逐渐提高，新的竞争者难以在短期内形成上述几方面优势，竞争将主要在现有市场参与者之间展开。

1、客户壁垒

公司下游为有信息化建设需求的大中型企业，他们在选择技术合作伙伴时十分谨慎，将在技术水平、服务质量、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一系列的考察，通常会选择具有一定市场品牌和成功案例的企业作为稳定的合作伙伴。双方一旦确定合作关系，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便从基础框架开始，逐步开发信息化产品，不断满足客户的各项需求，客户粘性相对较高。同时，由于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前期建设和后期运维的持续性，因而更注重商业合作关系的稳定性，这将导致新企业进入行业难度增大，业务发展空间较小。

2、技术壁垒

公司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相关的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

提供商，重点面向大中型制造企业，技术专业性强，而且与客户的业务密切关联，需要对客户的运作模式、业务流程有深入的了解，如果缺乏在行业技术和业务方面的经验积累以及专业技术能力，进入本行业的市场壁垒较高。

3、人才壁垒

本行业致力于将制造业与信息化相结合，对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技术人员既要熟悉掌握信息化技术，又要对客户的运作模式、业务流程有深刻的理解，准确把握客户需求，并经过长时间的行业经验积累以及与客户持续合作开展探索，才能开发出切实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此类高端复合型人才培养周期长、技术瓶颈高，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较高的行业进入壁垒。

4、资金壁垒

本行业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解决方案从研发或调研到获得客户认可周期较长，需雄厚的资金支持以承担较长投资回报期的投资风险，从而与已取得一定市场份额的优势企业进行有力的竞争。因此，要求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有充足的资金支付技术人员薪资，购置技术研发需要的软硬件测试环境，以及为项目的运维搭建区域性乃至全国性的服务网络。对于市场潜在进入者，面临较高的资金门槛。

（四）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行业上游

公司所从事行业的上游为电子元器件等硬件以及部分软件产品。由于上游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发展也相对成熟，公司对上游行业基本不存在依赖。同时，电子类产品价格总体呈现下滑趋势，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对本行业发展比较有利。

2、行业下游

公司的下游为对信息化建设有需求的行业。下游行业对本行业产品先进性、可靠性、经济性要求高，使得本行业必须不断加大在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以更好满足下游行业客户的特定需求，也影响着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发展方向。

3、产业链成熟度

产业链上游的市场竞争充分，发展相对成熟。产业链下游系存在信息化建设需求的客户，有较为明确的信息化布局，公司的产品及服务存在广阔的市场。故，从产业链的成熟度而言，公司所处行业具备完整、成熟的产业链。

（五）行业的特点

1、全球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特点

（1）产业融合发展趋势明显

继欧洲 2020 战略、美国先进制造业战略后，2014 年德国在强力部署实施“工业 4.0”的背景下发布《数据议程（2014-2017）》，倡导数字化创新驱动经济社会发展，致力于提升信息技术应用水平。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 IT 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产业渗透性强、创新活跃、带动作用显着的特点，能够面向传统行业提供数字化平台开发运维、业务数据存储处理以及系统设计和咨询服务，推动生产力提高和经济增长。在此带动下，信息技术服务在 IT 产业比重不断提高，在产业价值链的地位更为突出。全球领先 IT 企业逐渐向信息技术服务倾斜，以此作为重点发展方向。IT 企业不断强化与外部组织融合，积极开展跨界合作，产业融合发展趋势明显。

（2）移动服务快速发展演进

围绕移动互联网的普及，数字内容、移动搜索等相应服务取得快速增长，行业内企业迎来移动时代激烈竞争的同时，也迎来了企业级 IT 服务市场的发展良机。如，IBM 与苹果达成面向企业市场的独家合作，以实现其产品和云服务快速融入到用户的移动设备中；谷歌与惠普洽谈拓展其移动虚拟助手 Google Now 的企业数据搜索功能。

（3）云计算成为重要转型方向

随着互联网网络环境改善和云计算技术加快产业化，全球云服务表现出旺盛发展态势。传统行业用户开始大量涌入云端，将云计算视作提升生产力的重要平台。企业 IT 模式的转变，要求 IT 服务提供商迅速跟进，以保持市场竞争力。IBM、

惠普等传统 IT 企业纷纷转向研发融合基础架构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加快提升云计算服务水平。2014 年，EMC 一次性完成三笔云数据企业收购，旨在填补 EMC 混合云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IBM 与汉莎航空、WPP 集团、汤森路透及荷兰银行签署超过 40 亿美元的长期企业云合作协议，并且与 SAP、微软、腾讯、AT&T 及英特尔公司等 IT 领先企业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根据 IBM 财报数据显示，2016 年企业云计算收入达到 137 亿美金，同比增长 35%。

2、我国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特点

（1）开放平台建设推进产业协同发展

随着以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为标志的新兴信息技术保持迅速发展，信息技术服务业由传统 PC 时代向新兴技术转移的节奏开始加速。企业专注自身优势领域的同时，亟需结合新兴技术支撑自身业务发展，开放合作成为产业主要趋势。与此同时，信息技术产业的竞争正从单一企业竞争演进到以聚合生态圈协同效应的全产业链竞争，生态圈建设的重要性凸显。企业纷纷发力开放平台，构建自己的生态圈，有助于营造高效率、低成本的产业创新创业环境。2014 年，阿里云宣布启动“云计划”，拟招募万家云服务商打造开放式云服务生态，并为合作伙伴提供资源共享；中软国际发布 Jointforce 平台，即面向行业开放的整合解决方案研发实施、组织社交、需求发布的 IT 服务众包平台。

（2）云计算服务业迈入务实发展阶段

从我国云计算服务发展情况来看，当前各类云服务的生态建设和商业模式日益丰富，已经逐步从试点迈入实际应用阶段，如，中国药品电子监管网已入驻阿里云、济南市政府将 52 个部门 300 多项应用纳入了浪潮政务云平台。

同时，在云计算市场竞争激烈态势下，围绕厂商和平台形成的生态圈逐步成熟。微软、IBM、SAP、亚马逊等外资背景云服务提供商以及阿里云、百度云、腾讯云、金山云、盛大云等互联网云服务提供商、三大电信运营商，十几家颇具规模的云服务提供商用价格战争夺用户，迅速催熟整个市场。云服务提供商，特别是互联网云服务提供商，开始转向细分领域深耕，如，阿里云已与天津、浙江、贵州和宁夏等省级政府建立云计算合作，还先后与中国气象局、12306 网站等达

成合作。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支持

公司处于国家行业政策鼓励和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发展和提升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创新型国家，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中国制造 2025”、《“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的通知》等文件将新一代信息技术列为国家重点支持领域，提出要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上述国家政策从产业、税收、知识产权保护、投融资等方面对本行业的发展给予了较为全面的政策保障和支持，这将有力地推动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健康稳步发展。

（2）制造业信息化进程刺激行业需求

“中国制造 2025”开启了我国工业制造智能化、信息化的序幕，强调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在以往提出两化融合的基础上增加了“互联网+”的思想，以加快缩小与制造业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在推进两化深度融合的过程中，基于大数据分析、云计算以及工业互联网新技术的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有望迎来爆发式发展，企业对工业应用软件、企业管理软件的部署和升级换代都会带来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

（3）技术的不断革新助推行业发展

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的快速融合，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蓬勃发展，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带来了更为广阔的创新发展空间。同时，计算机运算和存储能力等硬件设备的制造技术不断提高，为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随着应用软件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技术的进步正在不断提高企业信息系统

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工作效率和服务能力，创造更高的附加值。信息技术的重大升级，往往会带来新的应用需求，为专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创造持续发展的商业机会。

2、不利因素

（1）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缺乏

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不仅要求项目人员有过硬的技术，同时还需要具备相关的制造业等行业经验，对客户的运作模式、工艺流程的深刻理解。培养一个既懂技术又懂行业的人才通常需要几年的时间。行业内人才相对短缺，特别是高层次复合人才的匮乏，对行业发展有一定的不利影响。

（2）资金不足制约行业发展

本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来研发新产品和新技术，组建具有高素质的专业研发团队，培育经验丰富的服务团队，以应对日新月异的技术和需求多变的市场更替。因此，资金不足将成为制约企业中长期发展的重要因素。

（3）信息安全问题

相比消费领域的信息化，工业领域的信息化更接近企业的商业机密，信息被窃取所造成的后果可能更为严重，甚至给国家安全带来严重后果，因此信息安全问题成为制造业信息化道路上的一个突出问题。

我国在大数据信息安全方面还缺少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制度规范，相关的条例、法规、章程较少，并且约束力不够，尚难建立起能够兼顾安全与效率的数据开放、管理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七）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行业。发展和提升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和国

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行业主管部门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从产业、税收、知识产权保护、投融资等多方面给予支持，为行业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虽然目前一系列政策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有较好的推动作用，但是如果未来政策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设立了战略与技术管理部，将实时关注国家产业、税收等相关政策的变化，以最大限度规避未来政策环境的不利变化。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趋势及技术方向，掌握产品开发的核心技术和关键环节，在行业竞争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行业内对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直注重对核心技术人才的培养和激励，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通过群智信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也一直注重公司组织文化的建设，让员工对公司的核心文化认同并对公司产生归属感。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依托于自身的信息技术优势和持续的产品创新，且公司员工大多具有丰富的装备制造相关经验，公司品牌不断实现突破，已积累了一批大中型企业高端客户。

公司是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工业大数据白皮书等国家级标准制定的参与者、工信部首批推荐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机构之一、中国工业 4.0 星火小组五家成员之一，也是江苏省智能车间认定标准起草者之一。

公司紧盯信息产业发展前沿技术，创新产品，倡导原创性核心技术研发，打造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通过不断加强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力度，公司已获得数项软件著作权及软件产品，并通过“双软”企业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

双重认定，全面形成了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的两化融合业务在全国排名领先，先后蝉联 2015 年、2016 年“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优秀贯标咨询服务机构”，荣获“最佳解决方案服务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优秀解决方案”等奖项。

物联网和智能制造方面，公司立足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以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在制造行业的应用为目的，发布了具有高度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首个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填补了行业空白；研发了支持终端、云平台、手机三端互动展示的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及云 MES 管理平台，引领了离散制造行业智能制造的新模式。

（二）公司主要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优势

公司紧盯信息产业发展前沿技术，不断加强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力度，实现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制造行业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首个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填补了国内空白；研发了支持终端、云平台、手机三端互动展示的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及云 MES 管理平台，引领了离散制造行业智能制造的新模式。

（2）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重视技术研发和创新，引进了一批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项目人员和技术骨干，公司硕士以上学历占比高达 20.69%。

公司的主张以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注重原创性核心技术的研发，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负责公司软硬件产品的研发，自主研发的物联网信息终端通过国家 3C 认证，多款软件产品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3）经验优势和管控优势

公司作为诞生于工程机械行业的 IT 企业，有着多年服务于工程机械行业的

技术能力和经验优势。公司业务团队中近半数人员有着十年以上的生产车间技术工作、管理工作和运营工作经验，能较好地将一线制造业的生产和管理经验与现代化信息技术相融合，以丰富的项目经验服务于各大企业客户。

公司项目实施过程中具有较强的管控优势：在前期项目评估阶段，公司通过一系列的可行性分析和风险评估，确保项目实施在技术上的可行性，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可控性；在项目执行阶段，公司设置了项目执行关键点或阶段工作里程碑，按规定的內容、程序和方法对标实施项目，以确保项目质量稳定、及时交付以及成本可控。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区域及行业应用领域限制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具有一定的地域性特征。

另外，在行业应用领域，公司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制造行业，在深耕制造业的同时，未来还需提高在其他行业的市场占有率。

（2）资金支持受限

公司的物联网、智能制造相关业务的发展，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财力。公司后续发展，需要不断引进优秀人才、扩大业务规模。目前，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资本规模偏小，亟需资金支持来壮大实力，加快推进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成熟业务的拓展及二次开发，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3）起步发展阶段业务量偏少

公司于 2014 年注册成立，业务量相对偏少，公司后续发展需重点拓展新客户，为公司大力发展的物联网和智能制造业务提供更丰富的案例基础。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将继续发展两化融合、物联网、智能制造三大业务板块，并重点发展物联网和智能制造业务，形成两大核心板块并驾其驱、双轮驱动的新格局，深

耕工业企业，致力为工业赋能。

物联网板块将在硬件产品智能化、平台跨行业应用等方面重点发展，硬件产品智能化是通过引入 5G、NB-IOT 等新技术，不断强化车载物联网信息终端与车载电控系统集成一体化、基础信息采集与传输的精准化、异常预警的智能化，为设备智能化奠定基础；公司将实现平台跨行业应用，不断拓展工程机械、新能源、货运物流、国防军工、环境设备、工控设备等行业物联网平台覆盖程度，满足行业业务需求，通过关联分析、数据可视化等手段，全方位构建设备、客户、企业画像，为企业提供经营管控、营销决策等方面的数据支撑，为客户提供设备盈利能力分析、远程故障诊断等增值服务。

智能制造板块将立足离散制造业先进制造经验和信息化人才团队实施经验，规划与部署“一硬”、“一软”、“一网”、“一平台”的发展战略。“一硬”指的是结合徐工品牌影响力，实施制造行业所涉及的自动焊接、上下料、装配、检测、线体改造等自动化工程项目；“一软”指的是徐工信息公司 MES 产品实施，未来在装备制造业实现生产全流程信息化管理；“一网”指的是通过 PI 终端实现企业生产现场自动化设备联网与信息采集；“一平台”指的是以云 MES 为主构建工业云的生态圈，打造工业行业生态新格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时即为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责范围、会议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设 5 名董事，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1 名为职工监事。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各股东、董事和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其中，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合法合规，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制度运作规范。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章制度，建立了规范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因此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技术、质量、业务、财务、行政管理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 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完整的与经营相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

立的综合管理部，负责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独立，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相适应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通过制定《关联交易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明确，执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并规定关联董事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同时，公司的关联交易基于真实的商业背景，并通过招投标或商业谈判方式进行，定价过程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无显失公允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徐工机械，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徐工机械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及配件、建筑机械、液压附件及气动组件、沥青混凝土搅拌设备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农业机械制造、销售、租赁；沥青洒布车、稀浆封层车、同步碎石封层车、综合养护车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徐州工程机械上海营销有限公司	4,5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90%）、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10%）	工程机械整机及配件销售、租赁、维修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钢材、建材、专用工程车（不含小轿车）；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及铁路施工专用设备、城市轨道交通和场地运输车辆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提供施工设备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徐州徐工履带底盘有限公司	20,000.00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建筑机械、矿山机械设备和履带底盘研发、制造、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徐工（重庆）隧道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70%）、侯小红（9%）、李二	工程机械及隧道、地下空间、桥梁工程施工专用智能装备和零部件及非标钢构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磊（10%）、李毓宏（11%）	进出口贸易（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项目）；工程机械设备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工程机械装备配套、施工及管理；环保、新能源机械装备及配套物资销售。 **【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放射性废物治理的工程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咨询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环卫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运营及技术服务；垃圾收集、清扫、清运、处理服务；城市排泄物处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徐工（辽宁）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60%）、阜新永生解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40%）	环卫机械（城乡居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备、道路保洁设备、除冰雪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维修、服务；工程机械技术咨询、检测；城市垃圾处理、环境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工程设计、建设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徐州徐工博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51%）、上海博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49%）	环保设备的技术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垃圾分类、收运、处理项目的运营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5,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矿山机械、建筑工程用机械、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农业机械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租赁及技术服务；二手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租赁；房屋工程、土木工程、管道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整机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售后维修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工程机械租赁。**[以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上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11	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投资与资产管理（非金融性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业务；商品经纪与代理；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徐工营销有限公司	1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成员单位产品的融资租赁；除股票投资以外类有价证券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徐工集团沈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产品与配件销售、维修服务；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汽车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福建徐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5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设备及相关零部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徐州徐工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变速箱、变矩器、分动箱、驱动桥、减速机、传动轴的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5,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普通机械及配件、钢材、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汽车、普通机械制造、维修；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打包、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物流代理服务；货物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徐工欧洲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2.5 万欧元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00%)	机械产品及零部件进出口
19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8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起重机、轻小型起重设备、建筑工程用机械、混凝土机械、升降机、轴线车、改装特种结构汽车、高空作业设备、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生产专用车辆、挂车、汽车整车及其配套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含再制造)、销售、维修、技术服务；二手工程机械、二手改装特种结构汽车的销售；工程机械备件的销售、技术服务；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60%)、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4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程机械及专用底盘、特种车辆、专用汽车开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21	上海徐工徐重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10%)、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90%)	工程机械及专用底盘、建筑工程机械、消防机械及设备、环卫机械、环保设备、专用汽车底盘销售、租赁、维修服务；各类机械原材料及零部件采购、销售；起重机械销售；货运代理；上述项目的技术咨询；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徐州徐工供油有限公司	150.00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100%)	汽油、柴油零售；润滑油、日用品、日用杂品(烟花、爆竹除外)、食品(按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35,4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相关的境外工程的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承包及与上述境外工程相关服务的劳务人员对外派遣；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工程机械配件、I、II、III类医疗器械销售；工程机械维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50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100%）	普通机械及配件、汽车及零部件、钢材及制品、仪器仪表的销售及保税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935.36 万美元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100%）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工程机械配件销售；工程机械维修、租赁；融资租赁。
26	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	3260.20 万 美元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99.8%）、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0.2%）	工程机械及零部件、附件的进口、出口、安装、制造和销售以及第三方工程管理，土方、路面、建筑机械和牵引车的维修
27	徐工集团圣保罗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0 万雷 亚尔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95%）、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5%）	I) 购买与销售土木工程用机械，例如重载车辆、起重机、液压挖掘机、压路机、平地机以及相关机械。II) 机械，设备与配件的进出口与贸易。III) 对其销售的产品进行维护，提供服务。
28	徐工印度机械有限公司	50 万美元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	徐工集团产品的销售与租赁；三包期及三包外的备件供应及相关的进出口业务。
29	徐工俄罗斯有限公司	300.5 万卢 布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	经营车辆销售，工程建筑机械和设备批发，车辆批发，工程机械及车辆的维护和保养，车辆零件及配件贸易，批发机电设备，保管和仓储，国际贸易，建筑机械和设备的租赁等。
30	徐工集团智利融资租赁公司	50 万美元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1%）、	自身或代表第三方进行有购买选择权的各类动产租赁，以及使用回购协议（销售目的）或“回租”的国内或国际租赁。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INVERSIONES SOMALTD A 公司（英沃星索玛有限公司）（49%）	开展向第三方提供用于动产购置资金的货币借贷交易，及国内和国际应收账款的经营管理。开展对一切形式的、国际与国际的所有或部分贷款或应收款项、发票、汇票、本票、支票和任何其它文件的保时代理操作，不论是否营利。建立和接受各种抵押或其它不动产或动产担保（国内或国际）。国内借贷机构或国外金融机构的贷款及信用的获取和发行，用于解决与经营宗旨有关的需求。
31	徐工北美有限公司	50 万美元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设备及相关零部件销售、租赁及其他不违反美国特拉华州法律的业务
32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12,6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液压件、工程机械配件制造，普货运输；液压件、工程机械配件销售、维修、技术服务，电镀加工，高中压液压组件系统、密封件、钢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10,038.1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随车起重机、随车起重运输车、桥梁检测车、高空作业车、道路清障车、环卫车辆及设备、工程及矿山机械配套件产品制造、加工、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塑料包装机械、风动工具、矿用机械、起重运输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	广东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90%）、李超（5%）、张春雨（2.5%）、段飞（2.5%）	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工程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的销售；环保工程施工；制造、销售、租赁二手机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0%）	特种改装车辆及配件、消防车及配件、升降工作平台及配件的技术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开展经营活动)
37	宁夏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90%)、刘福根(7%)、彭守杰(3%)	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汽车、建筑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农业机械、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橡胶、仪器仪表租赁、销售及网络销售;土石方、环保、建筑、道路工程施工;二手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租赁***

2、徐工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徐工有限系徐工机械的控股股东,持有徐工机械 42.6%股权,通过徐工机械间接持有本公司 25.56%的股份,徐工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徐州徐工挖掘机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挖掘机械、工程机械、工程机械配件的开发、研制、加工、销售、租赁;工程机械维修服务及相关的科技服务;二手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新疆徐工西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机械有限公司(100%)	挖掘机械、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租赁;工程机械维修及服务。
3	北京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机械有限公司(100%)	销售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维修、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贵州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机械有限公司(100%)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章程、协议、申请书记载的经营范围:挖掘机械、工程机械、工程机械配件的销售与租赁;工程机械维修服务与科技服务;二手机械再制造及收购与销售。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5	绍兴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	2,0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51%)、汪正华(49%)	销售、维修：工程机械设备。
6	广丰徐工挖掘机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设备销售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山东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	5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100%)	挖掘机械、工程机械、工程机械配件开发、研制、加工、销售、租赁;工程机械维修服务及相关的技术服务;二手机械再制造、销售(以上范围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陕西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00.00	徐州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100%)	一般经营项目:挖掘机械、工程机械、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与租赁;工程机械维修服务;二手机械再制造及收购与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9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租赁、维修、销售及技术服务;二手工程机械设备、二手汽车收购、销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工程机械配件、润滑油、建筑材料销售;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货物专用运输(罐式);装卸搬运服务;吊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租赁、工程项目承接、二手设备交易、工程机械维修、配件销售、技术培训及施工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对房地产业的投资;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房屋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道路工程施工;酒店业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2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67%)、徐州众诚润达建筑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3%)	建筑工业化及其设备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与技术推广；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制造、销售；混凝土的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徐州工润置业有限公司	5,100.00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	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2,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建筑工程机械制造、安装、维修、销售，起重机械、矿山机械安装、维修、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5	辽宁徐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建筑工程机械制造、安装、维修、租赁、销售；起重机械、矿山机械安装、维修、租赁、销售；二手建筑工程机械设备收购、租赁、销售；电子产品(医疗器械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建筑工程机械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租赁；起重机械、矿山机械安装、维修、销售、租赁；二手建筑工程机械设备收购、租赁、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类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	建筑工程机械、起重机械、矿山机械安装、维修、销售、租赁及二手机收购、销售、租赁及维修；备件销售及服务；专业技术咨询服务；二手汽车收购、销售；装卸搬运服务；吊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徐州市贾汪百亚建筑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50.00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100%)	机械配件、建筑工程机械、起重机械、矿山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9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6,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生产；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货车）；设计、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设计、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需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除外）；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南京徐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售后服务；二手车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南京徐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汽车零部件设计、生产、销售；机电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45,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汽车（乘用车除外）设计、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设计、制造、销售，机电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工程专用车配套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徐州徐工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普通货物运输代理、装卸、仓储、配载服务，汽车配件销售，汽车、混凝土搅拌车、泵车销售、租赁，工程机械设备销售、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江苏京平运输有限公司	500.00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普通货运（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汽车及汽车配件、混凝土搅拌车、泵车销售；工程机械设备销售、租赁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徐工集团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汽车和汽车零部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机械、通用基础零配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有限公司	18,801.9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4%)、苏延奇 (30.27%)、周国祥 (4.26%)、苏善珍 (4.03%)、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58%)、江苏苏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87%)	各类隧道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销售、维修和咨询服务；各类隧道机械设备及配件的进出口业务；各类隧道机械设备的租赁业务；建筑设备租赁；提供建筑劳务服务（劳务派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	江苏凯宫隧道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有限公司 (100%)	各类隧道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销售、维修和咨询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各类隧道机械设备及其配件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矿山机械、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及工程机械配件的开发、研制、加工、销售、租赁；矿山机械及工程机械维修服务及科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00%)	挖掘机械、工程机械、矿山机械销售及租赁；二手工程机械评估交易、维修再制造、销售及租赁；专业技术咨询服务；工矿工程、市政道路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施工；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经营活动)
30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服务；货物运输中转、配送、装卸、仓储服务；机械设备及配件、钢材、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汽车销售；机械设备、汽车租赁；机械设备制造、维修。
31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1,122.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数控车工、钳工、铆焊工、冷作工、涂装工、电工、机加工、工程机械维修及市场营销技能的培训。
32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0%)、徐州今朝企业管理咨询合伙(有限合伙) (30%)	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徐工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徐工集团系徐工有限的控股股东，持有徐工有限 100%股权，通过徐工有限间接持有本公司 25.56%的股份，徐工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3,487.00	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起重设备、汽车及改装车、建筑施工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动力机械、港口专用机械、通用基础、风动工具、工程机械成套设备、工程机械散件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25,301.35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	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环保设备、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家用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制造、加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工、销售；环保工程；工程机械研究、开发、试验，自研产品及配件销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徐州工程机械桥箱公司	5,502.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驱动桥、箱等基础部件高压齿轮泵的制造、销售、工程机械主机销售。
4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100%）	投资与资产管理；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工程机械、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配件销售；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徐州公信工程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00%）	混凝土机械及零配件销售、租赁及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徐州回转支承公司	3,684.7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100%）	回转支承、工业钢球、高强度螺栓的制造、销售；汽车（小轿车除外）、装载机、铲车、挖掘机、压路机销售；轴承零件及其它机械零件制造、销售；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100%）	工程机械的租赁，融资租赁业务，经营租赁业务，售后回租业务，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接受租赁保证金，工程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保险兼业代理（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2984.5 万欧元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75%）、XS 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5%）	混凝土、工业泵、干混砂浆、混凝土回收机械设备、衡器设备、输送机械以及相关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加工、制造、组装、销售，提供售后服务；与自产产品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与贸易代理，并提供配套服务；软件开发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9	上海施维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91.32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100%)	设计、研发、制造、批发、维修固定式混凝土泵、混凝土泵车、喷浆设备、分离式料杆、混浆泵、混凝土搅拌车、混凝土搅拌站、车载泵、臂架泵及相关零部件并提供售后服务,销售租赁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贸易经济代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软件开发及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51%)	/
11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51%)	/
12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100%)	/
13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13007 万雷亚尔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95%)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	进行工程机械和其零部件的采购、销售和进出口
14	XCMG AMERICAN RESEARCH CORPORATION	10 万美金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100%)	/
15	Fluitronics GmbH	20 万欧元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100%)	开发,生产及销售液压部件和液压系统,提供液压领域的应用咨询和相关服务。
16	XCMG Europe GmbH	5 万欧元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100%)	开发、生产及销售液压部件,特别是针对液压阀,液压系统及类似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17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2.5 万欧元	XCMGEurope GmbH(100%)	机械工程领域的研发,服务和咨询,以及取得和管理与之相关的专利及商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8	XS Holding GmbH	/	XCMGEurope GmbH (93%)	/
19	Schwing GmbH(及其境内外关联公司)	5000 万欧元	XSHolding GmbH (100%)	生产及销售机械设备
20	AMCA Beheer B.V.	/	XCMGEurope GmbH (100%)	/
21	AMCA Hydraulic Fluid Power B.V.(及其境内外关联公司)	31.8 万欧元	AMCABeheer B.V.	液压和电子系统以及设备的制造与进出口贸易。

注：上表未披露已吊销但未注销的关联方单位。

4、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徐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能为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其本身并无生产经营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仅仅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所以公司与徐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公司与徐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果存在从事相同业务的情况，亦不属于同业竞争。

2016 年 1 月 30 日，徐工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60%股份转让给徐工机械。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徐工机械。即，2016 年 1 月 30 日之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徐工集团；2016 年 1 月 30 日之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徐工机械。徐工集团、徐工机械及其二者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相关的业务。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徐工集团、徐工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目前，本人/本单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未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将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从事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该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关于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本单位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4）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本人/本单位不再作为公司的关联方；

（2）公司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3) 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为防止股东及公司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此外，公司还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同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并承诺均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相关关联交易进行审批，并履行相应的回避义务，不会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资源，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二)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情况。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企 业
1	张启亮	董事、总经理	1,310,000.00	3,330,000	群智信息
2	姜丽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	370,000.00	210,000	群智信息
3	韩超	监事	-	220,000	群智信息
4	韩键	职工监事	-	5,000	群智信息
5	郭辉	技术总监	-	50,000	群智信息
6	黄凯	技术总监	-	20,000	群智信息
7	吕国飞	财务负责人	-	20,000	群智信息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中对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有关合同履行正常。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 关于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诉讼或仲裁等方面的《确认函》；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管理层从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并承诺避免与公司产生任何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声明》，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予以决策和执行。

(4) 其他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要求出具的相应声明、承诺。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副总经理
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副总经理
3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4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5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联方监事；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7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8	徐工集团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执行董事、总经理；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9	徐州工程机械上海营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0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副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11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副董事长；徐工有限参股的公司
12	上海高校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13	江苏汉高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董事长
14	辽宁徐工工程机械备件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会秘书；公司的控股股东
16	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7	徐工蓝海（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参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司	股的公司
18	重庆昊融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19	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20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联方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会主席；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21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联方监事；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会主席；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2	徐工营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联方监事；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3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4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25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26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27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8	徐工集团沈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9	徐州徐工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0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1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32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监事会主席；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3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启亮任关联方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
34	徐州融鑫华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启亮任关联方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辽宁徐工工程机械备件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2002年被吊销营业执照。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对象	持股比例（%）
张启亮	董事、总经理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9
姜丽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2
韩超	监事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8
韩键	监事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8
郭辉	技术总监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9
黄凯	技术总监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32
吕国飞	财务负责人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32
费广胜	董事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0.00
赵成彦	监事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0.37

注 1：费广胜持有徐工机械 3618 股。

注 2：张启亮持有徐州融鑫华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股份，该合伙企业正在办理注销。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被列入失信人名单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4 年 6 月 25 日由 29 名股东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选举孙建忠、刘建森、张启亮、赵成彦、孙小军共 5 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加强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孙建忠、刘建森、赵成彦、孙小军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李锁云、费广胜、蒋明忠、袁鹏为公司董事。2016 年 10 月 21 日召开股东大会，同意李锁云辞去董事职务，决议选举杨勇为公司董事。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袁鹏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姜丽萍为公司董事。至此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杨勇、费广胜、蒋明忠、张启亮、姜丽萍。

2、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4年6月25日由29名股东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日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选举刘兴锋、马在伟为公司监事会成员，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付思敏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12月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公司职工监事由付思敏更换为许建全；同时，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刘兴锋、马在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选举赵成彦、姜丽萍为公司监事。2017年2月9日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姜丽萍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选举韩超先生担任公司监事。2017年4月24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职工监事由许建全更换为韩键，至此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为：赵成彦、韩键、韩超。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5年1月17日，公司聘任张启亮为公司总经理。2017年2月1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聘任姜丽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吕国飞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黄凯先生、郭辉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除此之外，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本次申请挂牌与所属上市公司相关重要事项

（一）上市公司关于公司挂牌的决策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徐工机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事项不涉及徐工机械对子公司的投资、收购等交易行为，不需要履行徐工机械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程序。

（二）上市公司关于公司挂牌的信息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则的规定和徐工机械《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不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可能对上市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同时鉴于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尚处于申报审查阶段，徐工机械未对公司本次申请新三板挂牌的情况进行披露。徐工机械将会在本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取得正式批复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与徐工机械财务报表报告分部信息披露不一致的说明

公司挂牌前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与徐工机械报告分部披露数据系不同审计机构根据徐工机械、徐工信息财务报表层面设定不同的重要性水平所致，公司申报财务数据与徐工机械报告分部信息披露无实质性差异，不会对公司及徐工机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与徐工机械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具体差异如下：

1、财务报表科目的差异

单位：元

2015 年	公司披露数	徐工机械披露数	差异数
流动资产	44,824,092.12	44,610,141.27	213,950.85
非流动资产	8,269,845.79	8,257,949.71	11,896.08
资产合计	53,093,937.91	52,868,090.98	225,846.93
流动负债	28,160,881.37	31,529,006.00	-3,368,124.63
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	1,000,000.00
负债合计	29,160,881.37	31,529,006.00	-2,368,124.63
营业收入	56,653,238.15	61,566,691.48	-4,913,453.33
净利润	3,671,191.12	10,124,847.42	-6,453,656.30
关联交易金额	21,125,282.49	11,983,817.08	9,141,465.41
2016 年	公司披露数	徐工机械披露数	差异数
净利润	4,942,184.87	793.73 万元	-299.51 万元

（1）2015 年差异原因

①流动资产差异数 213,950.85 元，主要差异为公司其他应收款较徐工机械披露数减少 4,964,480.16 元，系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入账，调减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元，对其他应收款负数余额进行了重分类，增加 37,319.84 元；公司存货较徐工机械披露数增加 3,212,610.10 元，系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核

算收入、成本时，调增了“存货-生产成本”3,212,610.10 元；公司预付款项较徐工机械披露数增加 1,442,818.49 元，系公司对应付账款负数重分类增加 333,509.75 元、将公司已付款但供应商尚未提供服务的款项从费用科目调整至预付款项 1,109,308.74 元。

②非流动资产差异数 11,896.08 元，差异系公司根据计提的坏账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26.85 元；公司将不符合资本化的金额由在建工程调整至管理费用，减少在建工程 8,230.77 元。

③流动负债差异数-3,368,124.63 元，主要系公司应交税费较徐工机械减少-1,804,495.84 元，系公司 2017 年 2 月收到徐州国税局同意公司 2015 年享受软件企业免税的税收优惠，并将公司 2015 年已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进行了返还，由此申报报表调整减少 2015 年应交企业所得税；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成本，相应调减应付账款-1,604,614.22 元。

④非流动负债差异数 1,000,000.00 元，差异系公司递延收益较徐工机械增加 1,000,000.00 元，系公司“徐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于 2016 年验收通过，故 2015 期末在递延收益科目核算。

⑤营业收入

徐工信息较徐工机械披露数减少 4,913,453.33 元，差异原因系：申报报表中公司 ERP 咨询、软件开发、智能制造等涉及提供劳务服务的业务，其收入、成本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核算，较原始报表调减了主营业务收入 4,913,453.33 元。

⑥净利润

徐工信息较徐工机械披露数减少 6,453,656.30，系徐工机械披露的数据，对徐工信息 2015 年原始报表中的营业成本、所得税费用进行了调整，调增净利润 363,742.87 元；本次对收入成本、费用、营业外收支等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调整，较原始报表而言减少了净利润 6,089,913.43 元。

⑦关联交易金额

徐工信息较徐工机械关联交易金额披露数增加 9,141,465.41 元，差异原因主

要系申报报表中公司 ERP 咨询、软件开发、智能制造等涉及提供劳务服务的业务，其收入、成本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核算，对营业收入等进行了调整，从而影响了关联方交易金额。

（2）2016 年差异原因

徐工信息净利润较徐工机械披露数减少 299.51 万，差异原因系公司按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成本，调减营业收入 2,189,116.08 元，调增营业成本 282,436.78 元；计提销售人员工资，调增销售费用 54,514.83 元；调减多计提的坏账，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186,517.73 元；2015 年收到政府对员工个人的补助从营业外收入 215,000.00 元调整至其他应付款；根据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调增 2016 年当期所得税 440,603.40 元。

2、其他财务信息的差异

公司披露信息	徐工机械披露信息	本次申报报表处理依据
2015 年为免税期，2016 年与 2017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2.5%计缴。	徐工机械年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 2016 年已向徐州市国家税务局进行了备案，并获取了减税备案文件。同时，公司 2016 年汇算清缴适用税率为 12.5%。
工程机械全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徐财工贸(2015)143号)500.00万元的政府补助在2015年及2016年均“递延收益”挂账。	工程机械全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徐财工贸(2015)143号)500.00万元的政府补助计入2015年的营业外收入，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披露。	根据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苏财工贸[2015]143号”文件，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机械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投资总额10000万元以上项目，在项目竣工验收后，可申请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2016年共收到补助款500万元，截至2017年4月30日该项目未验收。

上述差异对徐工机械财务数据影响比例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公司披露数	徐工机械披露数	徐工机械（合并）	差异在徐工机械报表占比（%）
资产总额	53,093,937.91	52,868,090.98	42,707,944,215.83	0.00%
负债总额	29,160,881.37	31,529,006.00	22,103,806,761.93	-0.01%
营业收入	56,653,238.15	61,566,691.48	16,657,829,344.69	-0.03%
净利润	3,671,191.12	10,124,847.42	-62,681,546.98	--
2016 年	公司披露数	徐工机械披露数	徐工机械（合并）	差异在徐工机械报表占比
净利润	4,942,184.87	793.73 万元	216,590,513.77	-1.38%

（四）徐工机械公开募集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徐工机械最近一次公开募集资金系 2013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 2013 年尚未成立，募集资金未投入公司业务，因此不涉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五）本次挂牌对徐工机械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对所属上市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财务数据的比例及重要财务指标的实际影响如下：

2015 年：

单位：元

项目	徐工信息	徐工机械（合并）	占比
资产总额	53,093,937.91	42,707,944,215.83	0.12%
营业收入	56,653,238.15	16,657,829,344.69	0.34%
利润总额	3,651,064.27	46,250,696.72	7.89%
净利润	3,671,191.12	-62,681,546.98	

2016 年：

单位：元

项目	徐工信息	徐工机械（合并）	占比
资产总额	62,049,959.90	43,977,053,707.26	0.14%
营业收入	81,429,633.72	16,891,229,922.95	0.48%
利润总额	5,525,666.82	239,891,592.81	2.30%
净利润	4,942,184.87	216,590,513.77	2.28%

综上，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占上市公司相关指标的

比例很小，对徐工机械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徐工机械及所属企业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除徐工机械所持有公司的 60%股份外，徐工机械及所属企业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七）公司针对挂牌前后相关信息披露与徐工机械信息披露一致性出具的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挂牌前，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且披露信息与上市公司徐工机械披露的信息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非财务报告信息双方完全一致，财务报告信息考虑各自的报表重要性水平后基本一致）；挂牌后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相关业务指引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则，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同步和完全一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94,868.86	11,002,363.31	18,535,80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1,747,549.68	9,500,000.00	11,918,152.20
应收账款	28,206,143.92	24,906,021.10	5,561,828.34
预付款项	1,213,852.97	2,441,347.23	1,442,818.4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25,710.28	467,310.62	1,863,570.10
存货	13,392,138.46	4,993,372.55	5,501,920.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41,773.61	-
流动资产合计	81,180,264.17	54,552,188.42	44,824,092.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070,211.90	5,215,371.50	5,441,922.25
在建工程	385,470.08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247,903.40	1,260,476.73	1,298,196.6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54,400.00	976,800.00	1,509,600.00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90.24	45,123.25	20,12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14,275.62	7,497,771.48	8,269,845.79
资产总计	89,094,539.79	62,049,959.90	53,093,937.91

续上表：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5,962,415.64	23,387,127.02	21,818,268.82
预收款项	1,943,851.72	1,959,252.41	4,207,698.59
应付职工薪酬	969,422.51	901,870.66	437,615.76
应交税费	564,410.72	61,184.48	82,628.2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407,811.73	865,283.92	1,614,669.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0,847,912.32	27,174,718.49	28,160,881.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7,2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0
负债合计	58,047,912.32	33,174,718.49	29,160,881.37
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437,524.14	1,437,524.14	943,305.6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9,609,103.33	7,437,717.27	2,989,750.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046,627.47	28,875,241.41	23,933,056.54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31,046,627.47	28,875,241.41	23,933,056.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9,094,539.79	62,049,959.90	53,093,937.91

(二) 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481,373.69	81,429,633.72	56,653,238.15
减：营业成本	28,908,391.77	59,775,915.45	45,235,387.27
税金及附加	62,219.96	229,416.77	245,367.28
销售费用	1,408,881.64	3,198,328.14	1,036,744.46
管理费用	5,972,915.49	13,644,338.68	6,583,028.20
财务费用	-10,657.90	-22,670.58	-40,374.74
资产减值损失	-16,264.12	199,971.17	161,014.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3,309.59	152,364.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5,886.85	4,517,643.68	3,584,435.72
加：营业外收入	328,770.92	1,010,403.81	66,628.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363.78	2,380.67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4,293.99	5,525,666.82	3,651,064.27
减：所得税费用	312,907.93	583,481.95	-20,126.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1,386.06	4,942,184.87	3,671,191.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1,386.06	4,942,184.87	3,671,191.12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71,386.06	4,942,184.87	3,671,191.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1,386.06	4,942,184.87	3,671,191.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5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5	0.22

（三）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81,823.15	72,077,232.16	58,623,950.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0,251.9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1,656.93	6,108,100.61	1,910,43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73,732.04	78,185,332.77	60,534,38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32,191.45	60,228,692.12	36,290,976.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9,385.64	10,998,006.88	8,199,45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1,488.37	3,338,679.93	3,343,14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8,520.08	10,454,632.93	3,321,95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91,585.54	85,020,011.86	51,155,52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146.50	-6,834,679.09	9,378,860.57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00	9,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3,309.59	152,36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113,309.59	9,652,364.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9,640.95	812,069.19	7,892,013.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000,000.00	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640.95	12,812,069.19	17,392,01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640.95	-698,759.60	-7,739,64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3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5,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11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92,505.55	-7,533,438.69	529,21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2,363.31	18,535,802.00	18,006,58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94,868.86	11,002,363.31	18,535,802.00

(四)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1,437,524.14	7,437,717.27	-	28,875,24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1,437,524.14	7,437,717.27	-	28,875,241.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171,386.06	-	2,171,38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71,386.06	-	2,171,386.0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项目	2017 年 1-4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1,437,524.14	9,609,103.33	-	31,046,627.47

续上表：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943,305.65	2,989,750.89	-	23,933,05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943,305.65	2,989,750.89	-	23,933,05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94,218.49	4,447,966.38	-	4,942,184.87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942,184.87	-	4,942,184.8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94,218.49	-494,218.4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94,218.49	-494,218.4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1,437,524.14	7,437,717.27	-	28,875,241.41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10,000.00	-	-	-	-	-	-	-	576,186.54	5,185,678.88	-	21,371,86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610,000.00	-	-	-	-	-	-	-	576,186.54	5,185,678.88	-	21,371,86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90,000.00	-	-	-	-	-	-	-	367,119.11	-2,195,927.99	-	2,561,191.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671,191.12	-	3,671,191.1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390,000.00	-	-	-	-	-	-	-	-	-	-	4,39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90,000.00	-	-	-	-	-	-	-	-	-	-	4,39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67,119.11	-5,867,119.11	-	-5,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7,119.11	-367,119.11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500,000.00	-	-5,5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	-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 变动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943,305.65	2,989,750.89	-	23,933,056.5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均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审计意见

公司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180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

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为：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层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中关于“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的规定，确定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投资在转换日的账面价值，并将其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按照金融资产核算的，在购买日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第一步，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第二步，确认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

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报告基准日为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重大交易及往来于合并时抵消。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六）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

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

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

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本期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因被投资单位信用状况严重恶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2）因相关税收法规取消了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利息税前可抵扣政策，或显著减少了税前可抵扣金额，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3）因发生重大企业合并或重大处置，为保持现行利率风险头寸或维持现行信用风险政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4）因法律、行政法规对允许投资的范围或特定投资品种的投资限额作出重大调整，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5）因监管部门要求大幅度提高资产流动性，或大幅度提高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的风险权重，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与交易对象关系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并扣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部分后，以账龄为信

项目	计提方法
	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关联方组合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对除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外的关联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5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项目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项目成本按照项目的完工进度结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费用。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

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

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

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

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

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

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5、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装修费	3	直线法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

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二）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各类别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如下：（1）对于客户到公司提货方式，本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于对方验收确认后提货出库后；（2）对于发货至客户销售方式，本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于对方收货验收确认反馈后。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项目成本；若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各类别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如下：（1）对于软件开发部、智能制造、ERP 咨询实施部门提供的软件开发服务按照项目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在项目的相应阶段获取客户的项目结算单，按照结算单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2）对于两化融合业务收入，按照项目完工验收时一次性确认收入，根据项目完工验收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

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

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由以下四个板块业务组成：（1）咨询实施；（2）物联网；（3）智能制造；（4）系统集成。四个板块的业务按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1）咨询实施

咨询实施业务主要包含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业务、ERP 咨询、软件开发服务等。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业务，是以国家发布的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系列标准为基础，为企业提供包含战略管理咨询、信息化诊断、体系咨询等相关的咨询服务，帮助客户建立一套符合标准的管理体系，推动企业的两化融合工作。公司作为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标准的起草单位和国家首批推荐的贯标咨询服务机构，主要业务成果是通过贯标咨询，帮助客户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的评定证书。因此公司以完工验收单或客户获得评定证书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ERP 咨询则着眼于在流程固化和业务处理协同化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财务、仓储、运营、生产、采购、销售、客户关系管理（CRM）等方面的咨询服务，实现企业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由于 ERP 咨询实施业务存在一定的实施周期，客户按节点进行验收，因此公司以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和节点验收单为基础，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软件开发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软件开发,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 物联网

报告期内,物联网业务的收入来自销售物联网终端产品和提供定制化的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收取的服务费。对于销售物联网终端产品,公司于终端产品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提供定制化的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所对应的服务费,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智能制造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制造业务主要围绕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台,提供生产的全流程信息化管控,包括数字化工厂、物流自动化、柔性制造系统、生产控制中心等相关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向客户收取包含软硬件产品的实施费和服务费。智能制造业务以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和节点验收单为基础,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4)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业务依据客户的实际建设需求,通过公司自身掌握和了解的软硬件系统产品的知识,在市场上选定特定的软硬件产品,进行综合的统筹设计,最终将系统集成解决方案销售给客户,收取软硬件产品费用及实施费用。系统集成收入在软硬件产品安装完毕、系统成功运行并由客户出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比例及变动分析

(1) 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38,481,373.69	100.00	81,429,633.72	100.00	56,653,238.1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8,481,373.69	100.00	81,429,633.72	100.00	56,653,238.15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定位明确。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8,481,373.69 元、81,429,633.72 元和 56,653,238.15 元。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24,776,395.57 元，增幅 43.73%。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

①2016 年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完善、产品技术逐渐成熟、经营规模逐步增长、市场认可度提升、员工数量持续增加，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公司 2016 年底员工人数较 2015 年底员工人数增长 50.72%。

②2016 年度物联网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2,922.22 万元，是公司 2016 年度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物联网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随着公司物联网终端产品类型的增加和物联网平台开发的完善，2016 年度物联网业务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公司物联网业务 2015 年处于新产品研发、试制阶段；2016 年新产品逐渐成熟，自产产品销量逐步提升。2016 年公司为丰富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的数据基础，外购了部分物联网终端并进行销售，物联网业务的收入增长迅猛；2017 年物联网终端收入占比继续上升，是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咨询实施	8,491,780.64	22.07	23,505,327.90	28.87	14,676,265.69	25.91
物联网	21,188,518.84	55.06	29,749,094.50	36.53	526,892.15	0.93
智能制造	2,911,369.13	7.57	4,218,911.47	5.18	1,471,566.68	2.60
系统集成	5,889,705.07	15.31	23,956,299.86	29.42	39,978,513.63	70.57
合 计	38,481,373.69	100.00	81,429,633.72	100.00	56,653,238.15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划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和系统集成四大板块。

咨询实施业务 2016 年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8,829,062.21 元，增幅 60.16%。2016 年公司的咨询业务市场持续拓展，业务能力增强，公司规模增加，使得咨询实施业务收入显著增长；2017 年 1-4 月咨询实施业务保持稳定，是公司利润的重

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物联网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增长迅速，占营业收入比重显著提高，由 2015 年的 0.93%提高至 2016 年的 36.53%，是 2016 年营业收入占比最高的业务板块。2017 年 1-4 月物联网业务占比进一步增加至 55.06%。物联网业务的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物联网信息终端，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点方向。

智能制造业务 2016 年收入较 2015 年增加了 2,747,344.78 元，增幅 186.70%，智能制造业务占比从 2015 年到 2017 年 1-4 月持续上升，由 2.60%增加至 7.57%。智能制造业务也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业务。公司项目经验的增加、技术的提升、市场的拓展、产品的成熟，为智能制造业务的发展提供内在驱动力。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 16,022,213.7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42%和 70.57%，2017 年 1-4 月占比进一步降低至 15.31%。系统集成业务占比下降主要的原因是：①2016 年以来，物联网业务增长迅速，营业收入由 2015 的 526,892.15 元增加到 2016 年的 29,749,094.50 元，2017 年 1-4 月进一步达到 21,188,518.84 元，大力拉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系统集成业务占比降低；②2016 年开始，公司全力发展其他三大板块业务，使系统集成业务的收入金额逐步降低。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类别分析

地区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东北	-	-	358,490.57	0.44	-	-
华北	-	-	83,018.87	0.10	-	-
华东	37,594,581.23	97.70	80,025,954.48	98.28	56,653,238.15	100.00
华南	-	-	66,037.74	0.08	-	-
华中	-	-	363,207.55	0.45	-	-
西南	820,754.72	2.13	-	-	-	-
西北	66,037.74	0.17	532,924.53	0.65	-	-
合 计	38,481,373.69	100.00	81,429,633.72	100.00	56,653,238.1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划分，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来自华东地区客户占比分别为 97.70%、98.28%和 100%。公司于 2014 年成立，早

期业务立足本地，主要辐射华东地区。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的拓展，其他区域的收入额逐渐增加，从 2015 年的零起点增长至 2016 年的 1,403,679.25 元，显示公司拓展全国性业务的趋势。2016 年华东地区之外的收入均来自两化融合咨询实施业务；2017 年华东地区之外的收入来自智能制造业务和两化融合咨询实施业务。

(3)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关系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7 年 1-4 月				
1	徐工机械	关联方	7,426,603.01	19.30
2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62,797.00	17.05
3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5,468,655.18	14.21
4	徐工有限	关联方	3,885,276.89	10.10
5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42,481.74	7.39
合 计			26,185,813.82	68.05
2016 年度				
1	徐工机械	关联方	18,838,356.44	23.13
2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9,650,690.43	11.85
3	徐工有限	关联方	9,063,732.39	11.13
4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02,765.06	9.95
5	南京正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1,452.99	3.67
合 计			48,646,997.31	59.74
2015 年度				
1	徐工有限	关联方	17,977,548.16	31.73
2	徐工机械	关联方	7,165,004.18	12.65
3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99,256.43	9.35
4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关联方	3,616,579.65	6.38
5	上海伦伟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2,250.03	6.01
合 计			37,460,638.45	66.12

公司 2017 年 1-4 月、公司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05%、59.74%和 66.12%。公司 2015 年度对徐工有限的销售金额较高，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1.73%，系 2015 年公司向徐工有限销售了一套 SAP 软件系统，该软件系统连同服务费收入金额为 1,299.74 万元，其中 SAP 软件系统收入金额为 1,170.94 万元。由于该软件销售具

有偶发性、单项金额大的特点，导致 2016 年公司对徐工有限的销售收入金额降幅较大。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总额增加，使得 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占比由 2015 年的 66.12%降低至 59.74%。2017 年公司物联网业务持续发展，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和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是其物联网终端产品的主要客户。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及比例分析

(1) 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业务外包	3,636,137.91	12.58	6,784,516.06	11.35	5,960,651.64	13.18
对外采购	23,040,047.48	79.70	48,164,689.98	80.58	36,828,766.55	81.42
直接人工	1,850,313.14	6.40	4,560,258.23	7.63	2,445,969.09	5.41
其他	381,893.24	1.32	266,451.17	0.45	-	-
合 计	28,908,391.77	100.00	59,775,915.44	100.00	45,235,387.27	100.00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8,908,391.77 元、59,775,915.45 元和 45,235,387.27 元。

公司业务外包主要是咨询实施和智能制造业务中，部分涉及特定模块的提供或非优势领域时，公司采取业务外包方式与第三方进行合作。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对外采购原材料、物联网终端、软硬件产品等。外购原材料主要用于物联网终端的生产，由于公司目前物联网终端产量较小，因此仍然有一部分产品为直接对外采购后销售。同时，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需对外采购大量软硬件产品。

(2) 主营业务成本的归集、分配与结转

对于咨询实施业务、智能制造业务和物联网平台等实施类业务，公司于每月归集项目组成员实际发生的薪酬支出，按照项目经理审批的《项目人/天统计表》将项目组成员实际的薪酬支出归集到相应项目，将相应的直接人工成本金额计入项目成本。项目发生的外包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存货-项目成本”。待项目收入确

认时，再将“存货-项目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咨询实施中两化融合咨询业务于客户获得评定证书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同时将项目发生的人工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咨询实施中 ERP 咨询及软件开发服务、智能制造业务和物联网平台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确认收入时将薪酬支出产生的人工成本全部结转进入主营业务成本，外包成本按完工比例结转进入主营业务成本，未结转成本的部分，作为存货计量。

系统集成和物联网终端销售业务主要为软硬件销售。公司于产品入库后，确认为存货，销售产品并于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4、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
2017 年 1-4 月	咨询实施	8,491,780.64	3,714,354.61	4,777,426.03	56.26%
	物联网	21,188,518.84	17,772,441.54	3,416,077.30	16.12%
	智能制造	2,911,369.13	2,181,682.92	729,686.21	25.06%
	系统集成	5,889,705.07	5,239,912.69	649,792.38	11.03%
	合 计	38,481,373.69	28,908,391.77	9,572,981.92	24.88%
2016 年度	咨询实施	23,505,327.90	10,017,012.04	13,488,315.86	57.38%
	物联网	29,749,094.50	25,474,394.61	4,274,699.89	14.37%
	智能制造	4,218,911.47	2,653,068.82	1,565,842.64	37.11%
	系统集成	23,956,299.86	21,631,439.97	2,324,859.89	9.70%
	合 计	81,429,633.72	59,775,915.45	21,653,718.28	26.59%
2015 年度	咨询实施	14,676,265.69	7,763,289.13	6,912,976.56	47.10%
	物联网	526,892.15	491,222.57	35,669.58	6.77%
	智能制造	1,471,566.68	1,136,574.29	334,992.39	22.76%
	系统集成	39,978,513.63	35,844,301.28	4,134,212.35	10.34%
	合 计	56,653,238.15	45,235,387.27	11,417,850.88	20.15%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88%、26.59%和 20.15%。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咨询实施的毛利率分别为 56.26%、

57.38%和 47.10%，是公司毛利率最高的业务板块。2016 年度咨询实施业务的毛利率增加了 10.28%。2016 年度毛利率增加原因主要是部门人员经验增加、技能进步，平均单个项目耗用的人/天减少。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物联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6.12%、14.37%和 6.77%。一方面，公司物联网板块总体毛利率较低是因为 2016 年度物联网板块的业务收入中，销售自主研发的 SRC 物联网信息终端产生的收入为 1,557,358.97 元，占 2016 年物联网板块收入的 5.23%，销售外购的物联网终端及相关辅件的收入占物联网板块 2016 年收入的 85.51%。由于外购物联网终端成本较高，致使物联网板块总体毛利不高。公司于 2016 年中旬开始自行小批量组装自产物联网设备并销售。另一方面，2016 年、2017 年 1-4 月物联网业务的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的原因主要是：①公司 2015 年 11 月下旬才开始对外销售物联网终端产品，起步阶段销量较少，2016 年开始销量大幅增加，规模经济效应显著，致使毛利率上升；②公司为徐工机械提供的定制化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该平台系公司自主研发，毛利较高，提升了物联网板块总体的毛利率。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智能制造的毛利率分别为 25.06%、37.11%和 22.76%。公司智能制造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收入金额较低，毛利波动较大。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主要提供接口开发与系统软件管理与服务，当客户需求中包含智能终端硬件时，公司会将该类非标准自动化设备进行外包，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系统集成的毛利率分别为 11.03%、9.7%和 10.34%。系统集成业务技术要求相对较低，主要收入来源于销售软硬件产品，因此毛利率较低。

（3）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分析

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 6.44%，主要原因如下：

①咨询实施毛利增加

咨询实施业务是公司毛利率最高的业务，其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外包成本。

2016 年度，公司咨询实施业务继续高速发展，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60.16%，使毛利额增长 6,575,339.30 元，毛利率增加 10.28%。

②系统集成业务收入下降

2016 年系统集成的收入较 2015 年减少 16,022,213.77 元，降幅 40.08%，系统集成业务本身毛利较低，收入减少使公司综合毛利率上升。

(二) 公司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1,408,881.64	3.66	3,198,328.14	3.93	1,036,744.46	1.83
管理费用	5,972,915.49	15.52	13,644,338.68	16.76	6,583,028.20	11.62
财务费用	-10,657.90	-0.03	-22,670.58	-0.03	-40,374.74	-0.07
合 计	7,371,139.23	19.16	16,819,996.24	20.66	7,579,397.92	13.38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16%、20.66%和 13.38%。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劳务费	265,781.08	18.86	672,075.06	21.01	52,700.71	5.08
会务费	48,423.23	3.44	616,100.65	19.26	4,500.00	0.43
宣传费	445,781.58	31.64	609,955.00	19.07	63,748.47	6.15
职工薪酬	320,586.71	22.75	484,560.46	15.15	575,296.28	55.49
差旅费	179,682.16	12.75	321,960.92	10.07	150,412.50	14.51
租赁费	105,286.60	7.47	242,696.22	7.59	-	-
其他	43,340.28	3.08	250,979.83	7.85	190,086.50	18.33
合 计	1,408,881.64	100.00	3,198,328.14	100.00	1,036,744.46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劳务费、会务费、广告宣传费、职工薪酬、差旅费等。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和 2015 年销售费用分别为 1,408,881.64 元、3,198,328.14 元和 1,036,744.46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 3.66%、3.93%和 1.83%。

2016 年以来，公司劳务费增加，主要是公司 2016 年积极拓展市场，与劳务外包公司签订合同，由对方提供营销人员进行市场开拓所产生的费用，其中两化融合业务和智能制造业务市场为重点拓展方向。

会务费主要为公司参与各种展销会产生的展台搭建费和相关差旅费等。公司 2016 年为对外宣传和展示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积极参加专业展览会，如智能制造大会，世界物联网大会等。公司 2016 年注重对外拓展业务，提高公司知名度，致使相应的会务费增加。

宣传费主要包括由徐工机械统一进行品牌策划、宣传推广和商誉建立而支付的宣传推广费用。

销售费用中的租赁费为南京分公司的房屋租赁费。南京分公司主要供营销中心使用。

公司于 2014 年成立，成立之初工作重心在于产品研发和细分市场探索。2016 年开始，公司逐渐形成自身的优势产品并明确了细分市场，从而公司于 2016 年开始积极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增幅较大。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研发费用	3,281,048.92	54.93	8,917,077.48	65.35	3,471,738.65	52.74
职工薪酬	1,151,345.21	19.28	2,350,721.77	17.23	1,684,227.91	25.58
装修费	208,303.80	3.49	595,193.16	4.36	88,800.00	1.35
折旧费	158,695.75	2.66	406,470.91	2.98	38,966.82	0.59
其他	1,173,521.81	19.65	1,374,875.36	10.08	1,299,294.82	19.74
合 计	5,972,915.49	100.00	13,644,338.68	100.00	6,583,028.20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管理人员职工薪酬、装修费摊销、折旧费等。2017 年 1-4 月、2016 年和 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972,915.49 元、

13,644,338.68 元和 6,583,028.20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5.52%、16.76% 和 11.62%。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由于研发费用增加导致的。公司作为一家信息技术企业，研发是其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途径。2015 年，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为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工程机械全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备品备件系统等，研发费用累计发生 3,471,738.65 元。2016 年研发支出较 2015 年增加 5,445,338.83 元，增幅 156.85%。公司注重提高核心竞争力，2016 年增加了研发投入，主要投入研发项目工程机械全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IM-IOT 信息终端及平台、自主研发 PI 终端及 MES 产品、新型物联网终端。其中，IM-IOT 信息终端及平台于 2016 年完成研发工作，输出了“徐工信息 IM-IOT APP Service 接口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等研发成果。其他三个项目目前仍处于研发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8,858.20	27,696.80	43,802.01
手续费及其他	8,200.30	5,026.22	3,427.27
合 计	-10,657.90	-22,670.58	-40,374.74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是-10,657.90 元、-22,670.58 元和-40,374.74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0.03%、-0.03%和-0.07%。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外借款，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8,000.00	1,000,000.00	-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13,309.59	152,364.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407.14	8,023.14	66,628.55
小计	328,407.14	1,121,332.73	218,993.42
减: 所得税影响数 (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1,050.89	140,166.59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7,356.25	981,166.14	218,993.42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	13.23	19.85	5.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84,029.81	3,961,018.73	3,452,197.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884,029.81	3,961,018.73	3,452,197.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6.29	15.00	15.12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28,407.14 元、1,121,332.73 元和 218,993.42 元,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 13.23%、19.85%和 5.97%。2016 年, 公司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完工验收, 确认了 100 万元政府补助, 增加了当期的非经常性损益。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884,029.81 元、3,961,018.73 元和 3,452,197.70 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29%、15.00%和 15.12%。

(2)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税收滞纳金	363.78	2,380.67	-
合 计	363.78	2,380.67	-

公司 2017 年和 2016 年均产生了税收滞纳金。公司虽然因延期缴纳税款而向税务机关缴纳了滞纳金，但其金额小、情节轻微，当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了无违法违规证明，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3、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报告期内主要税项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2015年为免税期，2016年与2017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2.5%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2）27 号文件规定，我国境内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公司已向徐州市国家税务局进行了备案，并获取了减税备案文件，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四)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15,994,868.86	17.95	11,002,363.31	17.73	18,535,802.00	34.91
应收票据	21,747,549.68	24.41	9,500,000.00	15.31	11,918,152.20	22.45
应收账款	28,206,143.92	31.66	24,906,021.10	40.14	5,561,828.34	10.48
预付款项	1,213,852.97	1.36	2,441,347.23	3.93	1,442,818.49	2.72
其他应收款	625,710.28	0.70	467,310.62	0.75	1,863,570.10	3.51
存货	13,392,138.46	15.03	4,993,372.55	8.05	5,501,920.99	10.36
其他流动资产	-	-	1,241,773.61	2.00	-	-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资产：						
其中：固定资产	5,070,211.90	5.69	5,215,371.50	8.41	5,441,922.25	10.25
在建工程	385,470.08	0.43	-	-	-	-
无形资产	1,247,903.40	1.40	1,260,476.73	2.03	1,298,196.69	2.45
长期待摊费用	1,154,400.00	1.30	976,800.00	1.57	1,509,600.00	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90.24	0.05	45,123.25	0.07	20,126.85	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00.00	0.01	-	-	-	-
资产合计	89,094,539.79	100.00	62,049,959.90	100.00	53,093,937.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主要为流动资产增加，2017年4月30日流动资产较2016年末增加26,628,075.75元。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1.12%、87.92%和84.42%。整体而言，公司资产结构及其变化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经营策略相适应，未发生重大异常变化。流动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增加，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详细情况见本节之“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之“（四）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之“2、应收票据”和“3、应收账款”。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804.12	-	52,003.40
银行存款	15,969,064.74	11,002,363.31	18,483,798.60
合 计	15,994,868.86	11,002,363.31	18,535,802.00

公司库存现金为支付日常经营所需零星开支。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受限的情况。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247,549.68	6,000,000.00	11,918,152.20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	3,500,000.00	-
合 计	21,747,549.68	9,500,000.00	11,918,152.20

2017年4月30日、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的应收票据的余额分别为21,747,549.68元、9,500,000.00元和11,918,152.20元。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28,547,765.80	25,263,957.10	5,721,043.17
坏账准备	341,621.88	357,936.00	159,214.83
应收账款净额	28,206,143.92	24,906,021.10	5,561,828.34
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74.19	31.03	10.10
净额占总资产比例（%）	31.66	40.14	10.48

(2)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8,206,143.92元、24,906,021.10元和5,561,828.34元。2016年应收账款净额较2015年增加19,344,192.76元，增幅347.80%，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是：

①公司对于项目实施类业务，以客户确认的完工验收单或节点验收单为基础，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但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约定，客户按照不同的里程碑节点分阶段进行付款，如项目启动、上线运行等节点。由于确认收入的时间与客户付款的时间不同，并且付款节点的时间总体晚于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时间，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确认与回款存在差异性。公司2016年咨询实施业务、智能制造业务营业收入金额增幅较大，合计增长71.79%，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②公司业务结构变化，不同业务的回款周期不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015 年公司收入中约 70%来自系统集成业务，该类业务回款周期较短。2016 年，公司的物联网业务大幅增长，物联网业务回款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3）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2017 年 4 月 30 日				
1 年以内	28,547,765.80	100.00	341,621.88	28,206,143.92
合 计	28,547,765.80	100.00	341,621.88	28,206,143.9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845,063.10	98.34	316,046.60	24,529,016.50
1-2 年	418,894.00	1.66	41,889.40	377,004.60
合 计	25,263,957.10	100.00	357,936.00	24,906,021.1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691,316.75	82.00	56,242.19	4,635,074.56
1-2 年	1,029,726.42	18.00	102,972.64	926,753.78
合 计	5,721,043.17	100.00	159,214.83	5,561,828.34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之内的占比分别为 100%、98.34%和 82.00%，无重大回收风险，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

（4）前五名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2017年4月30日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5,407,527.81	1年以内	18.94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3,756,251.04	1年以内	13.16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35,849.05	1年以内	9.9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80,600.23	1年以内	9.39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65,420.65	1年以内	6.88
合 计		16,645,648.78		58.31
2016年12月31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58,587.44	1年以内	13.69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59,471.69	1年以内	10.92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84,081.33	1年以内	10.62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71,698.11	1年以内	8.99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28,290.00	1年以内	7.63
合 计		13,102,128.57		51.86
2015年12月31日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58,894.00	1年以内和1-2年	25.50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23,438.30	1年以内	17.89
上海伦伟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2,954.50	1年以内	13.34
南京光天士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9,796.00	1年以内	11.53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641,509.43	1年以内	11.21
合 计		4,546,592.23		79.47

公司2017年4月30日、2016年末和2015年末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占比分别为58.31%、51.86%和79.47%。2017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为关联方，回收风险较小。

2015年期末应收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款项中，其中1,029,726.42元的账龄为1-2年，该金额账期较长是由于公司于2014年为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SAP咨询服务，由于该项目在2014年底整体初步完工验收后，上线运行1年对方才付款，因此账龄较长，该应收款项已于2016年收回。

截至2017年4月30日，除徐工机械外，应收账款余额中无直接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5) 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收入、成本费用规模及其增长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呈增长态势，营业收入及成本费用亦呈增长态势，2016 底应收账款较 2015 年底增长 347.80%、营业收入增长 43.73%、营业成本增长 32.14%、销售费用增长 208.50%、管理费用增长 107.27%。其中，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长率趋势基本一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率较高，符合公司的发展阶段及业务特点；应收账款增幅较营业收入及成本费用增幅大，主要系：项目实施类业务，由于确认收入的时间与客户付款的时间不同，并且付款节点的时间总体晚于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时间，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确认与回款存在差异性；公司业务结构发生变化，2015 年公司收入中约 70%来自系统集成业务，该类业务回款周期较短。2016 年，公司的物联网业务大幅增长，物联网业务回款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4、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及账龄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1 年以内	1,213,852.97	100.00	1,100,281.17	45.07	1,442,818.49	100.00
1-2 年	-	-	1,341,066.06	54.93	-	-
合 计	1,213,852.97	100.00	2,441,347.23	100.00	1,442,818.49	100.00

公司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213,852.97 元，2,441,347.23 元和 1,442,818.49 元。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货款及服务费。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大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2017 年 4 月 30 日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4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南京舜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枣庄海帝新能源锂电科技有限公	非关联方	127,42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司				
江苏拓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0	1 年以内	服务费
南京润景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43.30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
合 计		979,463.3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徐州市外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99,600.00	1-2 年	服务费
徐州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271.74	1 年以内与 1-2 年	服务费
南京乐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726.48	1 年以内	材料款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德马吉森精机机床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875.2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2,296,473.4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徐州市外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99,600.00	1 年以内	服务费
徐州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466.06	1 年以内	服务费
苏州瑞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徐州 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	1 年以内	油费
江苏省电力公司徐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5,340.16	1 年以内	电费
合 计		1,442,806.22		

公司 2015 年预付徐州市外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99,600.00 元,系公司嵌入式产品的软件开发服务费,后续因该笔交易未达成,在 2017 年该笔款项全额退回。

5、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账龄明细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余额	余额占比 (%)	坏账准备	净额
2017 年 4 月 30 日				
1 年以内	608,310.28	96.74	-	608,310.28
1-2 年	10,000.00	1.59	1,000.00	9,000.00
2-3 年	10,500.00	1.67	2,100.00	8,400.00
合 计	628,810.28	100.00	3,100.00	625,710.2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39,860.62	93.52	-	439,860.62
1-2 年	30,500.00	6.48	3,050.00	27,450.00
合 计	470,360.62	100.00	3,050.00	467,310.62

账龄	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2017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847,370.10	99.04	-	1,847,370.10
1-2年	18,000.00	0.96	1,800.00	16,200.00
合 计	1,865,370.10	100.00	1,800.00	1,863,570.10

公司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628,810.28元、470,360.62元和1,865,370.10元，其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比分别为96.74%、93.52%和99.04%。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员工借款。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与公司关系	账龄	款项性质
2017年4月30日					
方学强	90,000.00	14.31	公司员工	1年以内	备用金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0,000.00	11.13	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60,000.00	9.54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北京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西分公司	60,000.00	9.54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刘欣	55,000.00	8.75	公司员工	1年以内	备用金
合 计	335,000.00	53.28			
2016年12月31日					
方学强	90,000.00	19.13	公司员工	1年以内	备用金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60,000.00	12.76	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徐州视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	7.44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	6.38	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上海吉七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6.38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 计	245,000.00	52.09			
2015年12月31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636,182.00	87.71	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与客户债务转让款
曲乐	40,388.00	2.17	公司员工	1年以内	备用金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25,000.00	1.34	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账龄	款项性质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4,500.00	1.31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押金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7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 计	1,746,070.00	93.60			

2015年末公司对徐工有限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636,182.00元,其中35,000.00元为投标保证金,1,601,182.00是公司的客户将所欠公司债务转移至徐工有限所致,其中: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将其对徐工信息861,646.00元应付账款转让至徐工有限承担;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将其对徐工信息739,536.00元应付账款转让至徐工有限承担,该其他应收款已于2016年收回。

(3)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直接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应收款项详细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二) 关联方交易”之“4、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6、存货

(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原材料	3,256,348.03	158,714.76	-
在产品	40,683.73	81,258.73	-
库存商品	8,802,655.61	2,770,177.19	1,543,924.05
项目成本	1,292,451.09	1,983,221.87	3,957,996.94
合 计	13,392,138.46	4,993,372.55	5,501,920.99

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别为13,392,138.46元、4,993,372.63元和5,501,920.99元。原材料主要为生产定制化物联网终端的原件材料,如外壳、定制天线、主板等。在产品为物联网事业部自行生产、期末尚未完工入库的物联网终端。库存商品主要包含两部分:一是外购成品,主要包含系统集成部购买的硬件设备和物联网事业部购买的物联网车载

终端，二是物联网事业部自行生产并完工入库的物联网终端。项目成本为咨询实施业务和智能制造业务已发生但不满足成本结转条件的人工成本和外包成本。

（2）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4,993,372.63 元，比 2015 年减少 508,548.36 元，其中：2016 年库存商品较 2015 年增加 1,226,253.14 元，主要是 2016 年物联网业务加速发展，增加了物联网终端的库存。2016 年项目成本较 2015 年减少 1,974,775.07 元，主要是公司 2016 年底项目进展良好，大部分项目完工验收，从而计入存货的项目成本金额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加大对物联网终端生产的投入，使 2017 年 4 月 30 日原材料和物联网终端产成品较 2016 年末大幅增加。

（3）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经营管理特点，制定了较为谨慎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外购的电子硬件设备、物联网终端和项目成本，其中电子硬件设备一般按需购买，存货周转率高；物联网终端更新换代周期长，价格波动小，产品具有稳定的客户源，不存在减值迹象；对于项目成本，公司年底将已发生的项目成本和未来可收回的款项进行比较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有严格的项目预算制度，并且咨询类业务总体毛利较高，公司判断已发生的项目成本可得到补偿，因此对于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241,773.61	-
合 计	-	1,241,773.61	-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0.00 元、1,241,773.61 元和 0.00 元。2016 年末的其他流动资产为预缴企业所得税。

8、固定资产

（1）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5,980,163.66	5,894,693.57	5,501,424.38
房屋建筑物	3,360,739.00	3,360,739.00	3,218,254.00
机器设备	925,900.00	925,900.00	925,900.00
办公设备	567,188.05	567,188.05	567,188.05
运输设备	298,083.14	298,083.14	255,9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828,253.47	742,783.38	534,182.33
二、累计折旧合计	909,951.76	679,322.07	59,502.13
房屋建筑物	212,835.67	153,982.12	-
机器设备	124,614.58	95,294.55	7,330.35
办公设备	150,611.56	114,715.36	6,802.22
运输设备	89,384.71	65,786.58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32,505.24	249,543.46	45,369.56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办公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5,070,211.90	5,215,371.50	5,441,922.25
房屋建筑物	3,147,903.33	3,206,756.88	3,218,254.00
机器设备	801,285.42	830,605.45	918,569.65
办公设备	416,576.49	452,472.69	560,385.83
运输设备	208,698.43	232,296.56	255,9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95,748.23	493,239.92	488,812.77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17年4月30日，账面原值为5,980,163.66元，账面净值为5,070,211.90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84.78%。公司主要机器设备和生产设备成新率高，使用状态良好，能较好适应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9、在建工程

2017年4月30日，在建工程余额385,470.08元为私有云平台搭建项目。

该项目于2017年5月新增设备投入113,547.02元，8月新增投入102,564.10元，9月4日调试并完成数据迁移，虚拟服务器开始试运行，截至本转让说明书

签署之日，该项目仍处于试运行阶段，尚未转固。该项目的资金来源系企业自有资金。

10、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7年4月30日	累计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1,260,476.73	-	12,573.33	1,247,903.40	72,296.60
合 计	1,260,476.73	-	12,573.33	1,247,903.40	72,296.6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累计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1,298,196.69	-	37,719.96	1,260,476.73	59,723.27
合 计	1,298,196.69	-	37,719.96	1,260,476.73	59,723.27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5年12月31日	累计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	1,320,200.00	22,003.31	1,298,196.69	22,003.31
合 计	-	1,320,200.00	22,003.31	1,298,196.69	22,003.31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公司办公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按实际剩余可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年4月30日
装修费	976,800.00	399,600.00	222,000.00	-	1,154,4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509,600.00	-	532,800.00	-	976,8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费	-	1,598,400.00	88,800.00	-	1,509,600.00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为办公室装修款，公司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4,721.88	43,090.24	360,986.00	45,123.25	161,014.80	20,126.85
合 计	344,721.88	43,090.24	360,986.00	45,123.25	161,014.80	20,126.85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于计提坏账准备使得账面价值和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设备款。

14、资产减值准备

（1）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2017年1-4月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7,936.00		-16,314.12	341,621.88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50.00	50.00	-	3,100.00
合 计	360,986.00	50.00	-16,314.12	344,721.88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9,214.83	198,721.16	-	357,936.0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00.00	1,250.00	-	3,050.00
合 计	161,014.83	199,971.16	-	360,986.00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59,214.83	-	159,214.83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800.00	-	1,800.00
合 计	-	161,014.83	-	161,014.83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五）公司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其中：应付账款	45,962,415.64	79.18	23,387,127.02	70.50	21,818,268.82	74.82
预收款项	1,943,851.72	3.35	1,959,252.41	5.91	4,207,698.59	14.43
应付职工薪酬	969,422.51	1.67	901,870.66	2.72	437,615.76	1.50
应交税费	564,410.72	0.97	61,184.48	0.18	82,628.23	0.28
其他应付款	1,407,811.73	2.43	865,283.92	2.61	1,614,669.97	5.54
非流动负债：						
其中：递延收益	7,200,000.00	12.40	6,000,000.00	18.09	1,000,000.00	3.43
负债合计	58,047,912.32	100.00	33,174,718.49	100.00	29,160,881.37	100.00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8,047,912.32 元、33,174,718.49 元和 29,160,881.37 元，其中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87.60%、81.91%和 96.57%。公司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2016 年末负债总额比 2015 年增加 4,013,837.12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有两个政府补助专项补贴项目尚未完工验收，因此于递延收益核算。公司 2017 年 4 月 30 日负债总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24,873,193.83 元，主要是由于应付账款增加所致。公司 2017 年物联网业务增长迅猛，业务结构变化致使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公司总体负债构成及变化与公司经营策略相适应，无重大异常。

1、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1 年以内	45,212,465.64	98.37	22,014,581.05	94.13	21,448,268.82	98.30
1-2 年	749,950.00	1.63	1,372,545.97	5.87	370,000.00	1.70
合 计	45,962,415.64	100.00	23,387,127.02	100.00	21,818,268.82	100.00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5,962,415.64 元、23,387,127.02 元和 21,818,268.82 元。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物联网终端设备款和外包服务款。2017 年公司加大了物联网业务的投入，除采购物联网信息终端成品外，公司还采购了部分原材料用于生产物联网终端，导致公司 2017 年 4 月末应付账款金额较 2016 年末大幅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性质	账龄
2017 年 4 月 30 日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744,171.07	23.31	材料款	1 年以内
南京北斗雅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338,256.34	13.75	材料款	1 年以内
江苏赫奕科技有限公司	4,616,109.59	10.02	材料款	1 年以内
江苏吉美思物联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221,141.96	6.99	材料款	1 年以内
徐州市奥星天网通讯有限公司	2,085,537.02	4.53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 计	27,005,215.98	58.6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429,296.43	18.94	材料款	1 年以内
南京北斗雅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35,131.40	13.41	材料款	1 年以内
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	2,341,619.50	10.01	材料款	1 年以内
徐州市奥星天网通讯有限公司	1,313,630.20	5.62	材料款	1 年以内
江苏赫奕科技有限公司	1,304,977.20	5.58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 计	12,524,654.73	53.5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	9,419,072.25	43.17	材料款	1 年以内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3,050,118.19	13.98	材料款	1 年以内
北京运通恒昌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2,236,211.78	10.25	材料款	1 年以内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分公司	1,061,720.00	4.87	材料款	1 年以内
北京唐合易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29,784.96	4.72	材料款	1 年以内

公司名称	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合 计	16,796,907.18	76.99		

（3）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除徐工机械外，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直接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预收款项

（1）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1,943,851.72	1,959,252.41	4,207,698.59
合 计	1,943,851.72	1,959,252.41	4,207,698.59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系预收项目款。咨询实施业务和智能制造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当客户付款进度大于完工进度时，公司将超过完工进度部分的款项作为预收账款核算。

（2）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2017 年 4 月 30 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26,106.34	32.21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943.40	7.77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126,509.43	6.51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15,566.04	5.95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徐州世通重工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05,762.02	5.44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合 计	1,124,887.23	57.8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527,452.84	26.92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南京廷翔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14.29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徐州世通重工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69,452.02	8.65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943.40	7.70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39,622.64	7.13	预收项目款	1 年以内
合 计	1,267,470.90	64.6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56,340.10	48.87	预收项目款	1年以内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773,584.91	18.38	预收项目款	1年以内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643,396.23	15.29	预收项目款	1年以内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219,283.02	5.21	预收项目款	1年以内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72,584.90	4.10	预收项目款	1年以内
合 计	3,865,189.16	91.86		

(3)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除徐工机械外, 预收账款中不含直接持公司 5%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4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779,058.97	3,838,148.11	3,815,646.99	801,560.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2,811.69	599,241.66	554,190.93	167,862.42
合 计	901,870.66	4,437,389.77	4,369,837.92	969,422.51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99,969.01	9,898,643.78	9,519,553.82	779,058.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646.75	1,521,698.35	1,436,533.41	122,811.69
合 计	437,615.76	11,420,342.13	10,956,087.23	901,870.66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39,130.74	6,874,156.22	6,913,317.95	399,969.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87,176.24	1,049,529.49	37,646.75
合 计	439,130.74	7,961,332.46	7,962,847.44	437,615.76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2017 年 4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969,422.51 元, 比 2016 年末

增加 67,551.85 元，2016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464,254.90 元，主要系公司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员工数量增加。报告期内各期末均不存在拖欠工资的款项。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4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1,683.50	3,100,570.69	3,064,011.37	648,242.82
二、职工福利费	24,600.00	131,484.01	147,304.01	8,780.00
三、社会保险费	66,773.47	285,303.27	270,911.47	81,165.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408.09	259,546.86	247,159.27	73,795.68
工伤保险费	2,384.64	11,589.44	10,698.71	3,275.37
生育保险费	2,980.74	14,166.97	13,053.49	4,094.22
四、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	76,002.00	255,222.00	267,852.00	63,372.00
五、住房公积金	-	65,568.14	65,568.14	-
合 计	779,058.97	3,838,148.11	3,815,646.99	801,560.09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2,058.33	7,487,218.65	7,247,593.48	611,683.50
二、职工福利费	5,300.00	693,180.76	673,880.76	24,6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6,583.68	707,876.02	657,686.23	66,773.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08.66	656,476.14	609,976.71	61,408.09
工伤保险费	839.47	26,625.19	25,080.02	2,384.64
生育保险费	835.55	24,774.69	22,629.50	2,980.74
四、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	6,027.00	866,687.00	796,712.00	76,002.00
五、住房公积金	-	143,681.35	143,681.35	-
合 计	399,969.01	9,898,643.78	9,519,553.82	779,058.97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1,850.74	5,462,609.44	5,522,401.85	372,058.33
二、职工福利费	7,280.00	355,790.07	357,770.07	5,300.00
三、社会保险费	-	497,813.68	481,230.00	16,583.68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47,894.96	432,986.30	14,908.66
工伤保险费	-	25,209.36	24,369.89	839.47
生育保险费	-	24,709.36	23,873.81	835.55
四、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	-	519,473.00	513,446.00	6,027.00
五、住房公积金	-	38,470.03	38,470.03	-
合 计	439,130.74	6,874,156.22	6,913,317.95	399,969.01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4 月 30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13,869.38	556,955.87	515,245.46	155,579.79
二、失业保险费	8,942.31	42,285.79	38,945.47	12,282.63
合 计	122,811.69	599,241.66	554,190.93	167,862.42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3,499.34	1,417,531.92	1,337,161.88	113,869.38
二、失业保险费	4,147.41	104,166.43	99,371.53	8,942.31
合 计	37,646.75	1,521,698.35	1,436,533.41	122,811.69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988,360.53	954,861.19	33,499.34
二、失业保险费	-	98,815.71	94,668.30	4,147.41
合 计	-	1,087,176.24	1,049,529.49	37,646.75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种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31,276.99	-	-
增值税	2,770.24	13,856.41	17,106.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92	969.95	-
教育费附加	83.11	415.69	-

税种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地方教育附加	55.40	277.13	-
印花税	2,635.30	3,644.20	-
应交土地使用税	1,358.20	6,519.42	-
应交房产税	1,983.28	11,899.68	-
应交个人所得税	24,054.28	23,602.00	65,521.65
合 计	564,410.72	61,184.48	82,628.23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 4 月 30 日应交税费余额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和印花税。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享受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公司已经向税务部门备案。公司报告期内涉及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三）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5、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暂收款	598,330.74	308,923.41	37,319.84
保证金	450,000.00	450,000.00	900,000.00
往来款	359,480.99	106,360.51	677,350.13
合 计	1,407,811.73	865,283.92	1,614,669.97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407,811.73、865,283.92 元和 1,614,669.97 元，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业务主要为应付暂收款和供应商投标保证金。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除徐工机械与张启亮外，公司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直接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7,2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7,2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0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政府补助包括 2017 年收到的产品核心元数据与 OID 标

识管理系统建设及验证项目补助 120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转型升级专项基金，其中工程机械全生命周期云智能运营平台获得 500 万元政府补助，基于云架构的离散制造业 MES 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获得 100 万元政府补助。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该三个项目尚未验收。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递延收益 100 万元为 2015 年度收到的转型升级专项基金，项目为徐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该项目已于 2016 年完工验收。

（六）公司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437,524.14	1,437,524.14	943,305.65
未分配利润	9,609,103.33	7,437,717.27	2,989,750.89
股东权益合计	31,046,627.47	28,875,241.41	23,933,056.54

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化系由于利润留存及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销售毛利率（%）	24.88	26.59	20.15
2	销售净利率（%）	5.64	6.07	6.48
3	净资产收益率（%）	7.25	18.72	16.08
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5	1.44	1.20
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1、销售毛利率分析

2017年1-4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4.88%、26.59%和20.15%，具体毛利率变动原因详见本节“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之“（一）4、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之说明。

2、销售净利率分析

2017年1-4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5.64%、6.07%和6.48%。公司销售净利率持续下降主要系2016年开始公司增加了研发投入，导致费用增加所造成的。公司主要经营信息化业务，研发支出占比较高，符合行业特点。

3、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7年1-4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25%、18.72%和16.08%。2016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2015年小幅上升，主要是公司2016年度收入较2015年增长显著，同时2016年综合毛利率也有所提高所致。

4、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17年4月30日、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55元/股、1.44元/股和1.20元/股，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析

2017年1-4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1元/股、0.25元/股和0.22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每股收益指标变动主要原因同前述净资产收益率变动之原因。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	资产负债率（%）	65.15	53.46	54.92
2	流动比率	1.60	2.01	1.59
3	速动比率	1.31	1.73	1.35

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15%、53.46%和54.92%；流动比率分别为1.60、2.01和1.59；速动比率分别为1.31、1.73和1.35。

公司2016年末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增强的主要原因系：（1）公司2016年度未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将已经实现的利润留存增加自有资本；（2）2016年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经营规模扩大，盈利能力提高，使公司净资产有所增长；（3）2016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公司应收账款等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快速增长，且流动负债略有减少，使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15年度提高显著。

公司2017年由于物联网业务的迅速发展，公司存货、应收票据和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使得公司2017年4月30日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较2016年末有所降低。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3	5.26	8.38
2	存货周转率（次）	3.14	11.39	10.37

2017年1-4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43、5.26次和8.38次，公司2016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5年减少，公司已于2017年度加强对应收账款回款的催收。应收账款周转率减少主要是2016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详见“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之“（四）3、（2）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公司2016年度存货周转率较2015年小幅提升，主要系2016年收入增幅较大，收入增加的主要业务是物联网终端销售，物联网终端销售按照客户的需求进行采购，存货积压时间短，存货周转率高。存货余额变动分析详见“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之“（四）6、（2）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四）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指标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146.50	-6,834,679.09	9,378,860.57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640.95	-698,759.60	-7,739,648.4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110,000.00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92,505.55	-7,533,438.69	529,212.10
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9	-0.34	0.47

(1)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82,146.50 元、-6,834,679.09 元和 9,378,860.57 元。

公司 2016 年净利润 4,942,184.87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是由于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 2015 年大幅增加、2016 年研发支出增加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结构发生变动,2015 年公司以系统集成产品销售为主,销售占比达 70%,系统集成信用周期较短;2016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 2015 年大幅增加,主要系物联网终端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物联网终端产品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导致 2016 年应收账款增幅较大,2017 年 1-4 月,公司物联网终端产品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加。

公司的项目实施类业务,以客户确认的完工验收单或节点验收单为基础,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但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约定,客户按照不同的里程碑节点分阶段进行付款,如项目启动、上线运行等节点。由于确认收入的时间与客户付款的时间不同,并且付款节点的时间总体晚于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时间,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从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未同步增加。

此外,2016 年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并支付了相应款项,“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

以上三种主要因素综合导致了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

(2)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分别为-789,640.95 元、-698,759.60 元和-7,739,648.47 元。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大，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产生，其中购建固定资产 5,501,424.38 元，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 1,070,388.96 元，无形资产 1,320,200.00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7,892,013.34 元。

(3)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 元、0 元和-1,110,000.00 元。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 2015 年收到股东投资款 4,390,000.00 万元和派发股利 5,500,000.00 元所致。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全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信息技术的市场需求在全球范围内持续上升。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作为我国的基础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获得了持续快速发展。

基于公司层面，公司是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工业大数据白皮书等国家级标准制定的参与者、工信部首批推荐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机构之一、中国工业 4.0 星火小组五家成员之一，也是江苏省智能车间认定标准起草者之一。通过不断加强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力度，公司已获得数项软件著作权及软件产品，并通过“双软”企业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双重认定，全面形成了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目前已研发生产了 LRC 型信息终端、SRC 型信息终端等新型物联网信息终端产品，发布了国内首个工业物网大数据平台产品，并自主研发了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台产品，形成公司丰富的产品型谱。随着自主研发的各类产品陆续走向市场，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将不断获得新的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显示，2016 年较 2015 年收入增长 43.73%，综合毛利率增加了 6.44%。公司 2016 年和 2015 年净利润分别为 4,942,184.87 元和 3,671,191.12 元，净利润增长 34.62%。同时公司于 2016 年加大了对研发费用的投入，增强了公司未来在市场上获得竞争优势地位的机会。

综上所述，基于行业发展势头良好、公司竞争优势提升、收入与净利润持续

上升，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公司关联方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0.00	公司控股股东
2	徐州群智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0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3	张启亮	6.55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杨勇	公司董事长
2	费广胜	公司董事
3	张启亮	公司董事、总经理
4	蒋明忠	公司董事
5	姜丽萍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6	赵成彦	公司监事会主席
7	韩超	公司监事
8	韩键	公司监事
9	吕国飞	财务负责人
10	郭辉	技术总监
11	黄凯	技术总监

3、其他主要关联方

（1）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不存在子公司。

（2）其他主要关联法人

除公司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

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	徐州工程机械上海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
3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4	徐州徐工履带底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5	徐工（重庆）隧道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6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7	徐工（辽宁）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8	徐州徐工博德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9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0	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1	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总经理
12	徐工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3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
14	徐工集团沈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5	福建徐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6	徐州徐工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7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8	徐工欧洲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9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0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1	上海徐工徐重经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2	徐州徐工供油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3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4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5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6	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7	徐工集团圣保罗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8	徐工印度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9	徐工俄罗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0	徐工集团智利融资租赁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1	徐工北美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2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3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4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联方董事
35	广东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6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7	宁夏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8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
39	新疆徐工西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0	北京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1	贵州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2	绍兴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3	广丰徐工挖掘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4	山东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5	陕西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6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
47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8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49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0	徐州工润置业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1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
52	辽宁徐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3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4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5	徐州市贾汪百亚建筑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6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
57	南京徐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8	南京徐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59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
60	徐州徐工物流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1	江苏京平运输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2	徐工集团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执行董事、总经理
63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4	江苏凯宫隧道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65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蒋明忠任关联方董事
66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7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8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69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控制的企业
7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副总经理
7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副总经理
72	徐州工程机械桥箱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73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
74	徐州公信工程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75	徐州回转支承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76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
77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78	上海施维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79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0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1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2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3	XCMG AMERICAN RESEARCH CORPORATION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4	Fluitronics GmbH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5	XCMG Europe GmbH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6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7	XS Holding GmbH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8	Schwing GmbH（及其境内外关联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89	AMCA Beheer B.V.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90	AMCA Hydraulic Fluid Power B.V. （及其境内外关联公司）	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
91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副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92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副董事长；徐工有限参股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93	江苏汉高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长
94	上海高校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勇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95	徐工蓝海（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96	重庆昊融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97	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费广胜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98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成彦任关联方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99	徐州融鑫华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启亮任关联方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上表未披露已吊销但未注销的关联方单位。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52,699.33	137,026.37	80,224.36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宣传费	333,333.33	400,000.00	-

公司与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由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向公司部分员工提供住宿、班车等服务。

宣传费主要包括由徐工机械统一进行品牌策划、宣传推广和商誉建立而支付的宣传推广费用。

上述关联采购系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部分员工提供住宿、班车，可提升员工福利，具有必要性；公司支付徐工机械宣传费，主要是公司作为徐工机械控股子公司，统一品牌宣传具有必要性。

(2) 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广东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	66,037.74	-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283,018.87	14,915.34	-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服务	-	17,657.92	-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商品	-	141,347.00	67,946.31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服务	-	17,775.38	444,444.44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商品	82,760.69	8,709.40	-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商品	2,842,481.74	2,341,638.47	-
宁夏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66,037.74	-	-
徐工（重庆）隧道装备有限公司	服务	66,037.74	-	-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服务	-	16,567.23	132,639.90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商品	368,246.25	589,961.28	400,461.5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3,509,433.97	9,722,623.80	1,847,498.88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3,917,169.04	9,115,732.64	5,317,505.3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3,548,524.75	3,395,631.13	3,931,986.79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336,752.14	5,668,101.26	14,045,561.37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服务	-	1,163,773.59	-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	-	873,777.79	-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服务	-	48,113.20	-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服务	169,811.32	97,113.54	-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	-	82,333.08	187,521.3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	-	-	212,264.15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服务	-	10,358.49	-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商品	-	49,556.52	3,616,579.65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	121,111.11	162,393.16	-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	-	20,813.33	-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	-	-	1,025.64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	708,180.05	39,743.59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296,235.84	580,544.88	306,747.01
徐州徐工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	144,448.28	330,188.68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	-	143,256.73	1,301,886.79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	-	630,253.00	84,538.46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	476,674.26	84,905.66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1,612,256.48	2,405,391.88	1,017,460.55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185,709.41	238,769.96	-
徐州徐工履带底盘有限公司	服务	-	64,102.56	-
徐州徐工履带底盘有限公司	商品	-	18,273.50	565,521.3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服务	264,150.94	2,140,681.62	-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商品	256,410.26	-	-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	1,188,284.48	169,811.32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799,252.61	1,561,585.44	-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服务	-	311,787.88	42,735.04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商品	-	-	746,427.36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服务	-	144,145.72	-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	-	38,136.75	86,623.94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	882,101.58	1,681,099.82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6,562,797.00	7,220,663.48	799,293.23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服务	1,415,094.34	224,303.73	1,698,113.20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商品	-	-	131,623.92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服务	235,849.05	2,220,340.58	1,059,626.67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商品	128,591.45	160,638.44	361,437.62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42,452.83	306,837.87	231,480.32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343,970.83	593,927.75	197,829.51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服务	1,775,670.98	2,984,471.68	2,051,876.97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3,692,984.20	6,666,218.75	3,247,379.46
合 计		32,922,811.58	65,678,952.14	46,441,785.81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针对制造型企业提供相关服务，而徐工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是徐州当地最大的制造型企业，基于国家制造业信息化的趋势，徐工集团近年致力于产品服务化的转型、存在信息化建设的需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了经常性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	1,320,754.70	-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1,440.00	-	-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510.72	-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3,207.55	-	854.70

公司 2016 年向徐工机械采购服务是公司借助徐工机械所属研究院的科研力

量，委托徐工机械研究院研发环卫机械设备遥控器和控制器。合同约定，公司支付研究开发费，徐工机械研究院进行研究开发工作，研发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为公司所有，该委托开发服务已于 2016 年 10 月结束，项目成果顺利交付，未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此为偶发行为，对合作方不存在技术依赖。

其余交易为零星采购。上述偶发性关联方交易，不具有经常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业务完整性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

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偶发性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情况。

3、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的主营业务一直是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实施、运维等各类专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分为咨询实施、物联网、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四大类。以下分类分析各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1）咨询实施业务

咨询实施业务主要包含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业务、ERP 咨询、软件开发服务等三大细分类型，具体情况如下：

①两化融合业务：

报告期内两化融合咨询业务的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如下：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2015	726,415.09	47,851.61	678,563.48	93.41%
2016	2,082,924.52	292,109.09	1,790,815.43	85.98%
2017 年 1-4 月	1,339,433.96	150,937.98	1,188,495.98	88.73%

公司的两化融合贯标咨询业务，报告期内主要向非关联方客户提供服务，2016 年、2017 年均为非关联方客户，2015 年除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外，其他均为非关联方客户。对比两化融合业务 2015 年所有客户的毛利率，具体如下：

项目	客户	客户性质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青岛红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	青岛红领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849.06	9,746.84	226,102.22	95.87%
皖维集团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	合肥昊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773.58	5,400.02	98,373.56	94.80%
昊源化工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	合肥昊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773.58	8,225.91	95,547.67	92.07%
徐工集团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项目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3,018.87	24,478.84	258,540.03	91.35%
合计			726,415.09	47,851.61	678,563.48	93.41%

两化融合业务的主要成果是通过贯标咨询帮助客户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的评定证书，其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无需向第三方购买其他产品，毛利率较高。由上表可见，公司为关联方客户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两化咨询服务的毛利率与非关联方的毛利率接近，差异范围在 5%以内，价格合理。

②ERP 咨询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 ERP 咨询业务主要向关联方客户提供，主要提供财务、仓储、运营、生产、采购、销售、客户关系管理（CRM）等方面的咨询服务，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2015	8,927,410.67	5,118,357.08	3,809,053.59	42.67%
2016	15,784,686.33	7,754,322.38	8,030,363.96	50.87%
2017 年 1-4 月	5,454,233.47	2,974,958.60	2,479,274.87	45.46%

选取五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的可比公司进行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产品	销售毛利率（%）	
			2016 年	2015 年
430105.OC	合力思腾	电信增值服务、互联网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专业咨询服务	50.11	57.59
831829.OC	同方软银	专业咨询服务	65.53	58.74
831938.OC	上海亿格	专业咨询服务	30.91	42.64
834880.OC	泰华智慧	系统集成服务、专业咨询服务	46.55	51.88

835274.OC	同是科技	专业咨询服务	52.94	53.93
平均			49.21	52.95
--	徐工信息	SAP、ERP、CRM 等咨询实施服务	50.87	42.67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该业务总体毛利率较高，将公司 ERP 咨询服务的毛利率与已挂牌可比公司比较，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为 50%左右，2016 年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近；2015 年属于业务初期，随着项目人员业务熟练度的提高，且 ERP 咨询业务各个项目的相似性较大，导致公司 2016 年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

2017 年公司 ERP 咨询类业务涉及 top-down、pdm 等新项目，需投入人/天数较多，导致 2017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

③软件开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服务主要向关联方客户提供定制化软件开发，如电子商务平台软件、供应链制造协同系统、备件协同管理系统、全球零部件采购物流体系信息系统等，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2015	5,022,439.93	2,597,080.44	2,425,359.49	48.29%
2016	5,637,717.04	1,970,580.57	3,667,136.47	65.05%
2017 年 1-4	1,698,113.21	588,458.03	1,109,655.18	65.35%

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中查找已挂牌可比公司的销售毛利率，进行分析比较，结果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产品	销售毛利率（%）	
			2016 年	2015 年
430072.OC	亿创科技	B2C 安全接口、BRA 批量证书注册认证系统、CPA 证书发布认证系统、CVS 证书验证服务、KMI 密匙管理系统、OCSP 在线证书状态查询系统、PKI 公共密匙管理系统、PMI 授权管理系统、PROXY 代理服务器、RA 注册认证系统、RFID 校园电子平台、RFID 只能消费终端、SPKM 简单公钥机制、SSL 安全套阶层协议、SYSMONITOR 系统、TSP 时间戳服务器、WCA 电子证书认证系统、安全代理套件、环保监控、集中报表平台、企业资源管理系统、数据抽取平台、数字城管执	62.13	56.41

		法系统、移动 POSXPDA-S、银行大客户管理系统、自定义报表工具等行业专业软件		
430256.00	卓繁信息	电子监察产品、行政审批产品、其他产品等行业专业软件	66.52	57.24
430371.00	科传股份	储值卡系统、导购管理信息系统、电商管理信息系统、电子礼券管理系统、购物中心信息管理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客流量分析系统、客流视频监视记录系统、批发加盟管理信息系统、收银终端多媒体播放管理信息系统、手机定位应用管理系统、专卖连锁管理信息系统等软件或服务	74.96	77.67
832112.00	网智天元	虎啸传播营销系统、巨象影响力分析系统、蓝鲸大数据管理系统、猎豹精准搜索引擎、战鹰舆情监控系统等行业专用软件	62.94	52.90
832722.00	百胜软件	CRM 会员管理软件、O2O 全渠道软件、POS 门店管理软件、电商管理软件、供应链管理软件、企业 ERP 管理软件、移动应用软件等软件	65.83	68.78
平均			66.48	62.60
--	徐工信息	E 掌通平台、备件协同系统、采购物流体系信息系统、一致性证书管理系统、WMS 系统优化等软件系统开发服务	65.05	48.29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该业务总体毛利率较高，将公司软件开发服务的毛利率与已挂牌可比公司比较，2016 年与同行业相近，2015 年毛利率较行业平均水平低 14.31%。

2016 年较 2015 年的毛利率提高 16.76%，原因系软件开发业务具有可复制性，随着业务熟练程度的提高，2016 年的毛利率获得提升，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基本持平。

综上，咨询实施业务细分种类中，两化融合业务，2016 年及 2017 年 1-4 月份两化融合业务的客户均为非关联方、2015 年关联方与非关联方交易毛利率接近，差异范围在 5%以内；ERP 咨询业务 2015 年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毛利率，差异具有合理原因；软件开发业务，2016 年毛利率与同行业相近，2015 年低于同行业毛利率具有合理原因。因此，公司咨询实施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处于合理区间。

（2）物联网业务

①物联网销售终端的定价公允性

物联网销售终端的收入、成本、毛利数据如下：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2015	526,892.15	491,222.57	35,669.58	6.77%
2016	26,994,377.52	24,374,330.86	2,620,046.66	9.71%
2017 年 1-4 月	19,122,481.10	16,538,068.26	2,584,412.84	13.52%

公司物联网板块总体毛利率较低是因为物联网硬件销售中，自产比例较低，主要为外购，大量外购的目的在于收集工业物联网的基础数据。物联网终端的毛利主要源自于外购部分。

公司物联网产品的客户从公司购买物联网终端产品的价格不高于以往直接从第三方采购的金额，与从公司采购的价格基本一致或小幅下降。公司的交易均按照标准的商业流程和商业价格进行。

同时，由于公司采购较为集中、批量较大，供应商销售给公司的价格较一般客户会优惠 10%左右。

因此，公司向客户销售物联网终端的价格不高于客户以往直接从第三方采购的金额，同类型产品客户向徐工信息的采购价与原来的采购价基本一致或小幅下降，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外购部分的毛利源自于供应商给予的价格优惠。

②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的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开发收入来自于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定制化的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收取的服务费，在 2016 年、2017 年 1-4 月均形成了业务收入，该项目截至 2017 年 4 月底完工进度 70%，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收入类型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徐工机械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	482.08	233.44	248.63	51.58%

同行业中，云平台服务提供商的相关情况，2016 年 IBM 非定制化的“技术

服务和云平台”毛利率水平约 41.90%¹，公司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毛利率水平高出 9.68%。但，由于公司为徐工机械提供的是定制化的开发服务，故毛利率相对较高，具有合理性。

（3）智能制造业务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2015	1,471,566.68	1,136,574.29	334,992.39	22.76%
2016	4,218,911.47	2,653,068.82	1,565,842.64	37.11%
2017 年 1-4 月	2,911,369.13	2,181,682.92	729,686.21	25.06%

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智能制造的毛利率分别为 25.06%、37.11%和 22.76%。公司智能制造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收入金额较低，毛利波动较大。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主要提供接口开发与系统软件管理与服务，当客户需求中包含智能终端硬件时，公司会将该类非标准自动化设备进行外包，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4）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2015	39,978,513.63	35,844,301.28	4,134,212.35	10.34%
2016	23,956,299.86	21,631,439.97	2,324,859.89	9.70%
2017 年 1-4 月	5,889,705.07	5,239,912.69	649,792.38	11.03%

选取五家在全国股份系统中挂牌的可比公司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可比公司	业务模块	2016 毛利率 （%）	2015 毛利率 （%）
1	英讯通	互联网服务、软件销售、系统集成服务	15.83	13.32
2	美福科技	电脑外围设备、电脑整机、服务器与工作站、投影仪、系统集成服务	13.87	9.97
3	紫软数据	系统集成服务	11.34	8.16
4	亿维集成	软件销售、系统集成服务	10.85	9.84
5	联合信息	系统集成服务	16.98	15.62
	行业平均数据		13.77	11.38

¹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6	本公司	电脑整机、服务器、工作站、系统集成服务	9.70	10.34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在 10%左右波动，将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与从事类似业务的同行业挂牌公司毛利率进行比较，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稍低于同行业公司。该业务毛利率较低的原因主要系提供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时涉及销售服务器、工作站等，且综合布线等业务技术含量较低，附加值较少，导致毛利率偏低。

综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公允的，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不构成重大依赖，公司拥有独立面对市场的能力。

4、关联交易对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徐工信息的收入中，来自关联方销售的金额较大，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0%。公司成立之初确定的主营业务为针对制造型企业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发展初期，主要面向本地市场，徐工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是公司所在地最大的制造型企业，因此公司与其产生的交易较多，致使关联交易占比较大。公司下一步将重点发展两化融合、物联网、智能制造三大业务板块。其中，报告期内两化融合业务的客户主要为非关联方，两化融合业务的客户群体以江苏省内企业为第一市场，东部沿海省份和中部省份的中大型企业、集团为未来拓展的主要区域，未来仍以非关联方客户为主。物联网业务未来逐步向新能源汽车、国防军工等领域拓展，关联方交易比例将会下降；智能制造业务未来将快速增长，主要为非关联方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持续性和公允性，详情如下：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司成立之初的业务定位为信息技术服务，主要的服务对象为制造型企业，而徐工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是公司所在地最大的制造型企业，存在信息化建设需求，故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

（2）关联交易的持续性：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针对制造型企业的信息技术服务，而徐工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为大型制造型企业，从而关联交易未来可能仍然存在。但是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的制度，并且目前正在努力开拓市场，拓展非关联方客户，未来关联交易的占比将会逐渐降低。

(3)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徐工信息向关联方提供的项目类业务，定价方式与对非关联方提供同类业务的定价方式一致，均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评估项目所需人/天为基础进行定价。徐工信息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定价以不高于关联方直接向其他方采购的价格为基础确定，总体价格与关联方直接向其他方采购的价格一致。公司的关联交易均经过招投标或商务谈判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报告期内，对于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的业务，经对比公司与其他投标方的报价，不存在显示公允的情形；对于商务谈判方式获取的业务，经对比公司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同一类业务或产品销售给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的价格或同一类产品公司的销售价及客户向第三方的采购价，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价格制定。

综上，虽然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但是基于该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和公允性，同时公司未来将实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保证关联交易产生的影响在未来会逐步减小，不会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广东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65,000.00	70,000.00	-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	-	-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73,570.00	-	-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965,420.65	1,739,717.00	-
宁夏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0,000.00	-	-
徐工（重庆）隧道装备有限公司	70,000.00	-	-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96,250.00	-	414,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725,246.56	3,458,587.44	304,259.4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680,600.23	2,759,471.69	110,000.00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649,127.55	1,026,282.27	-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	126,000.00	-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14,784.87	1,800,774.87	1,458,894.00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26,586.00	805,212.42	1,023,438.30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49,886.48	723,358.48	-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86,640.85	279,360.85	-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835,849.05	2,271,698.11	-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650,735.00	1,928,290.00	-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	197,414.46	-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3,756,251.04	2,684,081.33	301,800.00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016,037.74	-	-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875,739.21	1,380,777.78	641,509.43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215,270.26	308,763.31	-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5,407,527.81	1,072,337.11	7,950.00
合 计	24,240,523.30	22,632,127.12	4,261,851.16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0,000.00	60,000.00	1,636,182.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5,403.10	20,000.00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400.00	-	-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19,500.00	19,500.00	19,500.00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	-	-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21,000.00	25,000.00
姜丽萍	1,813.00	-	-
合 计	124,713.00	135,903.10	1,700,682.00

(3) 预付款项余额: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5,200.00	-	-
合 计	15,200.00	-	-

(4) 关联方应付账款余额: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13,207.55	-	-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2,699.33	-	-
合 计	165,906.88	-	-

(5)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张启亮	241,813.00	-	-
黄凯	45,000.00	-	3,047.50
郭辉	27,790.95	790.95	-
韩超	-	-	689.1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33,333.33	-	-
合 计	647,937.28	790.95	3,736.60

(6) 关联方预收款项余额: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49,622.64	139,622.64	-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26,106.34	-	2,056,340.1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15,566.04	-	-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	-	643,396.23
合 计	791,295.02	139,622.64	2,699,736.33

(三) 关联交易制度、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 公司尚未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 因此, 上述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仅履行了公司内部合同的审批程序。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一般普通业务往来及基于普通的商业条件或交易有关的协议基础上进行的, 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 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2017年3月8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成立以来的历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 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上述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标准, 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 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表决的回避制度等, 有效防范不合理的关联交易, 从而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进行定价, 关联交易经过了招投标、商业谈判或询比价等环节。

2017年5月16日, 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

况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原则，按市场方式公允定价，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股东徐工机械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除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外，公司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同时承诺保证严格遵守徐工信息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徐工信息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公司 2017 年将工作重点向拓展市场，以减少关联交易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交易金额较大，原因是公司成立之初的业务定位为信息技术服务，主要面向的服务对象为制造型企业，而关联方公司大部分属于装备制造业，存在信息化建设的需求，导致关联交易占比较大。在国家大力推进两化融合的背景下，公司重点发展的物联网、智能制造等业务板块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将加大力度研发新产品，拓宽公司产品的销售网络和营销渠道，开发新客户，降低关联交易比例，提升公司在全国市场的影响力。

公司未来降低关联方交易比例的具体措施如下：

（1）开拓新领域

公司的物联网产品主要有物联网信息终端及 Xrea 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目前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领域，公司未来将向新能源汽车等新领域进行业务拓展。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内首个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一次性通过了新能源 GB/T 32960 符合性检测。目前已与南京博立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新能源车载物联网信息终端的供货协议，拟在 2017 年下半年批量供货。

公司智能制造产品中目前已有的 PI 生产智能化信息终端和云 MES 管理平

台，在装备制造、机械加工、核心零部件等离散制造企业生产流程信息化管控具有广泛的应用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主要运用于装备制造行业，未来将大力拓展光缆、风电、烟草相关领域的业务。

（2）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

物联网业务，公司正在进行智能诊断技术、遥操作技术的研发，完成技术突破后，可应用于沙漠、岩化区、或火灾现场等危险场所，预计 2017 年下半年投入市场。

智能制造业务，公司正在进行 DNC 系统、MDC 系统、AGV 小车等产品的研发，研发成功后可完善智能制造业务产品型谱，为客户提供更齐备的产品及服务。

（3）开发新客户

2017 年，公司已与富通光纤光缆（成都）有限公司、徐州华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新时代照明有限公司客户等签订了销售合同。

2017 年 2 月 18 日，公司作为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大数据信息化发展的引领企业，全程参与了《工业大数据白皮书》的编制，这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公司工业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助力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开拓新客户。

（4）加大营销力度

目前，公司除营销中心负责拓展市场外，在物联网事业部还增设了专门的销售人员，以拓宽公司产品的销售网络和营销渠道。

此外，公司市场部加大客户回访力度，将客户所反馈的问题及时告知营销中心及业务部门，及时响应客户需求，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披露之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徐工信息 60%股权时，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徐工信息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作为转让股权的价值参考依据。2015 年 9 月 5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15）第 0939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采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徐工信息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456.71 万元，评估价值为 4,478.74 万元，增值额为 22.03 万元，增值率为 0.49%；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378.49 万元，评估价值为 2,378.49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078.2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100.25 万元，增值额为 22.03 万元，增值率为 1.06%。

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3,997.39	4,048.09	50.70	1.27
非流动资产	2	459.32	430.65	-28.67	-6.24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	
固定资产	4	324.01	294.38	-29.63	-9.14
无形资产	5	131.71	132.67	0.96	0.73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31.71	132.67	0.96	0.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	3.6	3.6	-	-
资产总计	7	4,456.71	4,478.74	22.03	0.49
流动负债	8	2,378.49	2,378.49	-	-
非流动负债	9			-	-
负债总计	10	2,378.49	2,378.49	-	-
净资产	11	2,078.22	2,100.25	22.03	1.06

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作为转让股权的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百分之十（10%）的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向股东分配利润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所得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亏损、扩大生产经营或者转增注册资本。但是，

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25%）。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01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照实缴资本比例分配现金股利550万元（含税）。

除上述利润分配事项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事项。

十一、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行业。发展和提升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行业主管部门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从产业、税收、知识产权保护、投融资等多方面给予支持，为行业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虽然目前一系列政策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有较好的推动作用，但是如果未来政策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设立了战略与技术管理部，将实时关注国家产业、税收等相关政策的变化，以最大限度规避未来政策环境的不利变化。

（二）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徐工机械直接持有本公司 60%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徐工机械通过行使其股东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发展战略、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如果徐工机械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在公司的经营决策、发展战略、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正常经营和中小股东利益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中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以减少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三）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2017 年 1-4 月、2016 年、2015 年公司来自江苏省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36%、98.97%、95.34%，业务区域范围较为集中。2016 年，江苏省总产值达到 76,086.20 亿元，同比增长 7.80%，排名全国第二。江苏省的经济高速增长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但市场区域过于集中将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正在加大力度开拓省外市场。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除营销中心负责拓展市场外，在物联网事业部还增设了专门的销售人员，以拓宽公司产品的销售网络和营销渠道；另一方面加大对江苏以外省份的市场开拓，通过积极参加智能制造大会、世界物联网大会、全程参与编制《工业大数据白皮书》等方式扩大公司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助力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开拓新客户。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人才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趋势及技术方向，掌握产品开发的核心技术和关键环节，在行业竞争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自设立以来高速发展，形成了一只专业能力强、经验丰富的高素质团队，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管理制度。虽然公司针对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制定了相应措施，但是行业内对人才的争

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并不断吸纳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高端技术人才，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注重对核心技术人才的培养和激励，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通过群智信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也一直注重公司组织文化的建设，让员工对公司的核心文化认同并对公司产生归属感。

（五）产品研发风险

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虽然公司对研发项目均进行了详细论证，但是由于涉及环节较多、开发周期较长，如果市场需求发生变化或者研发中遇到的技术难题不能顺利解决，可能造成公司新产品的技术路线不符合市场需求，或者新产品不能及时推向市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研发项目的过程控制，密切关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变化，持续进行市场调研，把握市场与客户的最新需求，确保公司研发的产品能够适应市场和客户的需要，减少项目研发失败的风险。

（六）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公司立足自主研发、突破核心技术。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知识产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况。但，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可能面临产品核心技术及其他知识产权被复制盗窃、被侵害的风险，而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快软件著作权、专利的申请；另一方面将加大对公司软件著作权、专利被侵权的审查力度。此外，公司还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定期培训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知识，做到全员懂法、守法、知法、用法，真正了解知识产权保护的意义。

（七）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质量，目前已经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物联网智能信息终端已获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发生因

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而受到国家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部门处罚之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导致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之情形。尽管公司针对产品质量进行了相关控制，但如果公司原材料存在质量瑕疵或生产管理不当而产生重大质量问题，将导致本公司产生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品牌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业绩评价、等级评定，以加强产品采购的质量。此外，公司的采购合同中对服务质量等相关条款进行严格的规定，并制定相关质量标准和管理规范，且在业务实际执行中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监管。

（八）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财税（2012）27 号文件规定，我国境内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公司已向徐州市国家税务局进行了备案，并获取了减税备案文件，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政策。如果国家关于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项目研发支出，保持行业技术的先进性；另一方面实时关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通过业务规模扩张、经营效益提升等有效措施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九）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丧失的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2002177，有效期三年），自 2016 至 2018 年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享受软件企业的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暂未在当地税务局进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备案。但，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到期后，如果未来存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或公司以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将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与前述“（八）税收优惠风险”相同。

（十）应收账款发生损失的风险

2017 年 4 月末、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820.61 万元、2,490.60 万元和 556.1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66%、40.14%和 10.48%。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截至 2017 年 4 月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100%，主要为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未来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及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对公司现金流及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随着项目进度的完成及时收回对外存在的应收款项，对于长账龄客户增加催收力度，加快应收账款回款。

（十一）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来源于向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且公司与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7 年 1-4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来自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56%、80.66%、81.98%。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的利益及独立性。如果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未能履行相关决策和批准程序或不能严格按照公允价格执行，未来可能存在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十二）本次申请挂牌与所属上市公司徐工机械相关重要事项

徐工机械针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事宜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信息披露

监管要求。

公司挂牌前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与徐工机械分部披露数据存在部分不一致的情形，系不同审计机构根据徐工机械和徐工信息财务报表层面设定不同的重要性水平所致，公司申报财务数据与徐工机械披露信无实质性差异。

由于报告期公司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财务数据占所属上市公司徐工机械相关指标的比例小，因此不会对公司及徐工机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出具承诺：本次挂牌前，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且披露信息与上市公司徐工机械披露的信息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非财务报告信息双方完全一致，财务报告信息考虑各自的报表重要性水平后基本一致）；挂牌后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相关业务指引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则，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同步和完全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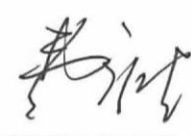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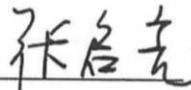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杨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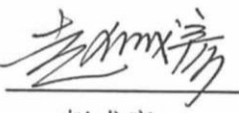

费广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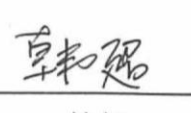

蒋明忠


张启亮


姜丽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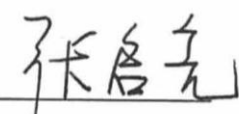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赵成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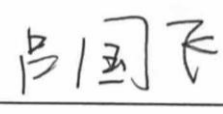

韩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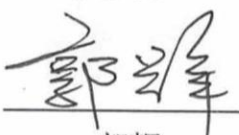

韩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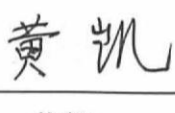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启亮


姜丽萍


吕国飞


郭辉


黄凯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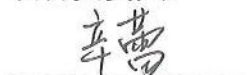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谭世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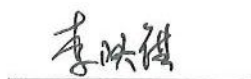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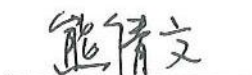

辛蕾

项目组成员：


丁慧


陈建斌


李映祺


熊倩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XING SECURITIES CO., LTD.

仅供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再复印无效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邮编：100032
Add: Floor 12-15 Block B, Xingcheng Building No.5 Financial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32 P.R.China
电话(Tel): 010-66555383 传真(Fax): 010-66555303

2017年8月15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魏庆华，现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谭世豪(身份证号码：110102196401110536)，办理如下事宜：

就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做市转让、非上市公众公司并购、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和/或做市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和/或监管机构提交申报资料之法定代表人进行签字有关事宜。被授权人签字与本人签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授权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被授权人无权转委托。

特此委托。

授权人：魏庆华 (签字)

被授权人：谭世豪 (签字)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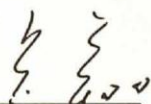
日期：2016年12月30日

谭世豪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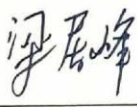


吴翔

经办律师：



金明



梁居峰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浩



冯超超

事务所负责人：

王子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2月14日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转让申请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这些文件也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具体如下:

- 1、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法律意见书
- 4、公司章程
- 5、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 点至 11 点 30 分, 下午 1 点 30 至 4 点 30 分。

查询地点:

申请挂牌公司: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软件园科技路 6 号

联系人: 姜丽萍

电话: 0516-87732666

传真: 0516-80583888